



勵馨年度報告

ANNUAL REPORT 2017

The Garden of Hope
Foundation



財團法人 The Garden of Hope Foundation
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總會：23143 新北市新店區順安街 2-1 號 1 樓
電話：02-89118595 傳真：02-89115695

目錄 CONTENTS

01	2017 年勵馨服務成果總表
02	董事長的話
03	執行長的話
04	2018 年服務範疇
05	2018 年勵馨基金會組織圖
06	2018 年度計劃書
08	安置服務 / 兒少婦幼
13	安置服務 / 人口販運防制
16	家暴被害人服務
20	司法服務 / 家暴及家事事件
24	目睹家暴兒少服務
29	就業服務 / 婦女及少年就業
34	生活重建服務 / 多陪一里路
38	性侵害被害人服務
41	蒲公英心理諮商服務
44	青少年懷孕及青少年父母服務
48	收出養服務
52	兒少性剝削防制服務
56	青少年關懷服務
60	議題倡導
63	國際事務
66	公眾教育
72	專業訓練
74	2017 年大事記
76	2017 年度收支表
77	2017 年度人力資源分析
79	捐款授權書

2017 年勵馨榮耀



團體獎：

1. 台中分事務所大里服務中心承接「106 年度臺中市推展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工作暨關懷中心計畫」，獲得評鑑優等。
2. 台中分事務所「青少年父母服務方案」獲「106 年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補助方案評鑑優等。
3. 台南分事務所「新生～小媽媽婚紗攝影展」入圍南高屏地區社會工作專業人員表揚「社會倡議獎」。
4. 台南分事務所「約會暴力預防服務方案」入圍南高屏地區社會工作專業人員表揚「年度最佳方案獎」。
5. 台東分事務所「臺東縣 106 年度績優兒少及婦女福利機構表揚」績優。

個人獎：

1. 劉柏君獲選十大傑出女青年
2. 王鈞涵、唐櫟雅、陳韻淇、楊菁惠、蘇毓涵榮獲衛福部主辦之全國社會工作專業人員表揚活動「服務績優類」表揚。
3. 施宜君榮獲台北市優良社工表揚「中流砥柱獎」。
4. 劉彥伶榮獲桃園市績優社工表揚「卓越貢獻獎」。
5. 呂怡君榮獲桃園市績優社工表揚「潛力新秀獎」。
6. 李沂珈、陳思吟、許護詩榮獲桃園市政府家防中心「106 年度推動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工作有功人士」表揚。
7. 賴佩瑜榮獲苗栗縣績優社工人員表揚「績優社工獎」。
8. 李婉菁榮獲台中市社會工作專業人員表揚「績優督導獎」。
9. 許鈞卉、周曼靜榮獲台中市社會工作專業人員表揚「績優社工獎」。
10. 林瑾瑜榮獲台中市社會工作專業人員表揚「新銳社工獎」。
11. 李芳茹、李宜儒榮獲南投縣績優社工表揚「服務績優獎」。
12. 王雅蘭榮獲彰化縣優良社工表揚「明日之星獎」。
13. 黃智筠榮獲彰化縣優良社工表揚「火力十足獎」。
14. 黃鈺迪入圍南高屏地區社會工作專業人員表揚「明日之星獎」。
15. 王貴鵝榮獲台東縣績優社工表揚「專業服務類 - 婦女服務獎」。



2017 年勵馨服務成果總表

服務議題		投入經費	個案服務成果
安置服務		119,361,800	1. 全會共 16 處庇護安置家園，提供 284 床服務量。全年服務 843 人（其中 405 人為受暴婦女及 236 名隨行子女、183 位少女及 13 位新生兒），安置 56,952 人日（平均每日安置 156 人）。 2. 社工服務 42,138 人次（平均每人接受 50 次專業服務）。
受暴婦女支持性服務		52,029,671	1. 家暴防治服務全年服務個案 2,454 人，提供 30,717 人次社工服務（平均每人接受 12.5 次專業服務）。 2. 團體工作 68 場次，657 人次。
家暴及家事事件司法服務		27,199,420	全年服務 10,822 人，提供 19,512 人次社工服務。
目睹暴力兒童服務		19,571,896	1. 全年服務 709 人目睹暴力兒童，提供 11,533 人次社工服務（平均每人接受 16 次專業服務）。 2. 團體工作 216 場次，包含目睹家暴兒少及其主要照顧者共 1,240 人次。
多陪一里路方案（生活重建服務）	就業服務	40,627,870	1. 全年服務 289 人（受暴婦女 215 人、弱勢婦女 24 人、弱勢青少年 50 人），個案服務 6,527 人次（平均每人接受 23 次專業服務）。 2. 團體工作 117 場次，1,004 人次。
	住宅與社區服務	10,405,222	1. 全年提供 239 人（受暴婦女 218 人、自立少女 21 人）個案管理服務，含個案工作 8,459 人次（平均每人接受 35 次專業服務）。 2. 全會共 8 間中長期獨立宿舍，全年服務 51 位婦女及少女（其中 7 人為少女 24 人為受暴婦女及 20 位隨行子女），總計入住 8,845 人日（平均每日安置 24 人）。 3. 團體工作 / 活動 84 場次、1488 人次。
性侵害被害人服務		35,308,132	1. 全年服務個案 1,064 人（女性佔 92%，18 歲以下兒少佔 75%）。服務 24,325 人次（平均每人接受 23 次專業服務）。 2. 團體工作 64 場，服務 422 人次。
蒲公英心理諮商服務		12,689,943	1. 全年個別諮商服務 320 人、4,024 人次（平均每人接受 13 次專業諮商服務）。 2. 團體諮商 66 場次，481 人次。
青少年懷孕 / 青少年父母服務		28,134,821	1. 諮詢 4,584 人次（電話諮詢 75%，網路諮詢 22%，面談諮詢 3%） 2. 全年服務 634 人（20 歲以下佔 80%），服務 14,559 人次（平均每人接受 23 次專業服務）。 3. 團體活動 61 場次、757 人次。
收出養		18,296,588	1. 全年服務 106 位出養童（男 54 人、女 52 人）、安置 71 人、共計 7,357 安置人日，以及 121 位出養人（男 16 人、女 105 人），共提供 3,902 人次服務。 2. 全年服務 354 個收養人（男 175 人、女 179 人），共 3,843 人次服務。 3. 活動 12 場 390 人次。
青少年服務	兒少性剝削防制服務	7,030,438	1. 全年服務 305 人、6,375 人次（平均每人接受 21 次專業服務）。 2. 團體工作 47 梯次，服務 247 人次。
	高關懷少年服務	14,512,554	1. 全年服務 320 人、3,585 服務人次（平均每人接受 11 次專業服務）。 2. 團體活動 158 場次，服務 2,080 人次。
學校、社區、公部門教育宣導		2,438,146	1. 全年教育宣導場次 582 場次，888.8 時（平均每場次 1.5 小時）。 2. 全年服務 100,052 人次。
總計		387,606,501	1. 全年服務人數 18,562 人（個管服務 7,740 人）、服務 184,083 人次。 2. 全年團體工作 / 活動場次 893 次、團體服務 8,766 人次。 3. 全年教育宣導場次 582 場次，888.8 時（平均每場次 1.5 小時）、服務 100,052 人次。



提升全球婦幼權益保護國際視野

♥ 董事長的話 ♥

感謝各位愛馨人對勵馨的支持，您的肯定是勵馨持續前進的動力。在 2017 年，當經濟大環境仍未見景氣，我們每個月都面對帳面上如何收支平衡時，您們固定而穩健之捐款，如及時雨，源源不絕的供給補足了我們的欠缺。南投女兒館興建資金也在愛心人士及各位愛馨人的滋潤中予以填滿，勵馨感恩之情溢於言表。

勵馨是一個以基督的愛為中心之非營利組織，致力於追求性別及社會公義，積極創造一個友善婦女及兒少的社會環境為使命。在您的支持之下，讓勵馨得以持續專注於家暴、性侵害、青少年懷孕及收出養、兒少性剝削等核心服務，並在相關政策議題的倡導上竭心盡力，冀能改善不利於婦女兒少等弱勢族群成長的結構性與制度性的問題，最終達到終止性別暴力之公義，也能使弱勢族群充實權力，活出自我。您的支持也使勵馨無後顧之憂，得以積極參與國際合作，倡導推廣我國性別友善環境與公義文化的創新經營經驗，提升勵馨在全球婦幼權益保護運動的國際視野及能見度。

展望今年 2018 年，適逢勵馨三十週年，除了南投女兒館即將正式動工興建之外，勵馨一方面將繼續秉持多年來之宗旨，完善全國各縣市 60 餘個據點的婦幼保護服務網絡，提供受暴婦幼支持性與安全性的友善環境；另方面也將善盡非營利組織的企業治理責任，致力革新組織內部工作環境，改善員工福利、薪資等工作條件，以提升員工服務創意與效率，為社會帶來正向典範。期待各位繼續給予勵馨支持、愛護與陪伴，與勵馨共同開創未來十年之新局。

勵馨基金會 董事長

林靜文



勵馨 30 滿滿感恩

♥ 執行長的話 ♥

一轉眼，勵馨基金會已邁入 30 周年了，一路走來，滿滿感恩。

30 年來，勵馨堅持服務與倡議同行，陪伴了無數受傷女性，從個案服務、教育宣導、立法一直到國際串聯的發聲，勵馨本著基督精神，致力於性別公義社會改造，以創造對婦女及兒少的友善環境。

現在，我們仍繼續往性別公義的路途中邁進。30 年來，勵馨從被賣、無家可歸的少女，看到中途之家的需要；從販運、性剝削，看到反雛妓運動與打擊人口販運的需要；從不幸少女處境，看到少女充權的需要；從被性侵的倖存者，看到受傷內在小孩治療的需要；從性 / 性別暴力中，看到婦女性別充權的需要；從目睹家庭暴力，看到兒少預防工作的需要；從協助婦女邁向自立的關鍵時刻，勵馨再度，從住宅、就業與關係修復，看到多陪一哩路、生活重建的必要；

勵馨從關心不幸少女、設立中途之家、反雛妓運動，到自詡為少女、婦女保護的行動者，卻也反省到勵馨不應是上對下的行動者，而是一位平行陪伴者，著力於充權少女與婦女，協助受傷者恢復上主賦予原有的榮美。

數十年的深耕服務，勵馨因為用心，聽見、看見被壓迫、受暴力婦女、孩子的內在吶喊，發

展了許多的服務方案，卻也深深看透台灣女性在結構上的弱勢，不斷催促自己以性別公義為基礎，力行服務與倡議同行。

建構性別公義社會是何等的重要，勵馨在五年前宣布了終止性 / 性別暴力，建構性別公義的社會。這不是口號，這是我們的終極目標，台灣需要更多的性別思維、性別教育、性別改革，這需要落實在我們的生活中。檢視各樣的系統，各樣的政策、法案，各樣的新聞，才會驚覺台灣仍有需許多需要改革、進步的地方。

值此 30 周年，勵馨對台灣社會仍有許多的期許，我們深深期許；

求學時，不因為懷孕而被迫離校；

就業時，不因為性別而遭差別待遇；

相愛時，不因為衝突而受暴力對待；

年老時，不因為任何因素被遺棄；

最後，勵馨自我期許，勵馨是重視同工的權益，培育有能量的幸福同工。我們承諾，繼續往終止性 / 性別暴力的路上努力，在台灣共創性別公義社會，建立和諧互助的夥伴關係，讓人享有美善生活。

勵馨基金會 執行長

紀惠容

2018 年勵馨服務範疇

勵馨成立至 2018 年，已邁入第 30 個年頭，服務據點幾乎遍佈台灣本島各縣市（除了嘉義縣市以外），全國共有 60 餘個服務據點，提供下列服務：

服務議題	服務地區	說明
庇護安置	1. 少女安置：台北、新北、桃園、台中、彰化、高雄、屏東 2. 婦女庇護：台北、新北、基隆、桃園 3. 兒少婦女混合安置：苗栗、南投 4. 外勞庇護所：新北 5. 台北、新北、桃園、苗栗、台中、高雄	2017 年底結束彰化婦女庇護服務。 2018 開展新北婦女中長期社會住宅服務 全國共 15 處安置處所，6 處獨立宿舍
受暴婦女及目睹家暴兒少服務	1. 承辦政府委託家暴被害人社區後追服務 / 一站式服務：新北市、桃園、台中、雲林、台南、高雄、屏東、台東、花蓮、宜蘭 2. 生活重建～多陪一里路服務：台北、新北、桃園、台中、台南、高雄。 3. 目睹暴力兒少服務：台北、新北、基隆、桃園、新竹縣、苗栗、台中、南投、雲林、台南、高雄、屏東、台東、花蓮、宜蘭 4. 受暴婦女階段性就業服務：新北、台中、台南、高雄、花蓮、台東 5. 約會暴力防治：台南	2018 啟動宜蘭家暴被害人後追服務
家暴及家事事件服務	1. 家暴事件服務：新北、桃園、苗栗、南投、高雄、屏東及台東 2. 家事事務服務：新北、桃園、苗栗、屏東及台東與家暴事件服務處合併辦理，高雄則推展未成年子女陪同出庭服務 3. 未成年子女會面交往服務：南投、苗栗	2017 年底結束雲林未成年子女會面交往服務
青少年懷孕防治及收出養服務	1. 青少年懷孕與青少年父母支持服務：台北、宜蘭、新北、桃園、苗栗、台中、彰化、南投、台南、高雄、屏東、台東、花蓮 2. 收出養：台北、台中、高雄	
性侵害被害人防治工作推展	1. 承辦政府委託性侵害被害人服務：宜蘭、台北、桃園、新竹、新竹縣、彰化、南投、雲林、台南、高雄、花蓮 2. 蒲公英諮商輔導中心：台北、台中、高雄	2018 台南重新承接性侵害被害人服務
高關懷少年服務及少女潛能發展	1. 兒少性剝削個案追蹤輔導：台北、新北、新竹市、台中 2. 高關懷少年服務及適性就業服務：台北、台中、屏東	
弱勢兒少婦女權益倡導	為充權少女、發展自我，持續辦理國際女孩日活動、Formosa 女兒獎，及在各地辦理女兒工作日、魔法少女電力營等少女充權活動	

2018 勵馨基金會組織圖

董事會（董事長）

會務顧問

總會（執行長）

靈性關懷

- 公辦民營、政府委託服務
- 自辦服務中心

執行長室
（國際、資訊）

資源發展處
（企劃行銷、業務發展）

公民對話處
（教育、媒體、出版）

研究發展處
（研究倡議、直接服務模式建構）

行政管理處
（人資、品管、總務）

財務處
（財務、會員關係管理）

台北分事務所

- 台北市服務中心
- 台北市蒲公英英語商輔導中心
- 台北市南區少年服務中心
- 台北市關心家庭（受暴婦女安置）
- 台北市何晴家庭（少女安置）
- 宜蘭服務中心
- 怡馨家園（新北市外勞庇護所）
- 甜心工坊

新北分事務所

- 新北市服務中心
- 新北物資分享中心
- 新北市馨馨家園（受暴婦女安置）
- 新北市慧心及恩心家園（少女安置）
- 新北法院家庭暴力暨家事事件服務處

桃園分事務所

- 桃園服務中心
- 桃園育馨園（受暴婦女安置）
- 桃園市春菊家園（少女安置）
- 桃園法院家庭暴力暨家事事件服務處
- 新竹縣服務中心
- 新竹市服務中心

苗栗分事務所

- 苗栗服務中心
- 苗栗法院家庭暴力暨家事事件服務處
- 苗栗蘭恩家園（受暴婦女及性侵少女安置）

台中分事務所

- 台中服務中心
- 台中市蒲公英英語商輔導中心
- 台中市春菊家園（少女及青少年懷孕安置）
- 台中物資分享中心
- 大里服務中心
- 台中女兒館

彰化分事務所

- 彰化服務中心
- 彰化甜馨家園（少女安置）

南投分事務所

- 南投服務中心
- 南投溫馨家園（受暴婦幼安置）
- 南投法院家事事件服務處

台南分事務所

- 台南服務中心
- 台南物資分享中心
- 雲林服務中心

高雄分事務所

- 高雄服務中心
- 高雄物資分享中心
- 高雄市蒲公英英語商輔導中心
- 高雄少年家事法院社政服務站
- 高雄少年家事法院家事事件服務處
- 高雄路得學舍（少女安置）

屏東分事務所

- 屏東服務中心
- 屏東法院家庭暴力暨家事事件服務處
- 屏東耕馨家園（少女安置）

花蓮分事務所

- 花蓮服務中心
- 琉璃馨工房

台東分事務所

- 台東服務中心
- 台東法院家庭暴力暨家事事件服務處
- 愛馨會館

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2018 年度業務計劃書

一、計劃依據：依據本會捐助章程第四條及第十一屆第一次董事會決議辦理。

二、計劃目標：為關心兒童、少年、家庭及社會教育問題，從事不幸兒童、少年、婦女及其家庭之救助、重建與倡議工作。

三、實施內容：

	工作項目	實 施 內 容	經費預算 (新台幣元)	預算進度		備 註
				起	迄	
台北 分事 務所	兒少服務	1. 目睹家暴兒童服務 2. 青少年懷孕暨青少年父母服務 3. 收出養服務 5. 台北市 4. 南區少年服務中心 5. 台北市未成年性侵害被害人復原服務	21,390,110	—	十二	
	婦女服務	1. 台北市蒲公英諮商輔導中心 2. 生活重建服務（多陪一里路服務方案）	6,727,110	—	十二	
	安置服務	少女安置（台北向晴家園）	14,702,000	—	十二	
		婦女庇護（台北蘭心家園）	8,169,000	—	十二	
	志願服務	志工招募、培訓及在職訓練	343,500	—	十二	
宜蘭 服務 中心	兒少服務	1. 性侵害被害人關懷服務 2. 青少年懷孕暨青少年父母服務 3 目睹家暴兒童服務	2,907,610	—	十二	
	婦女服務	一站式親密關係暴力多元處遇服務	5,277,610	—	十二	
新北 分事 務所	兒少服務	1. 新北兒少性剝削追輔服務 2. 目睹家暴兒童服務 3. 青少年懷孕暨青少年父母服務	10,080,610	—	十二	
	婦女服務	1. 新北親密關係暴力個案追蹤輔導方案 2. 家暴及性侵婦女就業服務 3. 婦女庇 護服務（詠馨家園）4. 新北地方法院家庭暴力及家事事件服務 5. 生活重建服務 （多陪一里路服務方案）	25,782,610	—	十二	
	安置服務	少女安置服務（慧心及恩心家園）	13,128,000	—	十二	
		婦女庇護（寧馨家園）	11,204,000	—	十二	
	志願服務	志工招募、培訓及在職訓練	685,200	—	十二	
基隆 服務 中心	安置服務	基隆市婦女庇護服務	2,607,010	—	十二	
桃園 分事 務所	兒少服務	1. 青少年懷孕暨青少年父母服務 2. 目睹家暴兒童服務	3,700,810	—	十二	
	婦女服務	1. 婦女保護個案庇護服務（育馨園） 2. 受暴婦女個案後續追蹤處遇服務 3. 桃 園地方法院家庭暴力及家事事件服務 4. 生活重建服務（多陪一里路服務方案） 5. 性侵害被害人支持性服務	24,140,810	—	十二	
	安置服務	少女安置服務（春菊家園）	6,623,000	—	十二	
	志願服務	志工招募、培訓及在職訓練	526,000	—	十二	
新竹 服務 中心	兒少服務	1. 新竹市青少年性侵害預防服務 2. 新竹市兒少性剝削被害人服務 3. 新竹縣目睹家暴兒童服務	5,856,610	—	十二	
	婦女服務	新竹縣性侵害被害人服務	5,173,610	—	十二	
苗栗 分事 務所	兒少服務	1. 目睹家暴兒童服務 2. 青少年懷孕暨青少年父母服務	5,883,610	—	十二	
	婦女服務	1. 苗栗地方法院家庭暴力及家事事件服務 2. 苗栗家庭暴力暨性侵害緊急庇護中 心（蘭恩家園）3. 生活重建服務（多陪一里路服務方案）	11,055,610	—	十二	
	志願服務	志工招募、培訓及在職訓練	80,000	—	十二	
台中 分事 務所	兒少服務	1. 目睹家暴兒童服務 2. 收出養服務方案 3. 青少年就業 4. 台中推展兒童及少年 性剝削防制工作暨關懷中心計劃 5. 兩性關係諮詢及未成年懷孕處遇服務 6. 青 少女懷孕暨青少年父母服務 7. 性騷擾防治服務 8. 臺中女兒館	15,801,610	—	十二	
	婦女服務	1. 家庭暴力被害人垂直整合服務方案 2. 家暴及性侵婦女支持性及準備性就業 服務 3. 台中市蒲公英諮商輔導中心 4. 生活重建服務（多陪一里路服務方案）	26,618,610	—	十二	
	安置服務	少女安置服務（春菊馨家園）	5,265,000	—	十二	
	志願服務	志工招募、培訓及在職訓練	419,000	—	十二	

南投分事務所	兒少服務	1. 南投家庭暴力或離婚案件未成年子女會面交往服務2. 青少年懷孕防治服務 3. 目睹家暴兒童服務	4,217,310	—	十二	
	婦女服務	1. 南投地方法院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 2. 南投性侵害被害人復原服務 3. 生活重建服務（多陪一里路服務方案）	6,318,110	—	十二	
	安置服務	南投不幸婦女及兒童少年保護個案庇護及關懷中心（溫馨家園）	9,453,000	—	十二	
	志願服務	志工招募、培訓及在職訓練	5,000	—	十二	
雲林服務中心	兒少服務	目睹家暴兒童服務	1,013,110	—	十二	
	婦女服務	1. 雲林性侵害被害人復原服務 2. 一站式親密關係暴力多元處遇服務	5,200,110	—	十二	
	志願服務	志工招募、培訓及在職訓練	98,000	—	十二	
彰化分事務所	兒少服務	青少年懷孕暨青少年父母服務	1,936,110	—	十二	
	婦女服務	1. 生活重建服務（多陪一里路服務方案）2. 性侵害被害人服務	5,126,110	—	十二	
	安置服務	少女安置服務（甜馨家園）	9,525,000			
	志願服務	志工招募、培訓及在職訓練	7,000	—	十二	
台南分事務所	兒少服務	1. 青少年懷孕暨青少年父母服務 2.(約會暴力) 親密關係暴力被害人復原服務暨家庭暴力防治宣導服務 3. 目睹家暴兒少服務	6,878,310	—	十二	
	婦女服務	1. 家庭暴力被害人復原服務 2. 家暴婦女生活重建服務（多陪一里路服務）3. 階段性弱勢婦女就業服務 4. 成年性侵害被害人復原暨性侵害創傷復原諮詢陪伴服務	12,663,310	—	十二	
	志願服務	志工招募、培訓及在職訓練	135,400	—	十二	
高雄分事務所	兒少服務	1. 目睹家暴兒童服務 2. 青少年懷孕暨青少年父母服務 3. 兒童收出養服務 4. 未成年子女出庭陪同服務	9,896,710	—	十二	
	婦女服務	1. 高雄地方法院家庭暴力事件服務 2. 高雄市性侵害個案後續處遇服務 3. 一站式親密關係暴力多元處遇服務 4. 家暴及性侵婦女支持性及準備性就業服務 5. 生活重建服務（多陪一里路服務方案）6. 高雄市蒲公英諮商輔導中心	20,457,910	—	十二	
	安置服務	少女安置服務（高雄路得學舍）	8,410,000	—	十二	
	安置服務	少女安置服務（屏東耕馨家園）	9,062,000	—	十二	
	志願服務	志工招募、培訓及在職訓練	676,000	—	十二	
屏東分事務所	兒少服務	1. 青少年就業 2. 青少年懷孕暨青少年父母服務	5,654,110	—	十二	
	婦女服務	1. 屏東地方法院家庭暴力及家事事件服務 2. 一站式親密關係暴力多元處遇服務（含目睹家暴兒童）	9,315,110	—	十二	
	志願服務	志工招募、培訓及在職訓練	691,000	—	十二	
台東分事務所	兒少服務	1. 青少年懷孕暨青少年父母服務 2. 目睹家暴兒童服務	5,072,110	—	十二	
	婦女服務	1. 受暴婦女支持性就業服務 2. 家暴被害人復原工作服務 3. 台東地方法院家庭暴力及家事事件服務 4. 性侵害創傷復原中心	11,322,110	—	十二	
	志願服務	志工招募、培訓及在職訓練	69,000	—	十二	
花蓮分事務所	兒少服務	1. 青少年懷孕暨青少年父母服務 2. 性侵害後續追蹤輔導服務 3. 目睹家暴兒童服務	7,537,110	—	十二	
	婦女服務	1. 一站式親密關係暴力多元處遇服務 2. 家暴及性侵婦女支持性及準備性就業服務 3. 生活重建（多陪一里路服務方案）	7,738,610	—	十二	
	志願服務	志工招募、培訓及在職訓練	103,000	—	十二	
研發倡議		1. 少年、婦女議題研究調查與倡導 2. 社會教育、預防宣導 3. 發展義工組訓 4. 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議題研究調查與倡導 5. 人力資源發展、專業訓練 6. 參與防暴 / 公益自律 / 兒少監督等聯盟倡議 7. 製作 / 出版宣導影片 / 書籍 / 手冊等 8. 提升管理系統效能 9. 建立後援會網絡 10. 外勞庇護服務方案	92,338,790	—	十二	
宣導						
行政管理		1. 義賣品成本 2. 資訊管理 3. 借款利息支出 4. 房租 5. 折舊 6. 支援 / 協調會內 60 餘個服務據點之各項工作	52,262,900	—	十二	
預備金		組織發展、緊急應變之預備金、購屋預備金	3,000,000	—	十二	
資產支出			30,669,000	—	十二	
合計：571,000,000 元（伍億柒仟壹佰萬元整）			571,000,000			

四、經費來源：政府補助、捐款收入、義賣收入、其他收入共計 571,000,000 元



安置服務 兒少婦幼

【服務分享】

「你丟丟看嘛！真的很爽！」女孩笑盈盈地遞給我桌上那包衛生紙。

「我不要，丟這包衛生紙它一定會爆開啊！我好累我不想撿！」我說。

「沒關係，我撿！這種事要練習的，你試試看嘛！而且不能笑笑的，要臉很臭的丟！」

「不是啊！我現在沒有生氣到值得丟東西的事啊！」

「怎麼可能？我覺得大人生氣的事情比小孩多很多欸！哎唷沒關係啦，你想像一個！你練習看看，現在！」

這個你來我往的對話，其實是家園女孩嘗試說服我體驗摔東西的爽感。約一年前，女孩一生氣起來，先哭到發抖，眼神冷酷，然後自殘，手肘與手臂上佈滿一條一條傷痕。那時候我們談了好多次，很在意別人眼光和評價的她，知道自殘不對，但她無法控制，做了之後又怕別人視她為壞孩子、有病或野獸。

性創傷倖存者，在過去的生命裡，多數沒有正向的情緒抒發學習模範，也失去表達與照顧自己情緒的能力，為了度過痛苦的時刻，只得使用「傷害自己」但是「有用」的方法。那時候，我告訴她關於我的故事。長大的過程裡，如何讓我失去表達憤怒的能力，而且這個能力的喪失是如何影響我的健康和人生。

「我和你一樣，沒有誰比較好或不好，但我們都需要學習處理情緒，你要學習在憤怒的時候不傷害自己，我需要學習接受自己可以生氣，而且表現生氣，其實我們都一樣。」那個時候我這麼說。

一年了，這小孩不再有自殘的行為，雖然還在一次一次練習處理憤怒，但是也從破壞性的行為改摔一些無關緊要的東西，比如衛生紙、毛巾、菜葉。對，菜葉，因為放學回來擠在廚房滔滔不絕碎念地發洩情緒，順手甩一甩生輔姊姊正在準備的晚餐食材。不摔東西的話，就去畫牆壁，說不出的話就用畫筆替她說，那些塗鴉好看極了！

而無法發脾氣的我呢？女孩像是心靈導師一般，很努力地說服我體驗發洩情緒的舒爽感，指定用不會傷人傷己傷東西的衛生紙，狠狠地往門框砸去，不能笑笑的，要臉臭臭的！她說：「情緒要有出口，才不會生病啊！」

這就是家園工作的價值呀！透過一起生活，用生命影響生命，讓每一個人在生活過程中復原。除了修復了自己，也發展了影響力；相信自己被愛，也才能去愛別人。家園的工作不是只有助人者單向的付出，很多時候，我們甚至是受惠的那個人。

（蘭恩家園 賴佩瑜）



▲台北蘭心婦女團體 - 透過剪貼的過程，呈現自己對愛的想像。

壹、服務範疇介紹

勵馨庇護安置家園的服務對象從 1988 年開始協助遭受性剝削兒少之後，陸續提供家庭暴力被害婦女與隨行家人、性侵害被害人、懷孕青少年和女性移工的安置住所，這些年來協助了數千位因著庇護安置而得到人身安全、身心靈獲得充足休息的婦女及兒少。2017 年共有 16 個家園提供兒少婦幼安置服務，隨著服務需求的更迭以及資源運用的考量，位於台南的團體之家完成階段性任務，吹了熄燈號。未來，勵馨仍有 15 個家園在

11 個縣市持續為有需要的婦女及兒少提供安置服務。

貳、服務成果與特色

2017 年勵馨庇護安置家園的總服務量為 843 人 /56,952 人日，平均每位個案居住天數為 67.5 日，約 2 個月。依照服務對象的屬性，安置時間有所差異：因家庭緣故及保護性議題而需要安置的兒少，以中長期安置為主要型態，共計 190 位



▲戲劇治療小丑團體課程（助學金）



▲寧馨家園兒童遊戲治療團體：成員畫下自己最常及最不常出現的三種表情。

(其中 189 位少女、1 位少男)，平均每位個案居住天數為 170 日，約 5.6 個月。因懷孕陷入生活困境需要待產的女性共 13 人，含未成年 7 人，成年者 6 人，平均安置天數為 51 日；共有新生兒 9 人，平均安置天數 31 日。

因遭受家庭暴力而需要安置的婦女共計 318

人，平均每位個案居住天數為 33 日，其未成年之隨行子女共計 236 人，平均安置天數約為 39 日。因遭受人口販運及不當對待需要安置之外籍勞工共計 80 人，平均每位個案居住天數為 52 日，約 1.7 個月；另有 2 名新生兒，居住共 321 日，平均安置超過 5 個月才隨母返國。

表 1：2017 年兒少安置家園個案服務人數及日數統計

兒少安置家園													
序號	縣市	家園名稱	床位數	少女		懷孕少女		成年婦女		新生兒		總計	
				人數	人日	人數	人日	人數	人日	人數	人日	人數	人日
1	台北	向晴家園	22	19	4,404	0	0	0	0	0	0	19	4,404
2	新北	慧心 - 緊短	14	30	2,610	0	0	0	0	0	0	30	2,610
		慧心 - 緊長	16	17	4,050	0	0	0	0	0	0	17	4,050
3	桃園	春菊家園	12	13	2,638	0	0	0	0	0	0	13	2,638
4	台中	春菊馨家園	8	5	1,266	7	284	6	379	9	279	27	2,208
5	彰化	甜馨家園	20	35	5,174	0	0	0	0	0	0	35	5,174
6	台南	辰馨家園	4	3	119	0	0	0	0	0	0	3	119
7	高雄	路得學舍	18	15	5,475	0	0	0	0	0	0	15	5,475
8	屏東	耕馨家園	30	19	2,752	0	0	0	0	0	0	19	2,752
兒少家園小計			144	156	28,488	7	284	6	379	9	279	178	29,430

表 2：2017 年婦女及外勞庇護家園個案服務人數及日數統計

婦女庇護家園													
序號	縣市	家園名稱	床位數	少女		成年婦女		隨行家人		新生兒		總計	
				人數	人日	人數	人日	人數	人日	人數	人日	人數	人日
9	台北	蘭心	17	0	0	41	2,009	24	1,585	0	0	65	3,594
10	新北	寧馨	30	5	83	89	4,087	59	3,175	2	81	155	7,426
11	基隆	心寧	10	0	0	45	1,215	44	1,115	0	0	89	2,330
12	桃園	育馨園	25	4	99	77	2,124	62	2,591	0	0	143	4,814
13	彰化	展馨	8	0	0	33	559	32	477	0	0	65	1,036
婦女庇護所小計			90	9	182	285	9,994	221	8,943	2	81	517	19,200
外籍勞工庇護所													
14	新北	怡馨	20	0	0	80	3,837	0	0	2	321	82	4,158
外勞庇護所小計			20	0	0	80	3,837	0	0	2	321	82	4,158

表 3：2017 年兒少婦幼併收安置家園個案服務人數及日數統計

兒少婦幼併收之安置家園															
序號	縣市	家園名稱	床位數	少女		懷孕少女		成年婦女		隨行家人		新生兒		總計	
				人數	人日	人數	人日	人數	人日	人數	人日	人數	人日	人數	人日
15	苗栗	蘭恩	8	4	1,059	0	0	10	223	6	39	0	0	20	1,321
16	南投	溫馨	22	14	2,275	0	0	23	367	9	201	0	0	46	2,843
併收家園小計			30	18	3,334	0	0	33	590	15	240	0	0	66	4,164
總計			284	183	32,004	7	284	405	14,705	242	9,562	13	681	843	56,9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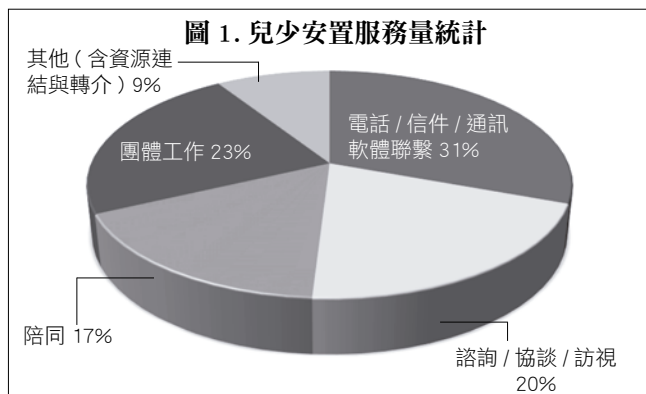
註 1：「新生兒」特指在本家園出生之嬰兒，而不計入「隨行家人」項目中。

註 2：「服務人日」之計算方式為服務人數乘以居住日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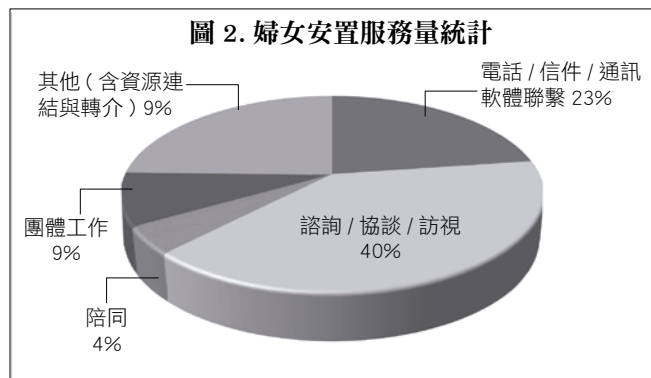
註 3：南投溫馨家園曾短暫安置一名少男 4 日。

全會 16 個庇護家園提供全年無休安置服務，並依據服務對象及需求提供多元化的服務方式與內容，包括日常生活基本所需、身心狀況而延伸的特殊需求、就業、經濟、親子互動等，給予適切、個別化的服務。全年共提供 37,406 人次服務，平均每個家園提供 2,338 人次服務。

兒少安置服務部分，服務方式以電話 / 信件 / 通訊軟體聯繫的服務方式為主，共 6,304 人次，佔 31%。兒少接受安置期間，除了提供生活照顧之外，也會與其支持系統聯繫，包含相關網絡人員、家庭、學校等，對於離園個案也會透過此方式持續關懷其後續生活情況，適時給予支持與協助。其次為團體工作，共 4,718 人次，佔 23%；團體工作是安置家園的服務特色，主題涵蓋教育性、輔導性及娛樂性，讓兒少可以在團體中學習生活技能、人際溝通、衝突解決及生活常識，並融入日常生活中。再其次為諮詢 / 協談 / 訪視，共 4,184 人次，佔 20%；包含討論環境適應、心情調適、未來生活規劃，以及離園後探訪關懷等。



婦女安置服務部分，服務方式則以諮詢 / 協談 / 訪視為主，共 10,853 人次，佔 40%；提供心理支持、價值觀與自信的重建，同樣也會討論環境適應、心情調適、未來生活規劃等議題。其次為其他 (含資源轉介與連結)，共 4,109 人次，佔 24%；由於婦女安置尚包括隨行未成年子女，所需資源相較兒少安置更為多元且廣泛，資源連結的面向包含經濟 (福利補助)、就業、物資、法律、居住等。再其次為電話 / 信件 / 通訊軟體聯繫，共 3,815 人次，佔 23%；此部分與兒少安置相同，包括與其支持系統聯繫，以及離園後的持續關懷與協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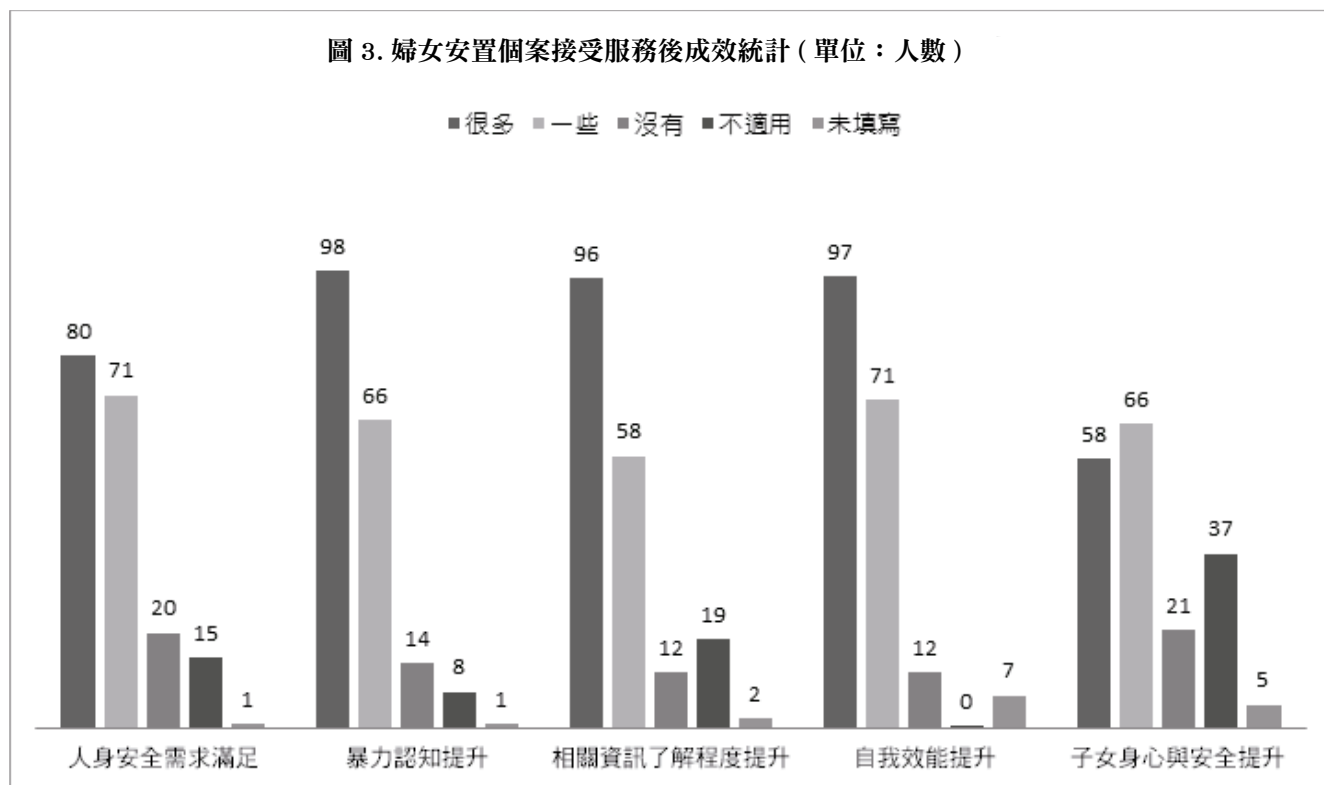


婦女安置服務共有 187 位個案填寫滿意度問卷，在個案接受服務後，「自我效能提升」的成效較為明顯，提升一些及很多的比例達 90%，包含了解自己有更多的選擇、對自己做決定的能力更有信心、更有能力追求自己想要的生活；其次是「暴力認知提升」，感覺提升一些及很多的比例達 87%，包含更了解自己和伴侶或家人間的關

係、更了解家暴發生的原因、更了解家暴對自己和孩子的影響等；而「相關資訊了解程度提升」部分，感覺提升一些及很多的比例亦高達 82%(詳見圖 3)。

從上述結果顯示暴力迷思破除是我們一直以來努力的方向，當個案對於暴力認知有所提升，較能增強其改變的意願與提升自我效能，進而藉由服務中獲取的訊息展開改變的行動。

圖 3. 婦女安置個案接受服務後成效統計 (單位：人數)



參、未來服務推動趨勢與展望

本會提供多元對象庇護安置服務，面對不同的服務對象，不同長短的工作期程以及需求的差異，如何在短時間內提供適切又有效的介入服務，以及將工作者的經驗有效的傳承與教育訓練是安置單位內的重要課題。不過，由於兒少安置家園需要符合專業資格且又需適應日夜交替輪班的特性，因此尋求工作者日漸不易，是我們需要克服的挑戰。

安置服務是一個團隊的工作，社工與生輔員協助婦女、兒少適應環境，使她們的身心獲得安頓，

長出被踐踏的自信與自尊。在此過程中，安置團隊工作者也常常運用跨領域的工作方法將負能量轉化為正向能量，打破原有限制與框架，協助培養小技能，像是之前戲劇團體、小丑劇團、拳擊班、樂器班、街舞班等，這些可以帶著走的技藝也乘載著美好的記憶在其中，本會希望「安置」不只是暫時的住居所，而是一個有溫度、會讓她們微笑的「家」。

(總會研發處 李雪芳、曹宜蓁)



▲原住民傳統文化體驗課程。



▲孩子與同工利用烏克麗麗社團練習成果透過傑瑞安養中心報佳音活動展現。

【服務分享】

莎莎是個年紀剛滿 20 的女孩，居住在印尼的小鄉村，個性開朗、單純。2017 年莎莎申請來臺擔任家庭看護，然而被看護人因病過世。之後莎莎就被不同仲介帶到自己家中，從事打掃、煮飯、洗衣等工作，仲介更以不滿意莎莎工作表現為由，動手打莎莎。莎莎感到害怕，請求找別的仲介，仲介卻要求莎莎簽欠據，要求她付 2 萬元之後才能離開。2 個月後，莎莎被仲介帶到一位男性雇主家。雇主將莎莎帶去餐廳工作，晚上還強迫莎莎幫其洗澡、按摩，更不時的會找藉口碰觸她。莎莎多次向仲介反映想離開，但仲介皆未加以理會。某天晚上莎莎在幫雇主按摩時，雇主試圖性侵她，她努力掙脫並逃出家中，透過在臺的印尼友人向警方求助，之後由勞工局安置在勵馨女性移工庇護中心。

社工釐清莎莎的遭遇後，協助莎莎蒐集證據，與相關單位聯繫，鑑別莎莎是人口販運勞力剝削被害人，也協助她提出性騷擾告訴案件。經歷了被仲介與雇主販賣剝削、非法僱用、性騷擾等情事，莎莎對於重返職場充滿了恐懼。庇護所內的工作人員與其他移工姊妹持續陪伴及鼓勵著莎莎，莎莎也漸漸有了信心。最後，社工透過公立就業服務站的媒合，為莎莎找到了一位直聘雇主，莎莎與雇主、被看護人面談及看過工作環境後，感到非常安心。至今，莎莎已在新雇主家工作數個月，與新雇主及被看護人相處良好，休假時都會返回中心探望工作人員，偶爾也與其他移工姊妹出外遊玩，這才是她期待中的臺灣生活。

本著服務弱勢婦女的理念，勵馨女性移工庇護中心協助在臺遭遇問題的女性移工，提供法律、心理諮商、就業等服務，一步一步陪伴她們重新建構在臺的生活，也期望庇護所能夠成為其在臺灣溫暖的家。

（總會研發處 歐思佑）

安置服務 人口販運防制

壹、服務範疇介紹

人口販運已成全球關注議題，涉及利益之大、範圍之廣，不容小覷。因為認知人口販運對於人權及婦女的傷害，勵馨早於 1988 年設立「中途之家」，服務人口販運兒少被害人，而後，在全球化經濟擴張和社會形態變化之下，開始關注跨國之人口販運議題，2005 年起，陸續舉辦國際研討會和工作坊，提昇防制觀念；並透過影展及海報展，讓大眾認識人口販運議題。2007 年則積極組成人口販運防制聯盟，推動立法。服務方面，2009 年開辦 1955 申訴專線，2011 年承接「新北市政府外籍勞工庇護中心」，安置持工作簽證來台灣的人口販運被害人，同時這個庇護中心也為受到不當對待或遭遇勞資爭議的女性移工提供一個安全居所，預防遭受人口販運風險。2017 年接受移民署委託，安置服務範圍擴及持非工作簽證，如觀光簽證來台的外國籍女性被害人。同時，勵馨更與國際組織合作，提供轉銜服務，協助個案返國適應、穩定母國生活，預防再度受到販運。

壹、服務範疇介紹

2017 年，本中心共安置 82 人次，總計安置服務日數為 4158 日，每人平均安置日數為 50.7 天。分析安置數，2017 年首次入住個案為 55 名，16 名個案是跨年度，即 2016 年已入住個案，重複入住有 11 名。為能確實檢視每年安置案型及移工背景，因此，僅以 2017 年新開個案作為分析族群。

在國籍方面，55 名新個案中，印尼籍仍是最多，共 28 人，佔 51%，但菲律賓個案明顯增加，共 15 人，佔 27.3%，再來為越南籍，共 8 人，佔 14.5%，最後為泰國籍，共 4 人，佔 7.3%。

2017 年 1 月至 12 月新入住個案國籍別				
印尼	越南	菲律賓	泰國	合計
28	8	15	4	55 人
51%	14.5%	27.3%	7.3%	100%

* 本項資料僅為 2017 年新入住個案，不含重複入住及跨年度安置之個案。

若再深究其產業別，仍以從事家庭看護工作為多，佔 85.5%，顯示家庭內之勞動場域及全時段的勞動時間，確實容易發生勞資爭議或不當對待事件，甚至促使被害人離開原有工作，受販運集團唆使控制，遭到剝削。因此，家庭看護工是相關單位必須積極協助的族群。

2017 年 1 月至 12 月入住個案工作類別					
家庭類	製造業	機構看護	觀光	無	合計
45	4	1	3	2	55 人
81.8%	7.3%	1.8%	5.5%	3.6%	100%

分析入住原因，以勞資爭議最多，佔 36%，疑似遭不當對待次之，佔 29%，人口販運案件佔總案件數 16%。勞資爭議案件比例最高，包括雇主未給付足額薪資、指派從事許可外工作，以及雙方對於勞動內容及勞動品質認知不同等，突顯出移工勞動條件仍有待主管機關清楚規範。同時，2017 年出現多起因照顧議題而起的傷害事件，造成移工身心受創，未來面對長期照顧議題時，照顧人力之安全性及身心負荷，都是必須留意事項。人口販運案件部份，以性剝削為主，因個案遭遇問題多元，同時處理案件偵查與居停留議題，因此，工作人員需與檢調單位、勞政、社政和衛政等跨部門長期合作，適時結合通譯和諮商資源，穩定被害人情緒與生活，使其獲得適當之協助。



2017 年 1 ~ 12 月個案入住原因

(共 55 人，不含重複入住 11 人及跨年度安置 16 人)

(疑似)人口販運被害人		疑似遭不當對待				勞資爭議	合意轉換	等待返國	隨行子女
勞力剝削	性剝削	性侵害	性騷擾	人身傷害	不當對待				
0	9	0	3	5	8	20	8	0	2
16%		29%				36%	15%	0%	4%

除了安全的居住環境外，本中心亦提供入住姊妹多元服務，讓遠離家鄉的姊妹感受溫暖氣氛。即使找到工作，在外居住，中心也會持續關心生活狀況，固定辦理各國節慶活動，讓姊妹感受家園的支持力量。以服務方式來看，本中心 2017 年

共提供 4,732 次服務，其中包括資源聯繫共 2,759 次；面談提供服務共 767 次；電話 / 簡訊 / 網路聯繫共 625 次；陪同服務 298 次以及文件申請共 283 次等。

電話 / 簡訊 / 網路聯繫	面談	資源連結	陪同服務	文件申請	總計
625	767	2,759	298	283	4,732

就服務內容來看，2017 年中心協助個案媒合就業共 1629 次、法律訴訟服務 635 次、處理勞資爭議問題 451 次、情緒支持 260 次、返國服務 207 次、居停留協助 168 次、醫療協助 141 次、經濟補助 14 次，其它相關服務則為 771 次。從服務次數可知，除了協助處理危機狀況或創傷經驗之外，幫助移工找到合適工作，正是中心的主

要工作。因為語言和文化差異，工作人員在媒合就業時，會就工作期待、工作態度及方法等，與移工溝通，並連結友善的就業服務人員，協助重回職場。同時，若服務對象因其案型，如人口販運案件、勞資爭議或人身傷害等，涉及司法訴訟，中心也會就其案件引入法律資源，予以協助。

勞資爭議	法律訴訟 / 協助	就業協助	居停留協助	醫療	經濟補助	返國服務	情緒支持 / 關懷	其他	總計
451	635	1,629	168	141	14	207	260	771	4,276

2017 年共有 65 位個案結案，其中有 48% 在轉換工作後結束服務，20% 是人口販運案件，待司法案件結束之後即協助返國。少數因個人原因而失去聯繫，或需轉換安置處所等，分別佔 14% 和 3%。在滿意度調查中，個案對於生活環境、個案服務和團體活動都相當滿意，高達 91%。由於個案感受到工作人員的用心和耐心，也更認真在台工作，以此表達對於勵馨及台灣的感謝。

工作團隊將加強姊妹離園後的關懷服務及返國銜接協助；而在服務之外，更將轉化工作經驗，規劃系統性和專業性訓練，與網絡夥伴共享服務所得。我們也相信，法制環境的健全及整體人權意識的提昇，能夠讓在台女性移工獲得更好的對待。因此，勵馨將檢視國際公約和本國法律的落差，修訂法律或強化配套措施，透過法制化的行動，給予女性移工基本保障，以預防人口販運事件之發生。

(總會研發處 李凱莉)

參、服務展望

基於基督信仰，勵馨基金會以愛與堅持，關懷人口販運被害人及在台女性移工，提供無國界的服務。2018 年起，我們將「新北市外勞庇護中心」正式命名為「怡馨家園」，期盼家園是個貼近「移人之心」，充滿「怡人馨香」的處所。由此，

【服務分享】

小容與先生是透過友人介紹而認識，接續兩人才由慢慢交往，一直到懷孕結婚；婚後，兩人的婚姻生活並未如想像中幸福美滿。孩子圓仔出生之後，因娘家能夠提供穩定的生活照顧，與先生達成共識後，小容搬回了娘家居住。兩人在三年的婚姻期間裡，先生只要情緒不穩定時，就會大吼大叫，不僅辱罵小容，也辱罵二歲多的圓仔，導致圓仔對於爸爸產生很深的畏懼與距離感。

先生多次為了圓仔的教育照顧與小容發生爭執、動手毆打小容，甚至連小容的母親及哥哥亦遭受到暴力傷害。小容心中對這段婚姻感到深深的失落，決定向法院聲請保護令及提起離婚訴訟。而其勇敢求救，也讓她進入家暴被害人服務系統，接觸勵馨社工。社工關心小容的狀況，並了解在婚姻中的傷害遭遇後，依照她的需求，逐步討論有關離婚訴訟的後續狀況，包含對圓仔的親權行使、探視權、扶養費等，以及轉介目睹暴力兒童服務。

小容收到調解通知，在得知將面對先生進行家事調解離婚案件後，陷入焦慮及緊張；調解當天，在調解室外遇見先生時，她心中湧出過去一件件的受暴歷程，她心中畏懼的情緒終於再度如湧泉般爆發；小容不斷對自己說：「我已經準備好了，但我看到他還是會害怕，我怎麼會這麼沒用。」過程中，社工陪伴緩和情緒，並再細細說明調解最終目的是為了讓圓仔可以獲得更好的生活狀況。社工為了讓先生及小容知悉友善父母的角色，鼓勵雙方可進行調解前的探視，讓先生知悉圓仔心中對過去父母衝突事件中的恐懼及委屈，看見圓仔心中的傷痛；也提供小容保護圓仔的方法，試圖增加她心中的勇氣。

經過數度的調解及協談陪伴後，終於再度看到小容的笑容，她說：「我這次是不是不一樣了。」她已漸漸能面對先生，加上娘家的強大支持力量，讓自己領悟到她不孤單。離婚後的小容也在勵馨就業社工的協助下，迅速找到了工作，按照離婚時的調解內容依序帶著圓仔與前夫會面；雖然圓仔每次在探視時都因恐懼而情緒不穩定，但在小容與社工耐心的陪伴下，圓仔的情緒已漸漸穩定。

現在，小容已能夠放心讓前夫獨自帶圓仔回夫家，而圓仔也漸漸能夠適應與爸爸的相處。小容從原先非常畏懼看到前夫，到願意為了圓仔與前夫討論離婚事宜，不因離開婚姻關係而失去重心，反而是鼓起勇氣獨自帶著孩子生活。小容與圓仔點滴的改變，以及他們面對生活的勇氣，對一路陪伴的社工來說，更是心中無法言喻的安慰。（台南分事務所 黃建民）

家暴被害人服務



▲高中職學校學生情感小團體。

壹、服務範疇介紹

2017 年，勵馨承接 9 個縣市的家庭 / 親密暴力被害人服務，其中 4 縣市有包括通報單諮詢輔導和後續追蹤輔導等服務、5 個縣市做人身安全危險程度較低的被害人後續追蹤輔導、其中 1 個縣市也做約會被害人防治服務。

「家庭暴力通報案件諮詢輔導服務」是先以電話關懷自行通報或被通報的家暴被害人，協助其了解相關權益與家庭暴力因應之道，並連結所需資源。如果社工評估該被害人有需要、也有意願接受更進一步的服務，就啟動「家庭暴力個案後續追蹤輔導服務」，透過個案管理模式，提供人身安全計畫討論、會談輔導、法律諮詢、陪同、經濟協助、子女問題

協助、轉介與相關資源聯繫、團體工作等服務內涵，協助家暴被害人降低或脫離暴力威脅。

除了進行一對一個案服務外，也會舉辦各種被害人支持、休閒、教育團體，以達到增加人際關係支持、療癒、自信心、生活支持和舒壓的功能，同時進入社區、學校、機關舉辦各種預防婚姻 / 約會暴力的宣導活動。

表 1：2017 年家暴 / 親密暴力防治服務類型與說明

服務類型	服務縣市	服務說明	人數
家庭暴力通報案件諮詢	新北、台中、高雄	針對通報案件被害人先行以電話了解人身安全、需求，並提供後續可服務內容、自我和法律權益、相關問題因應方法。	2,599
家庭暴力被害人後續追蹤輔導服務	新北、桃園、台中、台南、高雄、屏東、台東、花蓮、雲林	透過個案管理模式，提供會談輔導、法律諮詢、陪同、經濟協助、子女問題協助、人身安全計畫討論、轉介與相關資源聯繫、團體工作等服務內涵，協助家暴被害人減緩或中止暴力威脅。	2,454
約會暴力被害人服務	台南	針對約會暴力被害人提供電話諮詢、危機處理、心理及支持性輔導服務、法律服務、經濟協助、與資源連結等服務，進入校園進行情感教育 / 約會暴力團體、班級宣導、專題專講，預防約會暴力的產生。	57

貳、個案資料分析

一、服務成果

2017 年 9 個服務據點共服務 5110 位家暴 / 親密關係暴力被害人。在家暴後追的個案管理有 2454 人，首先在性別、年齡部分，從下表統計可得知，生理性別女性有 93%，男性有 7%。年齡分布上以 30-39 歲最高，佔 38%；第二是 40-49 歲有 29%；第三是 50-64 歲有 15%。

表 2：2017 年家暴 / 親密暴力被害人性別與年齡統計（單位：人）

縣市 / 方案	生理性別		年 齡							合計
	男	女	19 歲 (含) 以下	20-29 歲	30-39 歲	40-49 歲	50-64 歲	65 歲 (含) 以上	不詳	
人數	162	2,292	19	332	937	708	375	76	7	2,454
百分比	7%	93%	1%	14%	38%	29%	15%	3%	0%	100%

其次案型部分，親密關係暴力有 94%，親密暴力包含婚姻暴力、離婚後暴力、(未)同居親密關係暴力等，其中「未同居親密關係暴力」指的是 16 歲以上有親密關係卻無同居事實者，另外親子暴力或手足暴力也分別有 3% 及 2%。

表 3：2017 年家暴 / 親密暴力被害人案型統計（單位：人）

	親密關係暴力				手足關係暴力	親子關係暴力	家屬關係暴力	其他關係暴力	合 計
	婚 姻	離 婚	同 居	未同居					
人數	1617	231	331	120	47	68	14	26	2,454
百分比	94%				2%	3%	0%	1%	100%

第三就業情形部分，從右圖可得知有 57% 被害人有工作，23% 被害人沒有工作，含失業或家管，18% 被害人屬於退休或身體因素無法工作。可見有二成受暴者未來會有就業服務需求。

第四教育程度部分，從下表可得知被害人以高中職佔最多 38%，其次專科 / 大學有 20%，國中則有 18%。第五服務統計部分，如下表 5 可得

個案工作情形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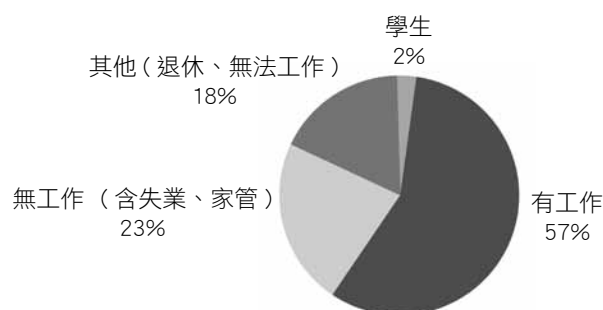


表 4：2017 年家暴 / 親密暴力被害人案型統計（單位：人）

教育程度	不識字	國小	國中	高中 / 職	專科 / 大學	研究所以上	不詳	合計
人數	23	190	437	939	491	33	341	2,454
百分比	1%	8%	18%	38%	20%	1%	14%	100%

知 2017 年 9 個服務據點提供家庭 / 親密暴力被害人共 30,717 人次，包括電訪、家訪、面談、陪同、函件、通訊軟體、其他等，其中以電話訪視佔最高達 75%。如以服務內涵統計表六來看服務 34,982 人次，以諮詢協談最多，有 26,372 人次高達 78%，諮詢內容包括情緒支持、安全計畫、問題解決討論、未來生活及增強個案自尊、自信

提升等。



▲南方彩虹街 6 號情感工作坊。

表 5：2017 年家暴 / 親密暴力被害人服務方式統計 (單位：人次)

服務方式	電訪	家訪	面談	陪同	函件	通訊軟體	其他	總計
人次	22,919	1805	1,841	516	582	1,348	1,706	30,717
百分比	75%	6%	6%	2%	2%	4%	5%	100

表 6：2017 年家暴 / 親密暴力被害人服務內涵項目統計 (單位：人次)

項目	諮詢 協談	庇護 安置	陪同 / 報案 偵詢 / 訊	陪同 出庭	驗傷 診療	法律 扶助	經濟 扶助	心理諮 商與輔 導	就業 服務	子女 問題 協助	資源連 結含轉 介	其他	合計
人次	26,372	157	20	400	18	891	466	505	379	669	2160	2,945	34,982

第六團體成果部分，2017 年 9 個服務據點共舉辦 11 梯 68 場團體，包括有邀請社區人士參加的團體、有進入校園情感及分手教育團體、受暴者支持、療癒、教育團體等，共有 413 人 657 人次參加。參與者透過團體工作可以協助個案紓壓、療癒復原、內外能力增長外，還可以擴大人際關係，彼此互相陪伴扶持，進而形成非正式支持網絡。

第七服務成效部分，2017 年家暴 / 親密暴力被害人服務 2,454 人，2017 年結案有 726 人，從下圖可看到暴力狀況改善或無安全之虞佔 5%，已離開暴力關係（已離婚）有 36%，已離開暴力環境（分居）有 35%，而無改善或無法得知有 24%。

團體名稱	場數	人數	人次
社區友愛環境你我一起來	8	177	177
女性支持團體—喜樂泉源	5	12	27
馨之所向 - 受暴婦女半自助成長團體	12	149	149
「讓愛情呼吸！」	1	8	8
情感教育自我成長工作坊	1	13	13
「愛礙不好說！」親密關係成長團體	3	7	17
讓愛自由呼吸約會暴力戲劇防治宣導團體	6	15	54
婦女成長團體 - 大女孩の日常一二事	6	6	37
受暴婦女支持性團體	8	26	53
自有療癒書寫團體	12	6	79
受暴被害人教育性團體	6	7	43
總計	68	413	657

結案原因	已離開暴力環境	已離開暴力關係	暴力狀況改善或無安全之虞	無改善或無法得知	總計
人數	250	262	39	175	726
百分比	35%	36%	5%	24%	100%

二、服務特色

勵馨的受暴被害人服務特色，除了強調以性別觀點和充權觀點做為服務基礎理論外，依被害人需求而提供個別化服務及系統整合服務，前者例如被害人想要修復關係，社工員在人身安全考量前提下，與被害人討論修復關係方式及家庭溝通方式，包括親子關係、夫妻 / 伴侶關係。後者，則以被害人需求及意願為主，提供或連結目睹暴力服務、就業服務、居住服務、相對人服務、心理諮商服務、多陪一里路服務、物資提供等，形成一個整合性專業服務工作團隊 / 網絡，以協助被害人及其家庭。

此外，有感於擴大人際關係重要，各服務據點

陸續舉辦被害人半自助或自助團體，期待透過此團體讓被害者形成人際支持網絡，於生活中可以彼此相互支持與協助。

參、服務展望

2017 年勵馨開始提供雲林縣、新北市受暴被害人服務。實務經驗中發現家暴 / 親密暴力被害人需求及樣態越來越多元且複雜，例如毒癮和酒癮的家暴案件，專業人員必須學習更多知識、技巧與資源才足以因應。2018 年即將在宜蘭展開受暴被害人服務據點，期待提供更有品質、深度、強調網絡合作的社工專業服務，以協助更多被害人及其家庭。（總會研發處 杜瑛秋）



司法服務 (家暴及家事事件)

【服務分享】

小慧在一個因緣際會下，自行撥打家暴事件服務處的電話來詢問離婚法律問題，遭受家庭暴力十多年的她，從很年輕的時候就跟阿輝結婚，長期以來不斷遭受阿輝對於性行為的虐待，小慧因缺乏正確性教育，覺得夫妻之間性生活怎麼會讓人感到如此痛苦，也深深覺得這樣的婚姻讓人非常不快樂。雖然如此但又擔心如果不配合阿輝的要求，阿輝會不會轉向侵害小慧的女兒，於是只好長期忍耐著阿輝的性暴力。好不容易等到小慧的女兒成年能夠自立，離家到外地讀書了，小慧漸漸的開始有了離婚的想法，也覺得她可以改變自己，不用再繼續忍耐了。

小慧遭受家庭暴力的內容是夫妻之間較難舉證的性暴力，她告訴社工這十幾年來阿輝對他的作為，社工告訴小慧這是性侵害，也是家庭暴力內的性暴力，或許現在沒有證據能夠提告性侵害，但可以透過錄音、自訴狀等方法來聲請保護令，社工向小慧說明有關家暴法及保護令的法律內容，並提供她相關的社會資源與資訊，小慧勇敢的提出了保護令聲請，開庭當天，服務處社工陪同小慧出庭，她告訴社工想到這十幾年來阿輝對她的種種作為，讓她仍感到害怕，但她這次選擇勇敢，也跟女兒討論好後續的生活打算，因為她想要好好的過日子，女兒知道這十幾年母親的忍耐，在媽媽身邊給她支持，也陪著媽媽一起走過，小慧最後獲得了保護令的核發，並在法院的調解之下，雙方協議分居，小慧雖然暫時沒能夠與阿輝結束婚姻關係，但有女兒在身邊，給媽媽勇氣與支持，她們正在努力創造屬於她們那個幸福的家。

(南投家暴事件服務處 薛淑娟)

壹、服務範疇介紹

在處理家庭暴力與離婚案件中，法律是處理與解決人際間民事刑事紛擾的最後一道倚仗。然而民眾面對艱澀的法律文字與繁複的司法程序，總是心生忐忑。因此能將生硬的法律語言轉化成一般民眾能理解的白話文，以及在出庭時能陪伴受暴婦幼，降低其不安和恐懼，司法社工扮演著舉足輕重的角色。此外，法院家暴事件服務處在家庭暴力防治工作中，也是社政網絡中不可或缺的一環。

勵馨基金會從 2003 年和 2005 年分別開始承接縣市政府駐法院家暴事件服務處，與家暴或離婚案件未成年子女監督會面交往（俗稱探視權）的服務之後，在實務中看到許多女性與未成年兒少在司法程序與法律地位上的不平等，因此於 2012 年再承接法院的家事事件服務中心。

法院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提供遭受家庭暴力被害人及其未成年之子女諮詢協談、陪同出庭（含

安全出庭與離開法院）、個案服務、資源連結及轉介等服務，讓家暴被害人在司法訴訟過程中得到同理、支持與陪伴，降低對司法體系與訴訟程序的恐懼與不安。

法院家事事件服務中心常見家事事件包括婚姻事件、親子事件、繼承事件、和監護/輔助宣告等，涉及離婚、夫妻同居義務之履行、監護權、探視權、財產分配等等龐雜事宜。中心提供即時的諮詢協談、支持輔導、陪同出庭、和社會福利資源轉介等服務，使家事事件當事人在司法訴訟過程中能得到完善的支持與協助，並維護其未成年子女的最佳利益。

2017 年，勵馨在全國共有 7 個地方法院設有家暴事件服務處、6 個地方法院設有家事事件服務中心，5 個據點提供未成年子女監督會面交往的方案服務（詳表 1）。

表 1：2017 年勵馨基金會司法服務方案據點與服務說明

服務類型	服務縣市	服務說明
家暴事件服務	新北、桃園、苗栗、南投、高雄、屏東、台東	提供遭受家庭暴力被害人及其未成年之子女或性侵害被害人支持輔導、陪同出庭、法律諮詢及資源連結等服務，讓家暴被害人在司法訴訟過程中得到支持與陪伴，並降低對司法體系與訴訟程序的恐懼與不安。
家事事件服務	新北、桃園、苗栗、高雄、屏東、台東	提供家事事件當事人即時的諮詢協談、支持輔導、陪同出庭和社會福利資源轉介等服務，使其在司法訴訟過程中能得到完善的支持與協助，並維護家事事件當事人未成年子女之最佳利益。
家暴或離婚案件未成年子女監督會面交往交付服務	桃園、苗栗、南投、雲林、屏東	提供一個安全的會面場域，使因為家暴或離婚而沒有與父母同住的未成年子女能與父母會面、甚至出遊或小住，以維繫雙方情感與促進未成年子女身心正常發展，並協助未同住父母發揮適當的親職能力，進而修復、重整及建立良好的親子關係。

貳、服務成果與特色

一、服務成果

2017 年勵馨司法服務共服務了 10,822 人，其中家暴事件服務有 6,304 人、家事事件服務含未成年子女監督會面交往交付有 4,518 人。

在年齡方面，家暴和家事事件服務的個案均以成年人為主，整體服務是呈現女多於男的情況。家暴事件之女男比例約為 3.6 比 1，主因為女性為家庭暴力事件中的主要受害者。家事事件之女男比例約為 2:1。

表 2：2017 年勵馨基金會司法個案服務年齡與生理性別統計（單位：人）

服務類型	女		男		總計		
	成年	未成年	成年	未成年	成年	未成年	總計
家暴事件服務	4,837	107	1,322	38	6,159	145	6,304
家事事件服務，含未成年子女監督會面交往交付	2,808	267	1,205	238	4,013	505	4,518
總計	7,645	374	2,527	276	10,172	650	10,822

在案件類型方面，家暴事件服務以家暴個案為主、佔 6,059 人 /91.84%，性侵害、刑事案件、和其他案型個案合計佔 538 人 /8.1%。家事事件服務 2017 年以服務親權事件當事人為主、佔 1,840 人 /39.3%，其次是婚姻事件當事人、佔 1,771 人 /37.83%，收出養、繼承、監護 / 輔助宣告、和其他案型個案則佔 1,070 人 /22.86%。由於同一個案可能會涉及多起訴訟案件，因此以案型計算的結果會高於實際服務人數，足見家暴與家事事件的複雜性（詳表 3）。



▲苗栗家暴事件服務處小行警故事車社區宣導。

表 3：2017 年司法服務量統計（單位：人）

分類	家暴事件服務（共 6,597 人）				家事事件服務，含未成年子女監督會面交往交付（共 4,681 人）					
	家 暴	性侵害	刑事案件	其 他	婚 姻	親 權	收出養	繼 承	監護 / 輔助宣告	其 他
總計	6,059	55	25	458	1,771	1,840	155	121	51	743

在服務提供方式（現場 / 電話 / 書面或其他方式）部分，2017 年勵馨司法服務共提供了 19,512 人次的服務，其中家暴事件服務有 10,408 人次、家事事件服務含未成年子女監督會面交往交付有 9,104 人次。

表 4：2017 年司法服務提供方式（單位：人次）

分類	家暴事件服務（共 10,408 人次）			家事事件服務，含未成年子女監督會面交往交付（共 9,104 人次）		
	現場	電話	書面或其他	現場	電話	書面或其他
總計	4,676	5,301	431	4,596	4,445	63



▲屏東法院服務處提供情緒支持、法律諮詢、陪同出庭等服務 - 此為會談示意圖，非當事人。



▲苗栗家暴服務處辦理在職人員訓練課程。

細究服務內涵，法院家暴事件服務以「法律服務」為最大宗、其次是「支持輔導」，再其次是「聯繫相關單位」、「人身安全協助」、「陪同出庭」等。在家事事件服務部分，則以司法的「專業諮詢」為大宗、其次是「晤談輔導」、再其次是「聯繫相關單位」等。

此外，司法服務還包括辦理親職教育講座共計

49 場次，有 1,533 人次參與，期待藉由課程讓訴訟雙方學習並維持正向互動，以理性合作態度發展合作父母互動模式，增進自身關照能力，並進一步察覺自身與未成年子女在訴訟中的處境。並促使離婚雙方當事人能夠顧及孩子的最佳利益，跳脫傳統為爭奪子女反目成仇而傷害到未成年子女的身心，並且讓子女能夠同時擁有雙親的愛。



▲苗栗家暴服務處辦理受暴婦女心理劇團體。

二、服務特色

勵馨的司法服務特色，著重給予當事人在尋求司法途徑解決個人或家庭紛爭的需求為出發外，也兼顧當事人及其子女在出庭時人身安全的需求，藉由陪同出庭與模擬法庭來降低當事人、及其未成年子女面對司法訴訟與審理時，不致恐慌。司法社工也關注當事人是否需要其他資源以改善目前生活困境，在陪伴案件進行的同時，也協助轉介相關資源。

不僅是在法院提供民眾服務，勵馨的司法服務團隊也持續與司法人員溝通，並透過座談和茶會的方式，持續推動性別友善的司法環境，各分事務所也完成友善司法指標的初步調查。在社會教育部分，勵馨的司法社工也積極深入社區與校園，辦理宣導活動。另外藉由中國律師團參訪與交流的契機，向大陸律師與相關專業人員介紹臺灣法院家暴服務處的社工服務工作內容與服務內涵，並針對兩岸家暴防治政策、司法審理與社工服務做經驗分享與交流。

今年，勵馨也嘗試開展創新司法服務，如苗栗分事務所在服務受暴婦女部分，以心理劇團體方式，透過專業心理劇導演帶領，以團體的方式探索分享，讓受家暴婦女藉戲劇表演認識自己，與修復自我概念重新找回自信。在家庭暴力初級



▲苗栗家暴服務處辦理在職人員訓練課程（進階）。

預防部分，苗栗分事務所以名為「小行警行動故事車」的方式，深入地方，藉勵馨出版的故事繪本《象爸爸著火了》與《小雄的秘密》為媒材，以生動的敘事與民眾互動，達到家暴防治的宣導效益。

參、服務與展望

2017 年勵馨的司法服務秉持以當事人的需求為中心，提供跨專業協同服務。在一級社區防治的部分，勵馨的司法服務發揮創意，將冰冷艱澀的法律文字和法學概念，以生動有趣的戲劇或敘事方式，達到防治性別暴力的宣導效益。

2018 年我們將持續推動性別友善的司法服務，以協助當事人及其家庭在司法訴訟的程序中獲得性別友善對待。（總會研發處 黃淑怡）



▲屏東使用法庭模型讓孩子們知道出庭是怎麼回事，降低焦慮感。



目睹家暴兒少服務

【服務分享】

小宣，五歲的小女孩，從小看見父親對母親的施暴及衝突，影響小宣的情緒表現，面對父親時，相當恐懼與害怕，且在學校自信心低落。父母的衝突多來自於經濟、生活瑣事等，衝突也時常影響小宣的就學及照顧。原本祖父母一起同住，便能協助照顧小宣及小宣的兄弟姊妹，但父母衝突過於嚴重，有時會被波及，祖父母便離家與親戚同住。父母親對於孩子們的教育都不是那麼的注重，學校老師表示小宣經常一個禮拜超過三天沒有上學。母親也曾向老師表示不要讓孩子們帶作業書本回家，擔心孩子將書本弄壞，沒有辦法賠償。

前年，父親因對小宣的妹妹哭鬧不滿，進而與母親發生衝突，母親受不了離家尋求協助。過往，母親擔心外界的介入會刺激到父親，使父親做出更激烈的暴力行為而不向外求助。本次因傷勢過於嚴重，向外求助就醫後，母親與妹妹便接受安置保護，小宣和哥哥、姐姐則接受了目睹暴力方案的服務。

一開始接觸時，小宣於會談過程中經常是沉默的，對於我們的提問，多是簡單回答或是用點頭、搖頭等非口語方式回答。社工也多用繪畫和黏土遊戲與小宣進行會談，使小宣能夠透過繪畫來表達自己的情緒和想法。

另外提供母親親職教育，以及親子聯合會談，讓母親發現孩子們的改變，並且學習如何與父親理性溝通，使得家中的暴力減緩，父親也在家人被安置後，以及後續的互動改變下獲得學習，情緒不再那麼激動，小宣一家互動也獲得改善。

學校老師也在課堂期間發現小宣的改變，小宣原先在學校是沉默且自信心較低落，但漸漸地在學校表現越來越好，與同學互動相當良好。喜歡繪畫的小宣，也時常透過繪畫與我們表達自己的心情和發生的事情，可以發現小宣對於表達家中事情逐漸開放，開始主動向我們講述自己所發生的事情，或是家中所發生的事，小宣也開始變得活潑、開朗。

（苗栗分事務所 李佩蓉）



▲目睹團體活動 - 諾亞方舟。

壹、服務範疇介紹

勵馨自 2009 年開始提供目睹家暴兒童及少年社工專業服務（簡稱目睹家暴兒少），2017 年在台北、基隆、新北市、桃園、新竹、苗栗、台中、南投、雲林、台南、高雄、屏東、台東、花蓮等地均設有服務據點。服務模式有庇護所及社區型兩種，其中台北、新北、基隆和桃園是屬於庇護所服務，其對象為隨著母親庇護的目睹兒少及其受暴母親（主要照顧者），在家園直接提供服務；其餘皆為社區型，服務對象除了目睹兒少、受暴母親外，也擴大到父親或其他家人。同時，上述服務除了新竹據點外，其餘均有搭配社區家暴後追服務或庇護服務。



▲爸爸帶 3 個孩子支持一億人站起來反暴力活動。

貳、個案資料分析

一、服務成果

（一）個案服務成果 - 人數、生理性別

2017 年提供目睹家暴兒少極短期服務（包括庇護所極短期進住個案或提供 5 次以內的個案）有 119 人，而進入較長期開案服務則有 590 人，總共服務 709 人。從性別來看，男孩比例 51%、女孩比例 49%，沒有明顯差異。

生理性別	男性	女性	總數
極短期人數	56 (47%)	63 (53%)	119 (100%)
開案人數	306 (52%)	284 (48%)	590 (100%)
總計	362 (51%)	347 (49%)	709 (100%)



▲親子共遊 - 讓孩子與家長一同遊戲參與活動。



▲個案(5歲,男)與案母一同使用漿糊作畫,社工利用各式媒材促進親子關係並觀察親子互動狀況。

(二) 個案服務成果 - 個案年齡與教育情形

2017年目睹家暴兒少開案年齡,可知以7-12歲國小階段為最多有195人,其次是4-6歲幼兒

園階段有174人,第三是16-18歲高中職階段有106人。

類型	1-3 歲	4-6 歲	7-12 歲	13-15 歲	16-18 歲	19-20 歲	不詳	總數
人數	96	174	195	95	106	40	3	709

(三) 個案服務成果 - 個案服務方式及內容

2017年透過面對面會談、電話、家庭、學校、網路等方式與目睹兒家暴兒少、家長、網絡成員進行服務,共計11,533人次。服務內容包括情緒支持與輔導、親子會談、心理諮商、親職教育、聯合會談、網絡聯繫、出庭服務、資源連結與諮詢等。

(四) 個案服務成果 - 個案服務成效

社工員與主要照顧者在服務一個月內填寫目睹兒少服務評估表前測問卷,年底服務超過半年以上或結案後填寫後測問卷。2017年收集主要照顧及社工員填寫前、後測問卷,由下表可得知經過社工員服務後,不管是主要照顧者或社工員都認為目睹兒少保護因子有提升,而從主要照顧者



▲目睹兒童團體 - 情緒調適 - 製作生氣球。

填寫後測分數平均高於社工員的評估,可見主要照顧者對於社工員服務後成效高於社工員評估,推論為主要照顧者平日即可觀察到目睹兒少變化,相較於社工員需要見到兒童或主要照顧者才能評估,因此主要照顧者評估更為精準與有效。

項目 填寫者	前後測分數 (5 分量表)	主要照顧者對 目睹兒少認識	人際方面與問 題解決方式	對家暴事件的 解釋	安全議題與親子 關係	平均
主要照顧者填寫	前測	3.8	3.5	3.3	3.5	3.5
	後測	4.3	4.1	4.1	4.1	4.2
社工員填寫	前測	3.3	3.7	3.1	3.2	3.3
	後測	3.9	4	3.7	3.7	3.8

(五) 團體服務成果

透過各種團體舉辦，不僅可以達到減少目睹家暴創傷及影響、增加兒童自我保護能力、情緒管理與問題解決、人際關係能力，還可以提升主要親子關係和親職能力。從下表得知 2017 年共舉辦 216 場團體活動、1,240 服務人次（主要照顧者 213 人次、目睹兒少 1027 人次、150 個家庭），內容包括教育輔導、親子共玩、遊戲治療 / 支持、親職、親子休閒、親子互動等團體。



▲個案(4 歲，女)，此次為結案活動，製作彩顏罐，活動過程中，案父表示很久沒做這麼漂亮的作品，社工也祝福案家能像彩顏罐一樣，能用不同的色彩填滿未來的道路。

	場次	主要照顧者 人次	目睹兒少 人次	家庭數	說明
教育輔導團體	32	0	106	0	只對 3-18 歲庇護所內目睹家暴兒童的教育輔導團體，例如對家庭暴力認識、情緒管理、人際關係互動等。
親子共玩團體	12	29	43	29	針對庇護所兒少，透過共同玩遊戲方式，增進主要照顧者與目睹家暴兒童親子關係
遊戲治療或支持團體	105	24	643	0	對目睹家暴兒少舉辦具有治療性或支持性團體。
親職團體	7	32	0	23	針對主要照顧者提供親職團體，學習親子技巧，並擴大支持關係。
親子休閒團體	28	61	124	47	親子休閒團體以一日遊或二日遊方式進行，增加親子關係。
親子互動團體	32	67	111	51	邀請主要照顧者與目睹兒少進行親子活動，增進親子關係及互動技巧。
總計	216	213	1,027	150	

目睹暴力兒少服務很重視主要照顧者與孩子親子關係。從下表得知參加親子團體後，主要照顧者填寫滿意度問卷(5 分量表)平均 4.5 分以上，參加團體前後親子關係程度變化(10 分量表)也提升 1.2 分。另一方面，目睹暴力兒少填寫滿意度問卷(5 分量表)平均將近 4.5 分，參加團體前後親子關係程度變化(10 分量表)也提升 1.1 分。



▲孩子們透過老師的帶領，學習到自我保護的方法，設計出了讓自己安心自己的安全通道。

主要照顧者	我感覺我和孩子的關係增加了	我覺得有學習到與孩子溝通方式	我感覺到可以紓解平日緊張生活	我發現我更瞭解我的孩子的優點、興趣	以前我和孩子親近程度（前測 --10 分量表）	參加活動後，我和孩子親近程度（後測 --10 分量表）
分數	4.6	4.5	4.7	4.6	6.1	7.3
目睹家暴兒少	我發現到我自己也可以完成很多事情	我認識許多的新朋友	我更認識我的家人	我發現跟主要照顧者感情增加（前測 --10 分量表）	我發現跟主要照顧者感情增加（後測 --10 分量表）	
分數	4.5	4.4	4.5	6.5	7.7	

（五）結案家庭暴力情形

統計年底結案 255 位目睹家暴兒少的家庭暴

力情形，從下表得知已無暴力有 146 位，暴力降低有 94 位，暴力情形無改變只有 12 位。

家庭暴力情形	無暴力	暴力降低	暴力情形無改變	不詳	合計
人數／百分比	146 ／ 57%	94 ／ 37%	12 ／ 5%	3 ／ 1%	255

（六）性別影響

統計 251 位結案個案（4 位遺漏），經由社工員服務觀察到目睹家暴兒少其性別認知影響，有

62 位降低性別刻板印象，有 64 位降低性別迷思，56 位多元性別角色期待增加、40 位提升性別角色認同。

性別影響	有降低性別刻板	有降低性別迷思	多元性別角色期待增加	提升性別角色認同	無法評估或不詳	合計
人數	62	64	56	40	29	251

二、服務特色

目睹兒少乃因目睹家暴影響／創傷而產生，只提供兒少服務或學校服務或婚姻暴力被害人或加害人服務並不夠，需要以兒少為主體的家庭服務，輔以網絡合作，以降低或減少生活在暴力環境及創傷影響，最終減緩代間傳遞機率或是成人後的負面影響，提升保護因子（即提升兒童內在資源、家長家庭支持、社區支持）則為服務目標。然而，目睹兒少正處於身心發展階段，口語表達受限，需要透過各種的媒材或遊戲方式與其建立關係，才能展開各種因目睹創傷影響的服務，所以目睹兒少社工必須具備有使用媒材的能力與兒少工作，還需要帶領親子活動能力，例如會使用玩偶、娃娃家、繪畫、沙遊、桌遊，以及與網絡成員合作能力，始能達到服務目標。

參、服務展望

2009 年勵馨開始目睹家暴兒少為主體團隊整合服務（家暴被害人追蹤輔導或庇護服務＋目睹家暴兒少服務＋受暴婦女就業服務），2015 年在

勵馨基金會及相關單位積極倡議下，將目睹家暴兒童（18 歲以下）納入家庭暴力防治法，不僅可以以目睹家暴為理由為兒童聲請保護令，還有各項資源可提供協助，而 2016 年各縣市政府的家暴防治中心、教育局開始陸續編列預算提供三級服務，也推出一站式服務（家暴被害人追蹤輔導＋目睹家暴兒少服務），強調及積極推動網絡團隊整合服務。然而，許多目睹家暴兒少可能因為家暴案件進入司法程序，包括保護令聲請、子女會面交往、監護權歸屬或是探視權等，而上述案件造成目睹家暴兒少影響與議題，例如法官認為兒少只有目睹沒有受暴，不需要聲請保護令；雙方家長爭取監護權過程中，不斷透過手段或製造證據，造成兒少龐大壓力與焦慮等。勵馨未來除了持續提供目睹家暴兒少及其家人服務外，也會重視進入司法程序的兒少及家長協助，讓更多司法專業人員，看見目睹暴力孩子的心理及生理需要，真正落實“孩子最佳利益”。同時，2018 年增加宜蘭家暴被害人一站式服務中目睹家暴兒童服務。（總會研發處 杜瑛秋）

【服務分享】

自從敏敏受暴離開家後，在社工的協助及鼓勵之下，敏敏才決定要為自己踏出一步，想要找份工作，讓自己有較穩定的生活，但是因為太久沒有工作，不知道該怎麼開始，也不知道自己要找的工作是什麼，又能做什麼等。因此社工透過牌卡帶著敏敏了解現在的職業類型，以及如何選擇適合自己能力的工作，敏敏認為自己對烘焙非常有興趣，但是卻什麼都不會，想要有更多接觸烘焙及學習的機會，因此社工帶著敏敏一起參加就業培力課程，陪著敏敏上課，包括工作技術訓練與熟悉職場運作、了解工作職責等，讓敏敏可以了解並更加掌握未來的工作方向。

在參加烘焙考照班的時候，敏敏害怕考證照的壓力以及失敗，非常抗拒此課程，後來與社工多次討論及鼓勵後才決定試試看。上了第一次課之後，敏敏每天就開始期待下一次課程，而且出人意料的是敏敏每一次的課程都沒有缺席，甚至會提早抵達教室，滿心期待每一次的課程。

參加一系列就業課程後，社工與敏敏一起找工作，陪著寫履歷自傳以及面試，敏敏很緊張，所以總是都會在面試之前，把準備好要說的話不斷地對著社工重覆練習，所以當有一家麵包店打電話通知敏敏要錄用她時，敏敏馬上打電話哽咽地告訴社工，原來還有人願意用她！社工聽到後為她感到非常開心，也對她未來工作加油打氣！

過幾天，敏敏紅著眼眶將一封信交給了社工，並且表示裡面都是要對社工說的話，因為面對面說不出來，所以就寫下來了，裡面寫著：「曾經過著漫無目標、行屍走肉的生活，感謝社工的出現，可以如此願意瞭解我，願意幫助我，在我最無助的時候帶著我參加勵馨基金會辦理的就業課程，能夠參加課程以及社工的幫忙，對我來說非常有意義，因為我從這過程中找到自信。在烘焙考試的時候，我真的很緊張，因為國中畢業之後，就再也沒有碰過書了，但是我知道我不能緊張，因為我不能讓社工失望，尤其想到烘焙課的老師、社工的不厭其煩地帶領著我們數次練習，以及給我們鼓勵，所以我不能辜負自己這段期間的努力。當拿到成績單的那一刻，我全身都在發抖，久久不敢打開成績單，當我打開成績單之後，我愣住了，完全無法說話，因為我竟然可以幸運地取得烘焙丙級證照！因為這張證照，讓我開始對人生完全改觀，也讓我對未來充滿著信心，並且讓我更有動力去面對及克服我現在遇到的每一個困難，去尋找每一份工作，更幸運的是我也找到了一份我想要的工作！謝謝勵馨就像我的娘家一樣溫暖，可以認識勵馨，有勵馨相陪，我的人生再也不孤單。」現在，敏敏還在店裡努力做麵包，不僅看見自己更多美好的價值，更創造出許多麵包的幸福滋味。（南投分事務所 劉雅芝）

就業服務 (婦女及少年就業)



▲烘焙課 - 講解食品製作步驟。

壹、服務範疇介紹

2017 年勵馨基金會在新北、台中、南投、台南、高雄、台東、花蓮設置弱勢婦女就業服務據點，提供給遭受家暴、性暴力婦女一對一個別支持性就業服務，而在新北、台中、台南、高雄有物資分享中心、花蓮有琉璃珠製作等準備性職場服務，提供受暴婦女工作機會及社工專業的服務。屏東、台中則另外提供 15 歲以上弱勢青少年就業服務。

不管婦女或青少年就業服務內容，有個別深度就業社工專業服務、就業支持團體、就業促進團體、技能培訓課程、職場體驗、友善廠商開發與連結外，還有青少年就業實習活動、校園生涯宣導、就業宣導等課程，以提升其就業能力、就業自信，進入職場就業或創業，不僅獲得經濟收入，改善經濟困難，也讓經濟自主，生活得以維繫，擴展人際關係。

貳、服務成果與特色

一、服務人數

2017 年接受就業服務共有 289 人，其中 215 人是受暴婦女、24 人弱勢婦女、50 人弱勢青少年。服務對象中有進入準備性職場就業的有 44 人，其餘 245 人則是支持性就業個案。

二、性別

由生理性別來看，男性有 24 人(8%)，均為弱勢青少年，女性有 265 人(92%)。

生理性別	男性	女性	總數
人數	24	265	289

三、年齡

從下表年齡分佈來看，以 36-45 歲最多有 110 人，其次 26-35 歲有 55 人。如單看弱勢婦女年齡，以台灣生育年齡普遍延後來看，26-45 歲婦女大多處在撫育孩子階段，共有 165 人佔有 57%，此階段是否有托育支持資源為婦女能否順利與穩定就業的主要因素之一。

年齡	20歲以下	21-25歲	26-35歲	36-45歲	46-55歲	56-65歲以上	小計
人數	46	14	55	110	40	24	289

四、教育程度

從下表中可知弱勢婦女教育程度以高中職有103人，其次是國中50人、第三是大學以上27人。弱勢青少年則以國小/中為最多有27人。

程度	不識字	國小/國中	高中職	專科	大學以上	不詳	小計
婦女	3	50	103	19	27	37	239
青少年	0	27	16	7	0	0	50

五、個案服務方式及內容

就業社工員採取電訪、面訪、陪同、書信、電子郵件及網路等方式提供服務，2017年共提供6,527人次。服務內容有10,210人次，包括有創業協助、社工聯合服務、職場人身安全計畫、社會資源的諮詢與連結、協助申請相關補助、情緒支持與輔導、陪同面試/應徵/就醫、職業訓練協助、就業前的準備、法律協助、就業資訊提供、職場關懷/體驗、就業分析、職場適應輔導、電腦/中文個別課程、理債/理財管理、性別意識討論、職涯計畫等。

六、婦女就業支持或促進團體

2017年共舉辦117場517人1004人次的就業團體和技能培訓課程。就業支持團體是針對已就業的弱勢女性，提供包括職場/家庭壓力、人際溝通、財務管理、時間管理、自我/生涯探索、就業支持等。就業促進團體乃是針對未就業但有就業意願的弱勢女性，有求職管道認識、履歷自傳撰寫、求職技巧認識和演練等。技能培訓課程則針對弱勢女性有興趣之職業進行職能訓練，有手工皂、烘焙、美睫、商品攝影技巧、精油按摩等，增加一技之長或創業或工作可能性。參與成員經過5分量表前後測問卷統計分析發現，可增加就業支持與促進就業，降低弱勢女性就業的擔心。



▲人際融合團體。



▲理財團體。

七、弱勢青少年就業活動 / 團體

青少年就業活動有校園 / 社區就業宣導、職涯校園宣導、生涯規劃團體與職場參訪體驗、就業培力團體課程包括情緒管理、團隊合作、職涯規劃、時間管理、等共舉辦 57 場 5187 人次參加，職場見習則有 50 人弱勢青少年參加。

方案名稱	場次	服務人次
青少年就業外展宣導（校園、社區）	8	2,958 人次
職涯校園宣導	7	352 人次
生涯規劃團體與職場參訪體驗	7	86 人次
就業培力團體課程	35	346 人次
合計	57	5,187 人次
職場見習（師徒方式帶領）	50	50 人



▲職場情緒轉化團體。

八、就業情形與平均月收入

2017 年統計就業情形如下表格，就業有 160 人 (55%)。工作內容包括照服員、工廠作業員、美容 SPA 師、護理師、門市店員、展售員、廚房助理、房務員等。創業有 14 人 (5%)、正在尋找工作（待業中）有 78 人 (27%)，無就業意願或

無法就業（例如身體不佳、懷孕、照顧孩子）有 17 人 (6%)、在學中有 15 人 (5%)。同時年底統計有提供收入薪資 112 位婦女（全職、兼職）每月總收入 2,472,298 元，平均每人每月 22,074 元左右。

就業情形	就業	創業	職訓	無就業意願	待業中	在學中	總計
小計	160	14	5	17	78	15	289
百分比 (%)	55%	5%	2%	6%	27%	5%	100%



▲婦女在上精油課程增加就業技能。

九、暴力改善情形

統計受暴婦女的暴力情形，從下表可得知開案時有在暴力中有 119 人，無暴力有 82 人。年底或結案時受暴婦女暴力情形，發現暴力狀況不

變只有 12 人，受暴頻率降低有 68 人，無暴力狀況有 128 人。

	暴力中 / 無改變	暴力頻率降低	無暴力狀況	不知	合計
開案時	119	0	82	14	215
結案或年底統計	12	68	128	7	215

十、就業能力、就業自信提高

年底進行弱勢婦女及青少年就業能力施測，從以下婦女就業能力前後測，從下表可得知整體分數（總分）提高 5.8 分。青少年就業能力有 90%

青少年呈現滿意與能力有提升。另外，經過社工服務，不管是弱勢婦女或青少年就業自信心普遍提升。

弱勢婦女	就業需求及動機分數	個人特質分數	個人工作態度分數	就業知識、技術、能力分數	生活能力面向分數	情境面向分數	總分
前測	14.9	7.4	12.0	9.8	6.7	3.9	54.8
後測	15.2	8.2	13.1	12.2	7.5	4.5	60.6

十一、服務特色

勵馨就業服務特色，乃是聘用專業社工員提供弱勢婦女及青少年深度且專業的就業服務，在未就業前提供各項身心理準備服務、直接提供就業機會、以及就業後的職場適應與關懷，同時連結相關資源解決各種就業障礙，更積極開發及連繫友善廠商以提供就業機會。

參、服務展望

就業服務對於弱勢婦女與青少年都是相當必須且重要的服務事工。勵馨看到他 / 她們經由就業服務後，家庭經濟改善、就業能力及自信增加，以及對於未來生活和人生更有信心與盼望，促使勵馨在提供專業就業服務更加有信心。

在此，特別感謝 2017 年中央與縣市政府補助、企業和民眾的捐款，以及許多愛馨廠商的協助。（總會研發處 杜瑛秋）



▲職場達人分享 - 新娘秘書甘苦談。



生活重建服務 (多陪一里路方案)

【服務分享】

年輕瘦小的阿玲看不出來是六個孩子的母親，她最大孩子13歲，最小孩子雙胞胎才2歲，2歲雙胞胎其中一名孩子被診斷有自閉症。這次是阿玲第二次決定脫離暴力帶著孩子自立生活，六名子女中，除了念國中的老大老二外，其他四名孩子現在都跟著她生活。

第一次家訪，社工與阿玲盤點自立生活的需求，阿玲說著目前生活上的困擾，首先需要先處理4名孩子的托育與照顧，才有辦法回去工作賺錢，現在的生活花費主要是靠民間單位經濟扶助與離家前份工作存款。阿玲盤算再回去前工廠做大夜班，下個月娘家父親農忙結束後，可接手雙胞胎照顧，住在附近的姐姐也可支援老三、老四晚上的照顧，如此工作收入一定可以支持她與4名孩子的生活。除了托育、就業、經濟外，阿玲還有與前夫、前婆婆的訴訟正在進行，自身因受暴帶來的創傷也暫時壓在內心深處，另外，還有新的租屋空間安頓與家具協助，讓阿玲的租屋處能有家的溫暖，阿玲談到她十分重視孩子，未來希望能租一間整層房子，將老大、老二接來一起生活，我們在未來期待寫下這個目標。回到眼前，生活最急迫的需求是希望換到有廚房設備的租屋，先讓孩子有安全的生活環境，但再一次的搬家，對她們的生活又增添一個變數。所幸，阿玲的房東知道她的狀況，提供她另一個有廚房隔間的房子出租給阿玲，讓阿玲很快解決居住問題。

服務初期，社工提供阿玲一家生活物資、二手童衣、連結二手家具資源，先支持這個家的基本生活與品質。而原先規劃父親照顧雙胞胎，也因父親發現同時照顧兩名孩子不容易而有變卦，阿玲的工作計畫也因此改變，所幸收到申請低收身分補助通過通知，並補齊補助金額，一筆及時雨的降下，讓阿玲至少在生活經濟上暫時解決快要乾涸的情況。還記得二手傢俱進駐的那一天，阿玲看著家逐漸有家的樣子，有廚櫃衣櫃可收納，有桌子可讓孩子不用在地上吃飯，看見這麼多的恩典降臨，阿玲淚溼眼眶，對生命中一直有貴人幫助表達感恩。

目前阿玲與孩子的生活雖然還在變動中，對於仍未穩定的生活，阿玲很堅毅的對社工說：「雖然生活一直變，但每一次變動至少都有一些前進，這樣就讓她覺得很安慰了。」

(桃園分事務所 盧詠麗)



▲高雄：8月理財大富翁職業體驗，親子透過遊戲進而檢視家庭收支。

壹、服務範疇介紹

自立生活是人生的必修課，但對於想要脫離受暴環境的婦女，居住、經濟、與子女照顧是她們所面臨的三大議題，現行社會住宅和租金補助等措施尚有不足之處；政府補助資源以短期為主，且當婦女的收入、資產略為增加，即會影響申請資格；就業更要面臨子女照顧或托育的問題，令受暴婦女感到無所適從。而對於勵馨安置家園的少女，在學歷條件受限、無一技之長、與身心不夠成熟的情況下，獨自處理居住、工作、經濟、人際關係等議題，很容易陷入挫折、情感依賴等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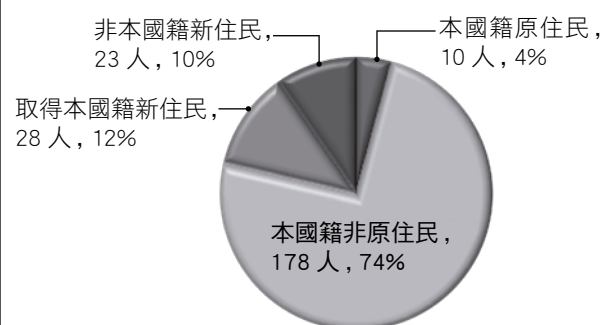
勵馨因著安置服務與家暴被害人服務，看見了弱勢婦幼的需要，於2012年開始嘗試將各分事務所已經在進行的服務對象後續陪伴與培力工作加以整合，稱之為「多陪一里路」服務，著重在自立生活重建，包含經濟、就業與關係修復等三個面向。2017年共有9個分事務所提供本項服務，且有5個分事務所設有婦女或少女中長期自立宿舍共8間。

貳、個案資料分析

2017年勵馨多陪一里路共服務21位少女和218位婦女，共計239名。

國籍方面，個案以本國籍非原住民為最多，共178人佔74%；其次是取得本國籍新住民，共28人佔12%；再其次是非本國籍新住民，共23人佔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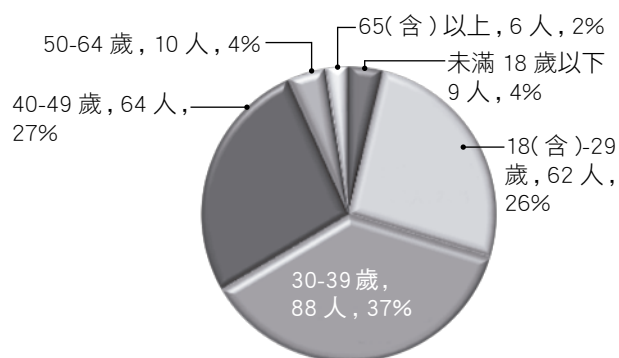
圖1. 多陪一里路服務對象國籍統計



年齡方面，服務對象以30至39歲者為最多，共88人佔37%；其次是40至49歲者，共64人佔27%；再其次是18(含)至29歲者，共62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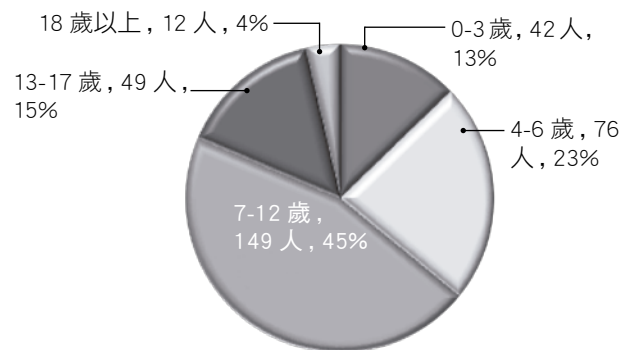
佔 26%。此外，有 9 位是未滿 18 歲以下少女自立生活，其原生家庭的非正式支持系統相對不足，更突顯社工陪伴與培力的重要性。

圖 2. 多陪一里路服務對象年齡統計



而與婦女同住的兒少高達 328 人，以 7 至 12 歲的學齡兒童為最多，共 149 人佔 45%；其次是 0 至 6 歲的嬰幼兒，共 118 人佔 36%，其照顧壓力負擔沉重外，更考驗她們脫離家庭暴力與邁向自立生活的決心。

圖 3. 多陪一里路服務對象同住兒少年齡統計



獨立宿舍的部分，2017 年共有 51 人入住，包括 7 位少女、24 位婦女及 20 位同住兒少，居住總天數為 8,845 日。少女的平均入住天數是 238 日，婦女為 153 日。

表 1：2017 年婦女及少女自立宿舍服務統計（單位：人數/人日）

服務對象	少女		婦女		同住兒少		總計	
	人數	人日	人數	人日	人數	人日	人數	人日
小計	7	1,666	24	3,672	20	3,507	51	8,8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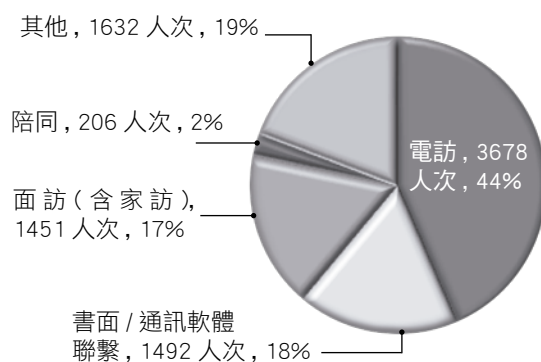
勵馨透過多元服務方式提供多陪一里路服務，以電訪、電子郵件和通訊軟體、面訪為主，



▲台北：由社工說明房舍租約內容，入住事項。

2017 年共提供了 8,459 人次的服務（詳圖 4），每次服務會與服務對象同時討論生活各個層面的問題，因此服務內涵的統計數據多於服務方式，並以支持輔導、親子議題、自我關係議題為主（詳表 2），顯示本會社工服務能夠多元且全面性提供協助。

圖 4. 多陪一里路個案服務方式統計



▲南投：回娘家活動 - 進行巨菇蟲競賽。

表 2：2017 年多陪一里路「服務內涵」統計（單位：人次）

人次統計	支持輔導	自我關係議題	親密關係議題	親子議題	家屬關係議題	其他人際關係議題	住宅協助	經濟協助	物資協助	愛心房東拜訪/開發	法律協助	就業協助	資源連結與資訊提供	轉介	其他	總計
小計	3,603	1,127	997	1,183	1,059	467	921	581	895	39	1,037	887	488	44	717	14,045

此外，透過團體、講座、親子遊及回娘家等活動，讓服務對象能學習問題解決的能力，同時紓解生活壓力，而「回娘家」更是勵馨每年的特色活動，使勵馨的服務可以持續成為她們支持的力量。2017 年辦理 129 場次的活動，其中參與各

縣市政府、其他社福單位等非本會主辦活動之參與場次有 45 場；本會主辦活動則包含團體 58 場次、講座 11 場次、親子遊 2 場次、回娘家 13 場次，共有 1,488 人次參加，場次及人次皆超過 2016 年服務成果。

表 3：2017 年多陪一里路服務團體活動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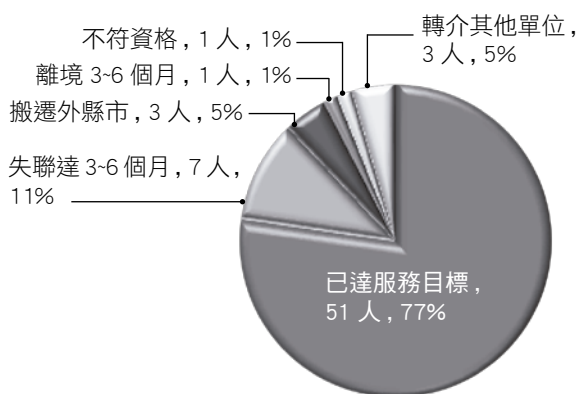
活動分類	非主辦活動之參與場次	團體		講座		親子遊		回娘家		合計	
		場次	人次	場次	人次	場次	人次	場次	人次	場次	人次
合計	45	58	718	11	133	2	79	13	558	84	1,488

2017 年多陪一里路服務共有 66 位個案結案，除了 7 位失聯達三至六個月、3 位搬遷外縣市、1 位離境三至六個月、1 位不符資格以及 3 位轉介其他單位之外，其餘 51 位個案都有達到經濟改善、關係提升、或居住穩定的服務目標，積極結案達 77%，顯示本會服務確實協助服務對象逐步達成自立生活的目標。



▲高雄：康乃馨家園隨行子女在作畫。

圖 4. 多陪一里路個案服務方式統計



參、未來服務推動趨勢與展望

勵馨開創多陪一里路服務方案已將近五年，從安置服務與家暴被害人在自立生活上的需要整合而來，不僅提供支持輔導，更具體落實協助穩定生活的各個面向，幫助服務對象站穩自立生活

的每一步。依據勵馨服務經驗發現，短期的安置或服務給予她們喘口氣以及重新出發的勇氣，當我們願意再拉一把、多陪伴她們走一里路，就能夠提升她們邁向生活與經濟獨立自主的可能性。

儘管如此，在推動服務的過程中仍深感資源的不足，有待我們持續倡議更多自立生活相關資源，包括督促各縣市政府重視弱勢婦幼的住宅政策，將公有閒置房舍作為弱勢婦幼自立宿舍之用，目前已與社會住宅推動聯盟訴求《住宅法》明定弱勢優先、以及將受暴婦女列入弱勢保障名額，未來將持續監督各級政府落實情況，並積極倡議相關住宅政策。另外特別感謝愛馨屋主與捐款人的付出，提供自立婦幼所需的支持，創造婦女及少女自立生活環境，達到生活重建的目標。

（總會研發處 李雪芳）



性侵害 被害人服務

【服務分享】

在我接案時，小娟才國小二年級，已經算是所有性侵、性騷被害個案中少數年紀小的，然而得知案發時間是在小娟幼稚園大班時，令人感到相當不捨，而更讓人驚訝的是，伸出狼爪的居然是部落裡大家景仰的頭目阿公！而這樣的行為在小娟的陳述裡，已發生三次…

事件的起源，是懵懂的小娟在與母親話家常的過程中，提起頭目阿公叫她做了很奇怪的事：「頭目阿公叫我握住他的『榜阿』（阿美族語：男性生殖器）」，母親不曾教過小娟關於生殖器的母語，對小娟的陳述感到訝異，起初母親覺得是小娟說謊，不該對頭目有莫須有的罪名，甚至罵了小娟…然而在小娟講了第二次、第三次之後，母親開始覺得事有蹊蹺，而學校老師察覺小娟情緒狀態不佳，經詢問下，得知小娟至少經歷三次強制猥褻之行為，便立即進行通報，開始了調查程序，縣政府轉介本會後續追蹤服務時，小娟已經國小二年級了，但司法程序尚未結束，父母親為了保護小娟，避免再出現下一個受害者，不惜一切要透過法律來制裁這位頭目，即使與族人撕破臉也要做對的事！

在服務過程中，觀察小娟個性活潑、好與人互動，所以關係很容易建立，也因為這樣的個性，缺乏身體界線，於是透過繪本、危險情境的演練，協助小娟建立自我保護能力。記得服務將近一年，某次家訪時母親提到，來家作客的朋友中，有名男性長者利用小娟想玩手機做為誘因，藉機抱小娟到他的大腿坐，小娟雖感到有些不舒服，但手機在眼前，只好選擇忍耐，後續這名男性友人再度出現此行為時，小娟想起社工姐姐常說：「任何人都不能隨意觸碰你的身體，即便是爸爸媽媽都一樣，只要感到不舒服，就應該說出來或告訴信任的人」，所以這次小娟勇敢的掙脫這名長輩的鹹豬手，甚至直接告訴他：「我不喜歡你這樣抱我，你再這樣我就要跟警察說！」，聽完母親的陳述，我著實感到欣慰，原來一直以來的提醒與教導，真的避免了小娟再次落入危機事件，也提升了小娟的自信心。

到了開庭那天，小娟審理時的應答出乎意料的順暢及清晰，看到小娟已經不再自責，甚至願意為正義發聲，我知道透過重要他人的支持陪伴以及輔導服務的介入，她正邁向復原之路。

（花蓮分事務所 吳家儀）



▲少女分工合作從採買、烹調到完成一桌佳餚，一起共享。

壹、服務範疇介紹

勵馨長期關注性侵防治議題，對外積極倡議的基礎源自我們多年來的服務，自 1991 年起即開始服務遭受性侵害的倖存者，亦承接地方政府性侵害被害人後續處遇工作，透過與政府單位積極地合作，協助性侵害被害人獲得立即協助。2017 年全台共有 10 個縣市承接性侵害被害人後續追蹤 / 垂直整合服務，同時，加強一級預防工作，至各級學校及社區進行宣導防治活動，並搭配蒲公英諮商輔導中心的三級創傷復原工作，形成一完整的性侵害防治服務。

貳、服務成果與特色

性侵害防治業務以被害人為主要對象，2017 年共有 1,064 人，年齡為 18 歲以下者有 801 人，佔 75%，除了強制性猥褻和性交外，也有服務兩小無猜合意性行為事件；超過 18 歲者 263 人，佔 25%，皆為強制性猥褻或性交案件。服務對象

以女性居多，佔 92%。另外依據針對不同年齡、案型的個案，社工人員會利用不同的資源針對其問題需求給予不同的服務。（詳見表一）。

表一：性侵害服務個案之性別與年齡分布

	性別		年齡		
	男	女	18 歲以下	超過 18 歲	小計
人數	87	977	801	263	1,064
%	8%	92%	75%	25%	100%



▲少女自己動手烹調菜餚。

2017 年個案服務，包括服務對象及網絡單位合作，共計 24,325 人次，其中電話服務 12,576 人次、面訪及會談計 5,754 人次、網路通訊聯繫 2507 人次、陪同出庭服務 539 人次，其他 451 人次，平均一年每人服務約 23 人次（詳見表二）。

表二：個案服務方式統計						單位：人次
縣市政府委託之性侵害個案後續處遇輔導追蹤服務	電話服務	面訪服務	陪同服務	網路聯繫	其他	小計
	12,576	5,754	539	2,507	451	24,325

在個案管理的服務成效上，有部分或已經完成處遇目標而結案達 86.74%，屬於積極結案、有 13.26% 屬於消極結案，包括拒絕服務、搬離外縣市或外籍人士離境等。

除了個案管理的服務工作，團體工作也能夠與個案建立更具信任的工作關係，透過團體互動與方案活動達到個人成長與目標實現，且在復原的過程中，人際的支持具有一定程度的影響力，團體工作能讓個案與其他的參與者建立情感交流的管道，協助其走出傷痛，增加其內在能量。今年度共舉辦 64 場團體、服務 422 人次。

參、未來服務推動趨勢與展望

今年度本會同樣在未滿 18 歲非強制性性侵害事件（俗稱兩小無猜）的服務及宣導教育中多有著墨，故承接衛生福利部的計畫，編制工作指導準則，希望依據兒少權利公約的精神，以兒少最

服務內涵包括情緒支持、創傷復原協助、司法協助與法律訴訟權益說明、陪同出庭、醫療服務、經濟協助，在未滿 18 歲服務對象也同時關注其就學、就業，以及親子與人際關係等議題。

佳利益為優先考量，將通報、告發及相關處遇回歸到專業評估與教育輔導面向，減少司法對兒少不必要的干擾與壓迫。並於台北及高雄各舉辦一場「未滿 18 歲非強制性性侵害事件輔導工作實務工作坊」，參與人數達 160 人以上，讓網絡的工作人員一起參與學習思考，尋求對兒少最佳的處遇方式。

另外在強制性侵害案件，我們著重在創傷復原服務與司法程序的協助，並在服務過程中看到許多不友善地方，包括司法人員的性別意識不足、被害人缺乏訴訟參與權利，以及社會大眾及被害人自身對性侵害都還有許多迷思與困惑，亟待打破。倡議社會及司法提供性侵害被害人友善的環境，除了有助被害人自身的創傷療癒，也能讓被害人勇於求助，揭發加害人，避免再度犯案，達到整體社會正義之維護。

（總會研發處 王淑芬）



▲少女生命故事團體 - 成員透過牌卡及繪畫創作故事。



▲紓壓活動 - 到宜蘭玉兔工廠繪製專屬自己風格的鉛筆。

【服務分享】

小愛，最初因著約會性侵犯的經驗，創傷記憶畫面不斷侵擾生活，混亂的思考，讓她產生許多自我懷疑的聲音，情緒也隨之陷落谷底，過去總是很害怕麻煩別人，習慣靠自己的小愛，卻在幾次深陷不想活的深淵後，才好不容易鼓起勇氣向我們求助。

自 2008 年第一次來到蒲公英接受諮商後，小愛前前後後曾有四次求助蒲公英的經驗，第一次的諮商時間最短，為時大約 8 個月，當時一方面不夠看重自己的價值，深怕自己浪費了社會資源，另一方面也因為心理諮商深入療癒創傷時，談起最痛的創傷經驗，實在又害怕又忍不住想逃，於是在情緒一恢復到足以應付基本生活時，便急忙地結束諮商。

後續，因著對我們的信任，小愛陸續再有三次的求助經驗。小愛很認真的回顧與整理，這四次求助經驗帶給她最大的改變，是讓她能夠真正相信，自己值得好好活著，能夠把自己活好，才有餘力對身旁的人事物去愛、去付出。

不要小看一個人的力量，一顆受傷的心靈若能真正獲得療癒，便能長出療癒他人的能力，而一傳十、十傳百的力量，將如同蝴蝶效應般，讓愛能夠無限傳遞與遍佈每個角落。

她說：「每次的諮商都有進展，尤其是關於『愛自己』這件事，從『頭腦知道卻不能做到』，到『知道也能偶爾做到，但並不真的相信』；直到最後一次，在諮商中，終於能夠去接觸自己最痛的感受，也能夠不再只是因為對事情沒有幫助，就忽略或是壓抑自己的情緒，然後才慢慢去接納那些曾被自己否定的自己，如此也才真的深信『我值得被愛』。」

（台中蒲公英諮商輔導中心 許玉玲）

壹、服務範疇介紹

勵馨因服務實踐與反思，看見性 / 性別暴力對個體、家庭和社群造成的衝擊、創傷，以及心理創傷轉化療癒對個人、家庭和集體社會幸福感之重要性，於是，自 1994 年台北成立「蒲公英關

蒲公英 心理諮商服務



▲系統觀點探究早期性創傷事件如何影響當事人與家庭。

懷輔導中心」，1998 年深化心理諮商服務轉型為「蒲公英諮商輔導中心」後，逐步推及與深耕各地諮商輔導服務資源，分別在 2007 年正式揭牌成立「高雄蒲公英諮商中心」，成為南台灣第一個提供性侵害服務的合法執業諮商機構，並於 2009 年正式啟用「台中市蒲公英諮商輔導中心」，成立中部地區第一個結合社會工作與心理諮商的全人專業輔導中心。勵馨長年致力於童年／早年遭受性侵害傷害之倖存者及其重要他人之諮商輔導服務、社會大眾預防教育工作，以及提昇專業助人工作者性創傷諮商輔導知能，更於台東地區持續努力以多元文化視野引入在地資源，以協助和陪伴潛在遭遇性／性別暴力傷害之當事人及其重要他人與社群，破除在地性暴力文化迷思！進而促進各地社會大眾身心健全發展與性別平權意識與實踐。

再者，勵馨於 2017 年接受衛生福利部補助，於台北、台中、高雄、台東執行「性侵害被害人創傷復原中心」專業服務，提供曾有性侵害受創經驗（如童年期性侵），同時目前已結束司法程序，但仍有創傷復原需求的被害人及其重要他人（含家屬、朋友）的創傷復原服務。

貳、服務成效

一、心理輔導諮商暨個案管理服務執行成果

2017 年勵馨蒲公英諮商輔導中心提供諮商輔導案總計 320 人，新開案共 198 人，結案者共有 164 人，持續接受服務共有 156 人。2017 年新開案之個案服務數 198 人，主要以女性為主，共 186 人，佔 93.9%；男性僅有 12 人，佔 6.1%。年齡的部分，以 18 歲以上者為最多，共有 156 人，佔 78.8%；其次是 12 歲至 18 歲未滿者，共有 36 人，佔 18.2%；12 歲以下者為最少，僅有 6 人，佔 3%（詳見表 1）。

表 1：2017 年蒲公英諮商輔導中心服務個案 - 新開案性別與年齡統計 單位：人數

	性別		年 齡		
	男	女	12 歲以下	12 歲至 18 歲未滿	18 歲以上
人數	12	186	6	36	156
百分比	6.1%	93.9	3%	18.2%	78.8%

勵馨蒲公英諮商輔導中心視服務對象不同階段需求，以個案管理服務模式，漸進多元地陪伴當事人邁向創傷療癒之路。同時，更藉由戲劇、舞蹈、繪畫、書寫等表達性藝術治療之多元團體設計，讓服務對象透過語言、文字、繪圖和肢體律動，經個人身心創作體察自我情緒，在情緒關照調節與人際互動歷程的體驗學習中，重新認識、接納與悅納自己，並進而再型塑建立自己與他人合宜的安全和信任界線。透過心理諮商暨個案管理服務項目（詳見表 2），2017 年整體服務次數共計 7,436 人次。諮詢服務共有 901 人，2,072 人次；心理諮商共有 320 人，4024 人次；團體諮商計 13 梯 66 場，受益人次共計 481 人次；網絡合作計 599 人次；其他服務計 271 人次。

2017 年勵馨蒲公英諮商輔導議題，最多的為性侵害，達 162 人，2,303 人次，佔 57.2%；其次為多重創傷，共 44 人，728 人次，佔 18.1%，接續是家庭暴力、性騷擾，以及目睹暴力兒少。

表 2：2017 蒲公英諮商輔導中心心理諮商暨個案管理服務項目統計 單位：人數 / 人次

服務項目 / 分事務所	諮詢服務		心理諮商		團體諮商	網絡合作	其他服務	小計
	人數	人次	人數	人次	人次	人次	人次	人次
總計	901	2,072	320	4,024	481	599	271	7,447

表 3：2017 蒲公英諮商輔導中心諮商輔導各項議題服務量 人數 / 次數

議題	性騷擾		性侵害		家庭 / 親密暴力		目睹暴力		多重創傷		其他		小計	
人數 / 人次	16	280	162	2,303	42	515	12	186	44	728	17	194	296	4,024

二、社區工作與專業訓練執行成果

勵馨蒲公英諮商輔導中心，針對性 / 性別暴力文化迷思，和性創傷復原輔導諮商專業知能，亦提供專題講座、座談會，及相關專業訓練，以解構性 / 性暴力文化迷思，增進個人、家庭及社群對創傷影響之認識與行動，促進友善社區（群）環境

之建構。為保障個案接受服務之權益，定期舉辦專業督導及專業知能研習（詳見表 4），2017 年度共辦理 44 場專業團督，共有 44 人，330 人次參與；訓練研習部分，共辦理 14 場，共有 273 人，512 人次參與。

表 4：2017 年蒲公英諮商輔導中心專業訓練成果場次 / 人數 / 人次

督導 / 訓練	團體督導			訓練研習		
	場次	人數	人次	場次	人數	人次
總計	44	42	330	14	273	512

三、服務成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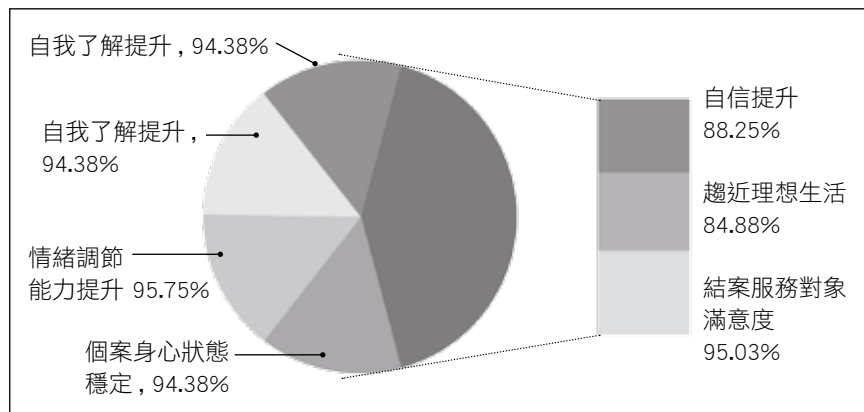
2017 年勵馨蒲公英心理諮商輔導服務總結案數計 179 人，有將近七成完成諮商歷程，在回收回饋評量問卷共 55 份中，整體結案滿意度達 95.03%，另就接受心理諮商服務後，於創傷復原各面向的自我評估中，首為「情緒調節能力提升」

高達 95.75%，其次為「身心狀態穩定」和「自我了解提升」皆為 94.38%，「因應困難提升」91.03%、「自信提升」88.25%、「趨近理想生活」84.88%（詳見圖 1）。

參、來年展望

勵馨蒲公英心理諮商輔導服務續開展深耕性 / 性別暴力創傷療癒跨專業整合服務模式（社區諮商），尊重個體、群體在地文化特色和資源屬性，透過多元取向諮商服務，視服務對象、伴侶 / 夫妻、親子、家庭，以及相關重要他人之需求，提供適切而多元之專業諮詢、諮商、督導，以及教育訓練。再者，持續推展與企盼能完善台東蒲公英諮商輔導中

圖 1、2017 年蒲公英心理諮商輔導結案成效



心之建置，以回應偏鄉潛在服務對象和其家庭與社區之需求。在此，特別感謝 2017 年來自社會大眾和企業單位對於「蒲公英飛揚計畫」之捐款支持。（總會研發處 李婉菁）



青少年懷孕 及青少年 父母服務

【服務分享】

身為青少年懷孕及青少年父母方案的新手社工，我覺得「社工」像是一個使命必達的超人，我們很難預料每次訪視的狀況，很多時候，過程中的環境、路況都是一個考驗，社工在第一線面對個案時，努力將服務帶到案家，但也因為資訊獲得的不充足而可能將自己暴露於危險中。有一次，社工接到一張通報表要去拜訪一位產後5個月的案主，花了許多時間才找到位於山中村落的山坡下方的案家，從此之後，社工每個月訪視都必須騎車一個小時，路程中必須先通過檢查哨後再從省道轉縣道，每次訪視的路況都是未知數，總是要小心避免於下雨過後入山，因為必須經過一段僅容一人通行的小斜坡，雨後的斜坡容易踩空滑倒，一旦滑落便是二百公尺的距離方能著地，社工每次至案家訪視都會非常謹慎，因為這樣的路況稍有不慎，將對於社工生命造成威脅。

此外，有時到一些令人堪憂的環境時也有其危險性，在這樣的環境中容易滋生細菌產生疾病，有時還會因此相互傳染。有次社工到一個有身心狀況的案家，家中地板積滿厚厚灰塵，無一處乾淨，食物飄散出腐爛味，無人處理，房屋外頭垃圾散落各地，容器積水沒有清理，孳生許多蚊蟲四處飛散，但往往為了讓服務過程順利，也為了協助個案，我們仍須進入此環境中提供服務。

社工經常被要求看見個案的困境，對於個案所處的環境需保有高度敏感度，但其實社工在家訪的過程中，也須面對許多存在但不容易被發現的風險，還記得曾經有次在家訪的過程中，發現案主的孩子患有諾羅病毒，由於案主並未提早告知社工，未及於預防準備下，社工訪視結束後隔天上吐下瀉，就診後才知悉自己被傳染了。

社工需要面對的風險及環境，相對其他服務業來的不容易，儘管機構提供了許多配套措施，但每一次的探訪總是充滿了未知的風險；即使如此，我們不會因著風險而挑選服務對象，也不會因為這樣就對服務卻步；我們認同服務方案的價值與理念—協助因懷孕而遭遇困境的少女不因此中斷生涯發展，減少多重的不利處境；我們也很珍惜能陪伴每一個有需要的服務對象，看到他們的成長及自信的提升，也在這個專業中看見了自己的價值。

（屏東分事務所 陳佳坪）



▲街頭宣導 - 著懷孕體驗服參與性別問答。

壹、服務範疇介紹

本會從 2000 年開辦服務迄今，透過諮詢服務、個案管理服務的提供，適時幫助了上千名的懷孕少女及其家庭面對懷孕的困境。隨著近年來親自扶養比例大幅增加，養育相關需求的提升，本方案的服務也從懷孕少女生產後延伸至成為青少年父母的支持方案，服務據點也逐年拓增，並且結合政府與企業的力量，一起努力協助懷孕的青少年及其重要他人，減少不利的處境與消彌制度性的不友善氛圍，致力促進肩負養育責任的青少年父母融入社會。

本方案服務的區域如下：北部縣市包含台北、新北、桃園，東部縣市包含宜蘭、花蓮、台東，中部縣市包含苗栗、台中、南投、彰化，南部縣市包含台南、高雄、屏東；共計 13 個縣市據點提供家庭協商、醫療協助、經濟協助、心理輔導、法律諮詢、就學輔導、就業輔導、以及待產（台中春菊馨家園）、收出養（台北、台中、高雄）等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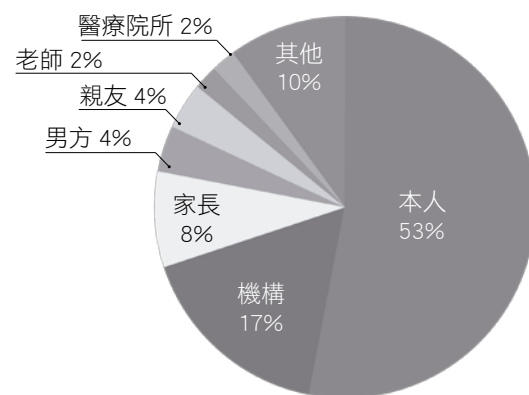
貳、個案資料分析

一、諮詢服務：

本方案諮詢服務，全年度提供 4,584 人次，其中電話諮詢佔 75%，其次是網路信件諮詢約

22%，再者是面談諮詢約 3%。其中透過本會承接的全國未成年懷孕諮詢專線的服務量約為 35%，其餘的諮詢則由本會各縣市服務據點提供，以區域來看，北部縣市約 21%，中部縣市約 20%，南部縣市約 20%，東部縣市約 4%。來電諮詢的身分以本人最多，次之是機構，再次之為家長。當事人的年齡以 16 至 20 歲居多；尋求心理支持和後續處理方式、經濟議題、法律議題、醫療、收出養、待產、物資需求等都是常見的詢問主題。

電話諮詢來電者身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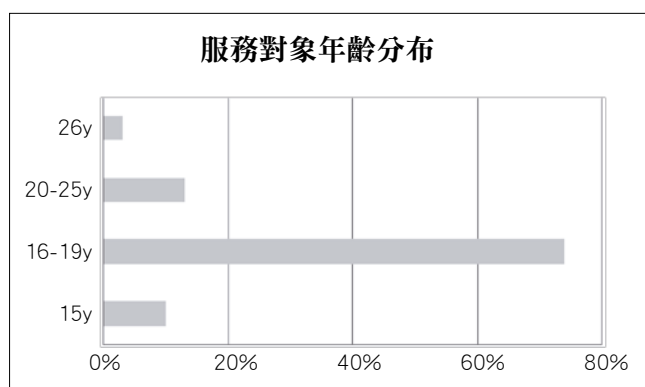
二、個案管理服務

本年度提供正式開案服務之懷孕女性為 634 人，以年紀來看，開案服務時未滿 20 歲者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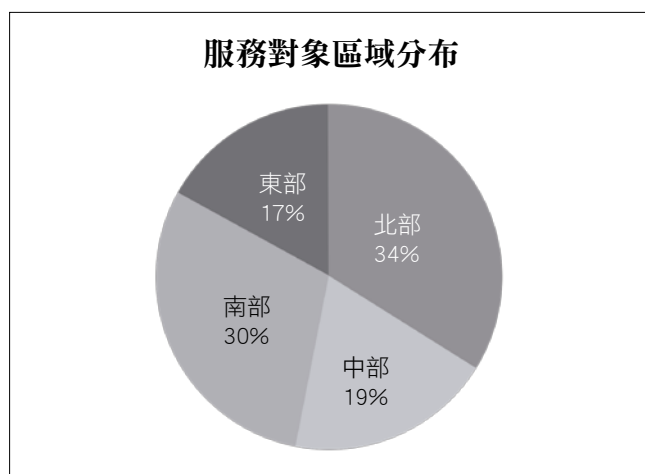


▲新北街頭宣導。

508 位，約 80%；已滿 20 歲者共計 126 位，約 20%。去年度服務對象年齡分布為 12 至 38 歲，其中 15 歲以下 10%，16 至 19 歲 74%，20 至 25 歲 13%，26 歲以上 3%。



以區域服務人數來看，北部共計 213 人，佔整體服務之 34%，中部 121 人(19%)，南部 192 人(30%)，東部 108 人(17%)。



▲頭家團體 - 愛情沙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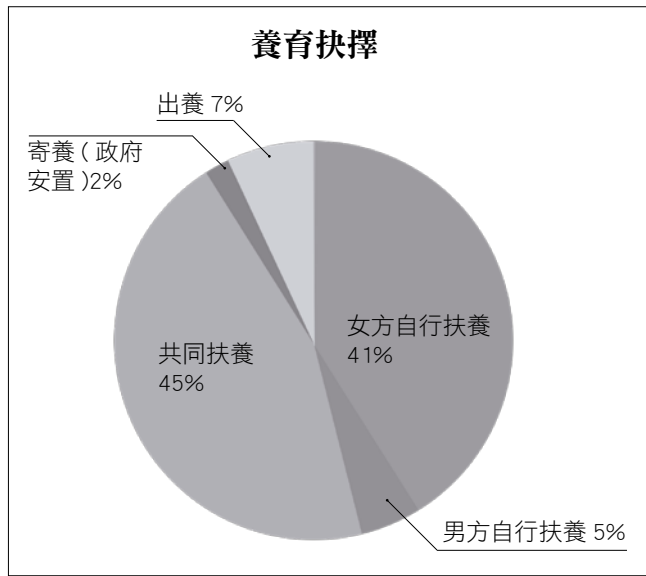
在待產需求方面，634 人中有 13 位曾尋求本會待產服務，其中未成年女性 7 人，成年女性 6 人；平均待產期間為 1.7 個月。需要待產的原因以案家無法提供照顧功能、已無家人支持等佔 62%，顧及面子問題及擔心鄰居議論佔 38%。

三、服務方式與成果

本年度共提供 14,559 人次的服務(不含安置服務)，是去年度的 1.2 倍，平均每人獲得 23 次服務。隨著網路的普及，即時通訊軟體的運用已經成為最主要的服務方式有 5,731 人次，約 39%；其次為電訪 4,890 人次約 34%，再次之為家訪 2,117 人次約 15%，會談 1,272 人次約 9%。

本年度結案個案 256 位，服務期間從 3 個月至 3 年左右不等，最主要的服務期程一年至二年間

為最多。在「生育」抉擇方面，256 位中有 6 位因搬遷至外縣市或已無服務需求而結案，選擇中止懷孕 14 位，約 5%。其餘 95% 選擇生育，在平均一至二年的服務期間共有 301 個寶寶出生。在「養育」抉擇安排方面，與伴侶共同扶養 135 位（包含已婚及共同居住者），女方自行扶養約 124 位，選擇出養 20 位，由男方自行扶養 15 位，政府安置（寄養）7 位。



服務成效方面：社工運用來自政府、民間單位、企業的資源連結，協助 188 位（30%）個案申請經濟補助，減緩沉重的經濟壓力；共有 1,133 人次的服務對象獲得生活及育嬰等相關物資；提供安全性行為教育、協助子宮避孕器裝置等服務有效協助至少 589 位（93% 以上）個案避免非預期重複懷孕；協助 618 位（97%）的服務對象在本會的介入服務後，未發生婦幼保護通報情形。在服務個案中，有 371 位具有就學或就業的意願，共有 334 位（99 位就學、235 位就業），約 90% 有意願的服務對象在本會以及周遭支持系統的協助下實踐了就學或就業的目標。

本年度辦理的青少年父母相關活動，例如寶寶爬行比賽、抓週、郊遊以及親子教養等主題課程，我們也開始重視營養概念的傳遞，讓媽媽寶寶們都重視營養的平衡攝取，共計 61 場次，757 人次參與。

本服務方案除了提供個案的服務，很重要的特色是也非常重視一線預防宣導，2017 年全會共



▲父子同遊屏東海生館。

計進行 226 場宣導，35,694 服務人次；校園團體工作辦理 16 梯次、615 人次受益，還有社區街頭宣導、記者會、攝影展、媒體採訪等共計 26 場次，初估 10,000 以上人次受益。

參、未來服務與展望

當越來越多的青少年願意學習為自己的生育行為負責，然而支持系統並不足夠時，托育、就學、就業、居住乃至日常生活都需要費盡力氣去因應，那麼我們社會大眾可以為這群肩負養育責任的青少年們做些什麼？青少年擔任父母面臨的社會排除是多重的，比起貧窮而言，發展的機會被剝奪、在長遠影響下，各種資本的累積機率也大幅降低。營造友善的氛圍第一步便是檢視並消除制度性的社會歧視，故本會致力於倡導相關政策，跨界結合各項資源、提供創新服務，期待建置一個穩定的支持系統，促進他們可以社會融入，減少被剝奪的發展機會。

（總會研發處 曹宜蔡）



收出養服務

【服務分享】

我們擔任照顧寄養兒少的寄養家庭已 11 年，直到妞妞來到我們家。記得她剛來到家裡時好小，才 3 個多月大，我們把她當自己的女兒，親力親為地照顧，慢慢地她會問能不能一直住在我們家，我們知道這不是我們能決定的，因為妞妞的親生父母還在很努力地想把妞妞接回去，因此，我們只能跟妞妞說：「那我們來跟上帝禱告看看，看看上帝可以怎麼安排。」

同時，我們因為沒有辦法自己生育，於是向勵馨申請收養，經過了一番努力，終於收養了女兒 Mini，現在已經 6 歲了。轉眼間，妞妞也 8 歲了，去年我們得知妞妞的親生父母體會到他們在短時間內無法接她回家，為了妞妞未來長遠的照顧和成長，他們決定出養，並期待可以優先讓我們收養。接到這樣的消息時，我們又驚喜又擔心，驚喜的是在我們心裡早就認定妞妞是我們的女兒，是 Mini 永遠的姊姊，能夠收養她是我們心裡一直期待的，但是我們也擔心妞妞的心裡是不是準備好了，以及她要如何面對這個消息。

我們感謝上帝，從準備收養妞妞到現在，這個歷程走了快兩年，我們充分的準備，包含接受了幾次的親職諮商等等，也細膩地呵護妞妞過程中的情緒和反應，她對我們來說是如此地特別，直到去年 10 月我們終於正式收養了妞妞。

如今我們一家四口一起生活，四個人的個性很不同，每天總是有許多火花，生活還是有許多挑戰，但兩個女兒是我們生命中最美好的責任，因為跨越血緣的愛沒有設限。

（口述：收養人 陳先生、廖小姐）

（台北分事務所 陳玉楨）





▲收養親職支持團體。

壹、服務範疇介紹

勵馨因為關注青少年懷孕議題，看見青少年懷孕延伸而來的出養需求及出養人失落陪伴的重要性，決定自行發展收出養服務。從 2004 年由高雄分事務所開始，接著 2009 年台北和 2013 年台中陸續開展服務至今。同時在 2012 年配合兒少權法修法：從事收出養媒合服務，以經主管機關許可之財團法人、公私立兒童及少年安置、教養機構（以下統稱收出養媒合服務者）為限，向中央主管機關衛福部申請台北分事務所、台中分事務所及高雄分事務所 3 個服務據點的許可，提供國內收出養服務。然而實務發現，雖然國內收養風氣逐漸朝開放性收養 (open adoption) 在努力，但受到目前國內整體社會觀念保守和福利政策對於家庭支持的有限，仍讓有心收養特殊需求兒童的家庭卻步，進而面臨跨國境收出養的需要。因此 2017 年台北分事務所也提出並獲得跨國境收出養服務許可，讓本會收出養服務的涵容性更大，服務流程更順暢，以縮短出養童等待媒合時間，確保兒童最佳利益。



▲小腳丫愛的接力賽 - 收出養倡議宣導。

貳、個案資料分析

一、出養服務

(一) 出養童服務

1. 基本資料分析：2017 年共服務 106 位出養童，新開案兒童有 42 位，延續去年服務有 64 位。在性別部分，沒有明顯差異，分別為男童 54 位、女童 52 位。在年齡部分，以未滿 1 歲為多數，共有 95 位 (89.6%)，超過 1 歲以上的幼兒約一成。在身心狀況部分，一般正常出養童 80 位 (75%)，

早產的出養童有 19 位 (18%)、其他特殊需求如發展遲緩、聽障等有 7 位 (7%)。從以上可以發現隨著跨國境收出養服務的發展，我們也更有能力協助較大年齡或特殊兒童的出養服務 (參表 1)。

表 1								
	性別			年齡分佈				
	男	女	小計	未滿 1 歲	1 歲以上 - 未滿 2 歲	2 歲以上 - 未滿 3 歲	3 歲以上	小計
人數	54	52	106	95	5	5	1	106
百分比	51%	49%	100%	89.6%	4.7%	4.7%	1.0%	100%

身心狀況	一般出養童 (正常)	特殊出養童		總計
		早產	特殊需求	
人數	80	19	7	106
百分比	75%	18%	7%	100%

2. 安置服務：本會以保母的家庭式照顧提供出養童 24 小時全天候的安置服務，由於全年無休，其身心負荷比一般保母更沉重，需要對機構服務的使命有認同與承擔。目前與本會合作的保母共有 24 位，均領有政府發給合格證照，並且不定期參加保母職業工會和本會訓練，以確保出養童的照顧品質。

2017 年共安置 71 位兒童 7357 人日，其中有 45 位已結案，以結案出養童安置人日來看，一般出養童平均需安置 5.3 個月才能找到收養家庭，特殊出養童等待期間則需 7.9 個月、是一般出養童的 1.5 倍 (參表 2)。出養童在找到適合收養家



▲出養媽媽縫製百納被 - 將愛與思念縫入百納被中 (台中)。

庭前，平均有 5.8 個月的媒合等待期，此段期間保母費、生活開銷：如奶粉、尿布、奶瓶、衣物等都是龐大的經費支出。

表 2			
	一般出養童	特殊出養童	小計
安置服務人數 (結案個案)	37	8	45
安置人日	5,902	1,887	7,789
平均安置人日	160 (約 5.3 月)	236 (7.9 月)	173 (5.8 月)

(二) 出養人服務

本年度有 121 位出養人接受服務，其中女性出養人 105 位，有一位出養雙胞胎 (故出養童 106 位)；男性出養人 16 位，皆與女方共同出養，表示雙方皆有共識進行出養比例為 15%。因本服務以女性出養為主，故以下基本資料分析以女性出養人為據。在年齡部分，成年為多數，佔 61%、未成年人佔 39%；在婚姻方面，以未婚者為多數，佔 79%，離婚者次之，佔 12%。



▲身世告知交流分享會 - 被收養人分享身世告知歷程。

表 3

	女性出養人之年齡分佈			女性出養人之婚姻狀況			
	未成年	成年	小計	已婚	未婚	離婚	小計
人數	41	64	105	9	83	13	105
百分比	39%	61%	100%	9%	79%	12%	100%

(三) 出養服務效益：

本年度服務的 106 位出養童，有 47 位已經結案，其中 39 位兒童經法院裁定，順利找到收養家庭；7 位由出養人終止出養，決定帶回自行撫養；

1 位兒童因在國內找不到合適收養家庭，之前已轉其他跨國境出養機構服務而結案；尚有 59 位兒童還在出養程序中（參表 4）。

表 4

服務階段	出養程序	結案			小計
		完成收養裁定	出養人留養	轉國外出養機構	
人數	59	39	7	1	106
百分比	55.7%	36.8%	6.6%	0.9%	100%

二、收養家庭服務

(一) 基本資料分析：

本年度共服務 354 位收養人（男 175 人、女 179 人），175 對夫妻與 4 位單身女性；在年齡部分，收養人以 40 歲以上至未滿 50 歲者為多數。

(二) 收養人相關活動：

本年度共辦理 12 場「馨家庭」活動、有 390 服務人次，活動內容包含收養人年度聚會、尋親電影欣賞與交流、家庭手工書、身世告知分享交流會等，主要是協助收養父母面對孩子進到家庭後，產生的親職教養、生活壓力、婚姻關係影響，及身世告知等議題，透過方案性活動辦理，提供資源協助與支持，也透過收養家庭間的分享交流，促使收養家庭成為彼此的支持系統。

(三) 個案結案分析：

本年度結案的收養人共有 110 位，其中有 76 位收養人是因為完成法院裁定收養結案為多數，佔 69%；有 34 位、31% 是因自行受孕成功、審查未過、轉向親戚收養，或過程中決定終止收養流程而結案。

三、收出養服務理念宣導：

本會除了對出養人、收養人宣導正確的收出養觀念外，也以多元的社區宣導方式向社會大眾



▲馨家庭聚會 - 小腳丫玩在一起。

宣導收出養服務，包括透過廣播電台、電視採訪、記者會及音樂會等方式，讓更多的社會大眾可以認識收出養服務的內涵及正確觀念。

參、未來服務推動趨勢與展望

本會已於 2017 年申請跨國境收出養服務許可，在服務的廣度與深度都可以進一步拓展，並藉此與國際收出養機構學習交流，檢視現有的服務內涵、程序及評估標準，為收出養人提供更適切之服務。特別感謝 2017 年來自政府補助、企業和民眾對「寶貝小腳丫，幫去丫找愛的家」的勸募資助，讓出養童在等待收養家庭期間，受到保母完善的照顧，平安健康長大。

（總會研發處 王淑芬）



兒少性剝削 防治服務

【服務分享】

「琪琪媽媽，您好！我們會在這個月幫琪琪結案，結束二年多的服務。我們都了解，以琪琪的狀況，現階段也許還不夠理想，也還有許多讓爸爸媽媽擔憂的事，但是，未來生活遇到任何事情需要討論，我都在。我也想跟爸爸媽媽說，你們是很棒的父母親！雖然過程裡有許多失望、傷心，但你們從來沒有收回對孩子的愛，我相信，琪琪會在愛的滋養裡逐漸成熟，有一天，她會成為一個有能力照顧自己的人，祝福你們…」

琪琪是輕度智能障礙的孩子，在與人互動和事物認知方面，有些困難。十六歲那年，透過手機APP交友，與男網友外出遊玩過夜，網友要求以性行為換取住宿費，因為琪琪單純想與同儕在外過夜，故不疑有他，隨即答應。回到學校後，老師察覺琪琪的異樣，一問之下才知道發生性剝削事件。

接受服務的過程裡，琪琪一直無法諒解學校老師及父母親讓這件事情曝光，也無法接受社工介入服務。高中畢業後，琪琪開始多次離家找網友，孩子不見，父母只好一再報警協尋，生活就在四處找人和處理危機事件中度過。在這過程中，雙方無法理解彼此的想法，也對雙方的關係感到挫折。社工為了協助琪琪和父母，除了理解雙方需要外，更嘗試將特殊教育的資源放入家中，讓父母了解這類孩子的認知和行為特質，一起調整教養方法；另一方面，也提升琪琪自我保護的能力，讓她更有判斷力，引導她看見父母從未放棄的愛。漸漸地，琪琪和父母終於達成共識，嘗試在友善職場中學習儲蓄，存夠錢後，父母親會支持琪琪學習自立生活。

一眨眼二年半就過去了，琪琪現在有一份穩定的工作，也用第一份薪水買了小禮物送給爸媽。結束最後一次會談後，媽媽表達這段時間的心情，「孩子的心一直都不穩定，但是，我們都沒有想放棄她，雖然她曾經拒我們於千里之外，也常因為一時衝動，做了讓人擔心的事，但琪琪是我的女兒，我只能接受這一切，更堅定去陪伴她成長，感謝社工的付出和關懷，謝謝…」

（台中分事務所 溫易珊）



▲兒少性剝削防制社區宣導活動。

壹、服務範疇介紹特色

一、服務源起與服務內容

1988 年，勵馨成立中途之家—「勵馨園」，安置遭受性剝削的不幸少女。在這裡，少女能免於人口販子的侵擾，安全成長；同時，藉由工作人員的關心與陪伴，給予少女力量，勇敢迎向新生活。然而，從服務少女的過程中，勵馨看到家庭和社會對於少女人權的長期忽視，使得少女被視為可販賣的商品，因此，勵馨與兒少團體積極推動立法，期能訂立一套完整法律，預防兒少暴露於風險環境；同時，在發生性剝削事件後，能夠保護被害人並懲罰加害人。1995 年，成功通過「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並在 2015 年七度修法成功，正名為「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以落實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的兒童保護精神，並正視網路媒介之影響，加重網路業者的責任，強化親職教育及家庭處遇工作等等。該法案於 2017 年一月正式施行。在新法正式上路前，勵馨也承接衛生福利部委託辦理之「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工作共識營」，預先建立社政專業人員

以兒少最佳利益為考量的工作共識，作為各階段之處遇原則。

目前，勵馨的服務重點在於兒少被害人的後續追蹤輔導，協助兒少順利返家或返回社區自立生活。2016 年，增加新竹市政府之服務方案，目前全台服務區域包括：台北市、新北市、新竹市和台中市等四縣市。期望持續提升網絡合作、增強轉銜服務及家庭處遇工作，協助兒少重返家庭或進入社區穩定生活。

貳、服務成果與特色

2017 年，勵馨於全台四縣市共服務 305 位兒少性剝削被害人，其中女性為多數。因是類兒少自主性強，建立關係不易，因此，勵馨社工竭力發展多元管道，希望成為兒少的穩定力量，建立同行的夥伴關係，2017 年平均每位兒少與社工個別互動次數將近 21 次，依照青少年特質，保持互

動，維繫關係。除了個別建立關係之外，勵馨籌辦各式主題團體，增加成員間的對話和交流，提升正面影響力。另外，部分兒少因家庭失功能，需自立生活，勵馨亦連結或投入自有資源，協助兒少自立，避免再次遭致性剝削。

一、個案資料統計

(一) 性別與年齡

服務兒少中，女性近九成，男性約一成。年齡以 16-18 歲最多，共 171 人，佔總服務人數的 56%。因本項統計為開始服務時的兒少年齡，推算其遭遇性剝削之風險年齡，約是 14-15 歲。故此，相關介入和宣導工作應提前於國中階段進行為佳。



▲兒少敘說團體，解構主流社會對美的定義，活出自己的美與自信。

表 1：兒少性剝削被害人之性別與年齡								單位：人
單位	性別分析			年齡分佈				
	男	女	總計	12 歲以下	13-15 歲	16-18 歲	19 歲以上	總計
總計	32	273	305	10	110	160	25	305

(二) 個案態樣

2017 年的性剝削樣態以坐檯陪酒和援交為主，各佔 29.5% 和 29%，但與往年相較，援交樣態已經下降，增加更多新興的性剝削樣態，例如色情視訊和色情外拍等等。這些因科技和法令的

模糊地帶所發展出來的色情類型，容易進入日常生活，誘使兒少涉入，社工和師長皆須持續留意其影響。

表 2：兒少性剝削被害人之態樣統計							單位：人
類型	援交	應召站	坐檯陪酒	性侵害加害人對價行為	色情視訊	其他	總計
總計	89	18	90	21	24	63*	305
百分比	29%	6%	29%	7%	8%	21%	100%

1. 依據「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施行細則第三十二條」後段，「兒童或少年返家後，主管機關應續予輔導及協助，其期間至少一年或至其年滿二十歲止。」故亦服務 19 歲以上兒少。

二、個案工作

與兒少工作的過程中，首要在於建立信任關係。透過每次的會面、聯繫和陪伴，讓兒少願意敞開心胸，與社工對話。2017 年共計服務 6,375

人次，多以電話與兒少聯繫，佔總服務次數的 35%，次為網路聯繫，佔 30.5%。並視兒少需求進行面訪、陪同出庭、就醫、協助申請福利服務，或安排心理諮商等。

表 3：個案服務量統計										單位：人次
電訪	面訪	家訪	校訪	信件	網路	陪同服務	心理諮商	參與活動	其他服務	總計
2,253	1,312	462	37	1	1,945	119	98	128	20	6,375



▲兒少性剝削防制社區宣導活動。

三、團體工作

團體工作包括提前銜接團體，讓兒少在安置機構時就先認識社工，待其返家時，可以順利銜接輔導工作。另外，開辦親職教育團體，提升親職知能、彼此支持，另外，舉辦親子二日遊活動，促進兒少及家長的溝通互動。另有生活適應團體等，透過同儕的連結力量，與青少年建立深度關係。2017 年共計辦理 47 梯次，247 人次參與。

四、預防宣導

勵馨重視三級預防工作，積極於校園、社區和專業人員間進行宣導，讓青少年了解性剝削手法、風險及其管道，並與網絡單位交流，始其更了解青少年特質，減少不當的標籤效應。2017 年宣導場次共計 48 場，受益人數 15,536 人。

五、自立生活方案

自立生活方案包括補助津貼和獎勵金等扶助，希望藉由社工的謹慎評估，協助個案真正邁入自立生活。2017 年共協助 68 名兒少自立生活，提供 29 萬 2898 元扶助金。

六、成效分析

2017 年結案人數共有 101 人。其中有 79 位 (78%) 接受服務後，穩定就學就業，並有規畫生活的能力，建立穩定的支持系統。有 22 位 (22%) 因個人原因，無意願或搬家因素，消極結案。

同時，除了就學就業的實際協助之外，社工在自立生活、性別權力及專業關係等面向，對於兒少幫助甚大。當家庭功能缺乏時，社工提供較密集服務，同時提醒性別權力議題，協助個案脫離

親密關係暴力循環，對於預防再度落入性剝削之風險，的確有所助益。而社工透過富有彈性之服務，使兒少感受到被尊重與關懷，降低兒少失聯率，也能從中滿足個案之情感需求，獲得良好回應，使後續服務有深化可能性。

肆、未來服務推動趨勢與展望

一、發展家庭重建及自立生活的工作方法，預防事件再度發生

家庭穩定及建立支持系統，實為兒少返家後的重要支柱。因此，勵馨團隊為不同階段返家的兒少，設計家庭重建計畫，期能修復家庭關係，增進照顧者之親職功能，以穩定兒少返家生活。此外，針對無法返家之兒少，持續加強協助自立生活，引進公私部門的就業資源與生活扶助，穩定經濟，預防性剝削事件再度發生。

二、積極連結相關資源、發展實驗性方案

持續與學校、社區、企業及政府單位密切合作，宣導兒少性剝削防制概念，加強社會大眾的議題敏感度，正視網路對於兒少的影響，並負起應盡責任。

三、參與中央及地方之兒少性剝削防制政策委員會，提供政策建議

持續參與中央及地方主管機關之政策會議，就政策之研究、審議、諮詢及推動，提供具體建議。共同合作，防制兒少性剝削。

(總會研發處 李凱莉)



青少年 關懷服務

【服務分享】

小揚是我服務的少年。他是一名高功能自閉症的孩子，主要議題是拒學及人際議題。事實上，小揚並不是不愛去學校，而是因為他接觸網路遊戲後，本來可以面對人群的他，開始害怕人群。從小，他的母親費了難以想像的心力，帶著他尋找各樣資源的幫助，才使得他可以和平凡人一樣，與人溝通、相處，如今，卻因著網路遊戲裡的言語霸凌，讓小揚漸漸退縮……。值得嘉許的是，小揚並未一蹶不振，而是認真、踏實地整理自己數個月以來的遊戲經驗，以宣揚友善的遊戲態度，並懷抱著人們友愛彼此的理想。

小揚在媽媽的安排下，走進堂皇的大樓和遊戲公司客服人員會面，討論網路遊戲裡的言語霸凌，以及遊戲裡的「檢舉」制度；那是一次很棒的經驗，至少小揚嘗試了，並有了一個結果。可惜的是，距離理想，還有一段路要走。小揚認為，太少同齡的青少年會和他一樣，重視這個議題，因此，他覺得自己很孤單。再加上，家人的期待、社會競爭的壓力，他知道自己必須要有突破，他嘗試做出努力，但成效有限；而他努力，嘗試再與遊戲公司連結，卻碰壁未果……。諸多的挫敗感，令他灰心不已。他渴望，自己像他的畫作裡，那歷經許多戰鬥的戰士，即便傷痕累累，仍屹立不搖。

小揚分享了一些自己在遊戲中的想法，「……某一位玩家的指責，帶動其他玩家集體公幹戰犯，然後戰犯理智斷線開噴或亂玩，這個情形幾乎天天上演好幾齣……我認為這個時候應該選擇體諒與鼓勵（當然惡意送頭除外），理智思考後決定接下來還能做些什麼，而不是漫無目的地侮罵你的『雷隊友』……（輸贏不是不重要，而是大家把它看得太重要，而失去了人性，也失去了最初玩遊戲的那顆心。）」，「……我開始回憶小時候，從網頁遊戲、到線上遊戲、遊玩不同類型的，最後尋找最適合自己的遊戲，玩久了，突然領悟除了遊戲外掛、漏洞以外，還有一個沉眠已久的破口，遊戲態度的重要性……，我認為網路世界已不再是簡單的虛擬物品，它的複雜程度能與我們接觸最深的現實作比較。」

青少年在網路中，因為不用面對面與人互動，於是言詞常是特別尖銳，互相指責，甚至互相辱罵，是網路裡常見的現象。小揚只是一個例子，有太多青少年在網路中受苦，經歷羞辱、經歷嘲諷、經歷毀謗，而那造成的影響，足以改變一個人。我看過小揚憤怒、大吼、大哭、奮力揮拳，只希望能有一個和平的網路世界。一個年僅十幾歲的少年，善良、單純，擁有純淨的理想，並投注所有心力，換得的卻是不被肯定、不被重視。即便小揚知道這個理想有浩大的難度，但他仍在努力，他說「我願意付出一生去達成這個理想」。我們都期待，有一天，這樣互愛的世界到來。（撰文：台北分事務所社工 郭展良）



▲透過至服務區域內國中進行校慶擺攤，推廣南少服務。

壹、服務範疇介紹

重視兒少的身心發展及各種權益的保障已是普世價值，勵馨基金會針對一般兒少提供服務的據點，一在台北，一在屏東。二者的服務對象皆包含了社區少年及高關懷兒少。承接台北市政府委託經營的南區少年服務中心位於大安區，服務大安、文山二區 12 至 18 歲之青少年，在高關懷兒少方面則涵蓋中輟、毒品後續追蹤、司法轉向後續追蹤、危機個案等類型。服務提供的形式以據點經營為主，名為中心馨樂園，提供青少年電腦、撞球、桌球、桌遊、XBOX 等活動空間，在個管服務外，搭配外展工作及方案活動，提供青少年全面性服務。屏東的青少年關懷服務以方案形式為主，與在地社福團體、教育單位、司法單位（包括法院觀護人室、少觀所）、安置機構、少年警政系統保持密切分工合作之關係，以個案家庭為核心之青少年關懷服務，與家長一起工作。服務範圍擴及全縣，提供個管服務、體驗教育、教育宣導等服務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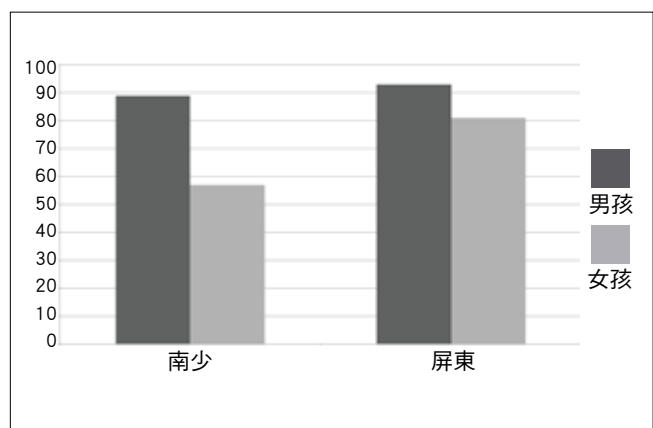
青少年關懷服務，以「充權」的理念與精神為主軸，讓少年在「提供」與「參與」過程，從中發展、經驗自身的內在潛能及個人資質，並學習透過「分享」及「被重視」的過程，增進少年

自我價值感，將充權精神落實在個案及方案服務中，鼓勵少年及其家庭能夠發掘自身的潛能，並藉由多元的舞台機會，進一步相信自己是有能力可以達成自我實現之目標。

貳、個案資料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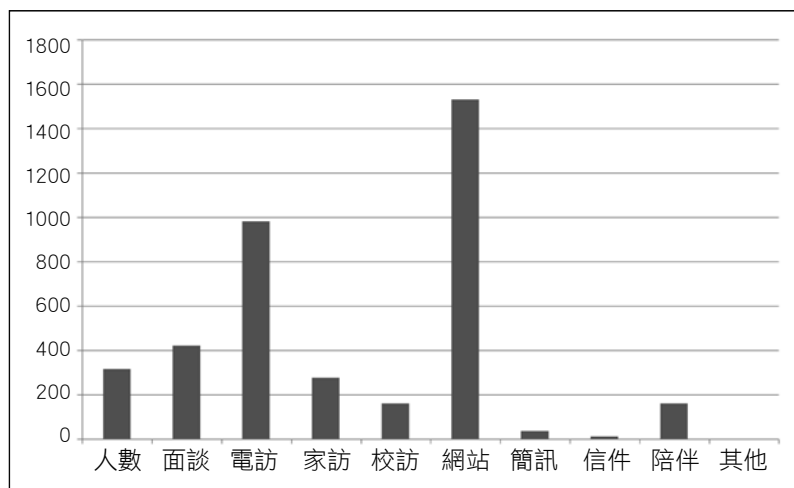
本年度在個案服務方面共協助 320 位兒少，台北南區少年服務中心服務 146 人，屏東服務 174 人。整體服務量比上年度增加 25%。在性別方面如圖一，服務男孩 182 人 (57%)，服務女孩 138 人 (43%)，女性服務比例較去年增加了 11%。

圖(1)：服務對象性別



個案工作透過不同的方式共計提供 3,585 人次服務，平均每位兒少獲得 11.2 人次的服務。青少年關懷服務在頻率和經營的形式上都會因為服務所在縣市、區域範圍的分布有所差異。在台北南區少年服務中心，平均每人服務 20 人次，其中以網路服務方式居冠，高達 1,534 人次，占該中心服務方式 52%，而在屏東平均每人服務 4 人次，以電訪居冠，占該中心服務方式 64%。顯見主要的服務模式與服務頻率有區域上的差異。整體服務人次與往年相較差異不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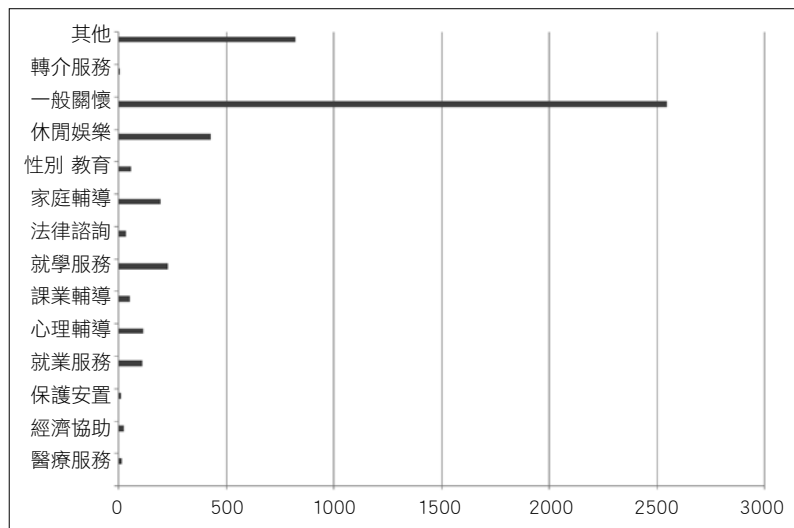
圖(2)：個案工作方式



在服務內容項目(圖3)：共計有 4,660 服務人次，以一般關懷為最高，約 55%。因為和青少年建立關係多數是需要從日常的生活對話、校園、感情、親子關係等關懷方式談起。次之是其他與休閒娛樂，就學服務佔整體之 5%。

在青少年活動方面分成中心馨樂園、外展工作、自行車方案、戶外/體驗教育、性別教育等，共計辦理辦理活動 158 場，2080 人次參與；其中以外展服務辦理的頻率最高，觸及的人次為 963，其次是已連續辦理 8 年的自行車環島方案，在一系列的訓練中共有 512 人次的少年參與。

圖(3)：服務項目



▲透過自行車方案，讓少年學會自我負責，接受挑戰，並於過程中提升到問題解決能力。

在成效方面，從服務中可以看到青少年有三點明顯的改變：1. 自主性 - 透過許多大大小小的會議讓青少年學習為自己發聲以及做決定；2. 人際關係因應技巧 - 在許多團隊合作的機會中學習尊重、聆聽以及衝突的因應等相處之道；3. 問題解決的能力在一連串的戶外體驗、自行車方案中有許多突發性狀況，對少年是一種問題解決能力的挑戰以及提升。

表 1 青少年服務活動服務統計

單位	南少服務中心			屏東服務中心		合計
團體 / 活動名稱	中心馨樂園	外展工作	自行車方案	戶外 / 體驗教育	性別教育	
場次 / 梯次	32	80	41	4	1	158
服務人次	475	963	512	103	27	2,080



參、未來服務推動趨勢與展望

青少年服務中常常會因為對象的屬性，像是年紀、性別、需求、特質等，而需要運用不同方式，有固定據點式搭配硬體設施的服務：馨樂園，也有運用一般方案式的個案關懷、團體工作及社區參與等，戶外活動、冒險體驗活動也很受青少年的歡迎，在自行車方案中看見青少年有許多的自我挑戰和突破，更看到團隊合作的可貴，這真的是流汗、流淚中的珍貴成長經驗，也因此戶外體驗教育的影響力是越來越被認同。

此外，另一個具有挑戰性的服務就是青少年的外展工作，有別於在辦公室等待青少年上門的服務，外展工作的社工會主動到青少年常聚集的場所，結識社區中的青少年，進而為有需要的青少年提供輔導及活動。這些場所可能是街頭或是速食店、撞球店等。根據社工的實務經驗，某些區域提供給青少年可以免費聚集的地方並不多，或者並不友善，也因此青少年們多半需要消費才



▲工作人員培訓計畫 - 運用實際活動練習 4F 引導反思。

能和同儕聚在一起，當外展社工逐漸和青少年建立關係之後，也進一步看到更多在制服之下或者是校園之外的青少年的生活樣貌以及面臨的生命議題，這往往需要時間建立信任，有時也可能會有人身安全的憂慮或者是面臨專業倫理兩難的思考。在青少年的成長過程，有時候需要讓他們在探索中成長，有時候需要適度的引導及保護，盼望在這個過程中，我們一起學習和實踐「充權」的真義。

（總會研發處 曹宜蓁）



▲監訴就是一種暴力記者會，要求司法院及法務部研修，提出防杜濫訴的具體方案。

議題倡導

勵馨長年關注遭受家暴以及性暴力的被害人，呼籲台灣社會正視性別暴力被害人的脆弱處境，包括家暴的濫訴案件、因為女作家輕生事件，引發社會關注的權勢性交議題，以及台灣社會中因權力、語言、文化等隔閡而居於弱勢的移工性侵議題，都因為司法缺乏性別意識而無法獲得公平正義的對待。有鑑於此，勵馨在 2016 年底即將婦女團體與司法改革團體結合，籌組性別司法改革聯盟，適逢 2017 年召開司改國是會議，積極推薦委員人選，參與會議討論與決議訂定，致力實現「性別友善的司法」。

呼籲重視權勢性交的特殊性

2017 年 2 月，林姓女作家出版了以未成年女學生遭到補教師誘姦為主題之小說，旋即在 4 月底輕生，引爆台灣社會對於補教狼師以及權勢性交議題的討論。勵馨於同年 5 月 12 日舉辦

的「揭開權勢性交的黑幕」記者會中指出，根據內政部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現隸屬衛福部）委託台灣警察學術研究學會做的〈性侵害問題之調查研究〉，1999 至 2010 年性侵害犯罪方式分佈顯示，對未成年權勢性交案件每年平均僅 54 件，不禁讓人懷疑其中隱藏的龐大黑數。

勵馨指出，相關性侵案件若受害者已達 16 歲法定性自主年齡，常常會被認定為「雙方合意性行為」，受害者不但很難在法庭上找回公平正義，甚至還可能被相對人的配偶控告通姦，因而更不敢揭露。台灣社會應確實認知到，年長者與未成年人之間本

身具有年齡、金錢、權力、身分、社會地位不對等的關係，即便雙方皆為成年人，也需留意不對等的權力關係。勵馨呼籲台灣社會應提升權勢性交的防治意識，正視權勢性交的嚴重性，加強「利用權勢性交罪」之法律適用性。

破除審檢性別盲 看見移工處境 拒絕性侵迷思

女性移工遭到性侵害、性騷擾的案件層出不窮，但起訴、定罪率始終不高，根據勵馨基金會實務統計，以 103 年至 104 年間新北外勞庇護所內 20 件「性別暴力」案件，當事人提出告訴者為 15 件，最後 5 件未訴訟、13 件不起訴，真正起訴只有 2 件，起訴率僅 13.3%，遠低於同年間全國妨害性自主罪之起訴率 43.95%。這是因為實務上司法官常預設「理想被害人」形象，質疑被害人未極力反抗，被害人未立即報案、求助，且認為繼續與加害人共處一室不合常情，但這些理由都忽視移工處境，也對被害人有完美想像的迷思，不知移工因為對於台灣社會語言、文化不熟悉與不信任，並且顧慮失去工作，導致處境更加艱難。

勵馨與尤美女立委辦公室



▲揭開權勢性交的黑幕記者會。



▲破除審檢性別盲記者會。

及其他民間團體於 2017 年 7 月 11 日召開「破除審檢性別盲 看見移工處境 拒絕性侵迷思」記者會，呼籲司法人員應培養性別意識、破除性侵害完美被害人迷思，避免再製性別偏見與刻板印象，更應正視移工的脆弱處境。

司改國是會議中倡議性別議題

勵馨基金會在 2016 年底號召發起並結合現代婦女基金會、婦女新知基金會、婦女救援基金會、晚晴婦女協會、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及法律扶助基金會等團體組成「性別司改聯盟」，希望透過各項倡議行動，讓我國司法體系更加性別友善。

2016 年底，總統府宣布召開司改國是會議，性別司改聯盟

積極推薦關注性別議題的委員名單，倡議應納入性別平權議題的討論。聯盟的訴求包括：落實司法人員性別平權教育、建立性別友善之司法工作與審理空間、平衡司法各級首長之性別比例、各法律系所增設性別平權相關課程等。之後，由勵馨基金會執行長紀惠容與律師賴芳玉進入司改委員名單，長期關注性別、被害人權益的兩位在第五分組「維護社會安全的司法」中提議增加兒少與性別議題，之後獲得司改國是會議籌委會通過，並於第五分組成立「兒少與性別小組」，做出的性別人權相關決議包括研議司法院跨廳會成立兒少及性別友善委員會、提升性侵害被害人訴訟參與權，以及通姦罪、兩小無猜

條款、優生保健法條文修正。令人失望的是，性別議題在總統府公布的十二大項重點議題中幾近全軍覆沒，僅剩下一句「友善性別的司法」，引發司改委員紀惠容、賴芳玉、劉淑瓊以及林志潔於 8 月 11 日舉行共同召開記者會抗議性別兒少決議被「整組忽略」，「性別司改聯盟」、婦女新知基金會等團體也都發表聲明表達不滿。

2017 年 12 月 25 日行政院負責推動落實司改決議的羅秉政政務委員主動至本會與性別司改聯盟成員，對於落實司改決議中的性別議題進行溝通。勵馨也將持續追蹤司改國是會議決議中的性別議題是否落實，以建立性別友善的司法為主要目標。

長期倡議之「提升性侵被害人訴訟參與權」獲得回應

在現行刑事訴訟制度中，性侵被害人在訴訟過程中只有證人地位，沒有任何訴訟權利。且被害人連「知的權利」都未被滿足，對於訴訟程序無從掌握，在訴訟中極為弱勢，此點亦在司改國是會議中提出被納入決議。司法院在 2017 年 12 月 27 日即公布「犯罪被害人訴訟參與制度及保護規定」草案初稿，其中「犯罪被害人訴訟參與制度」中包含妨害性自主案件，性侵被害人一旦經法院裁定准許參與訴訟，就可以行使包含選任或指定代理人、閱覽卷宗、準備及審理期日在場及陳述意見、對證據表示意見、詢問被告、對科刑範圍表示



▲四位司改國是會議委員召開記者會抗議兒少性別議題人間蒸發。



▲司改國是會議第 5-5 小組記者會。

意見等權利。

勵馨在 2018 年 1 月 10 日召開「性侵被害人訴訟參與權在哪裏？」記者會，對於司法院推動的草案表示肯定，但仍無法滿足性侵被害人的需求，要求司法機關應由性侵被害人的特殊性出發，全面提升性侵被害人的訴訟權利。與德國及日本的被害人訴訟參與制度相較，司法院草案中缺乏聲請調查證據及保全證據的權利、詰問證人與鑑定人的權利、獨立上訴權、聲請再審權等等。此外，由於偵查和蒞庭的檢察官不是同一人，導致蒞庭檢察官因為對被害人不熟悉，與被害人沒有信任關係，不了解案情，而無法發揮攻防效能，因此主張未來性侵案件應該由偵訴分離改為偵訴一體；蒞庭檢察官也應幫助性侵被害人了解訴訟程序，同時應積極調查對被害人有利的證據，尊重被害人對訴訟的意見。

2018 展望：倡議「性別友善的司法」以及「積極同意權」

2017 年底，發源自美國的「#metoo」運動引發全球廣大迴響，也讓許多國家開始檢討性侵

害相關法令，例如瑞典於 2017 年 12 月 21 日通過新法，規定不論是否有暴力或威脅行為，只要控訴者沒有明確說出同意字眼，或是沒有展現出想要從事性行為的意圖時，性侵指控就可能成立。雖然瑞典的新法不一定會為現在的性侵定罪情況帶來改變，不過瑞典政府強調這麼做的重點是要改變社會的態度和價值觀，希望透過這些規範，告訴受害者「社會是站在你這邊的」。

勵馨在多年的服務經驗中看到，目前法界對於性侵害的概念停留在「No Means No」，使得性侵害案件常常糾結在被害人是否說不、是否反抗，形同責怪被害人，讓性侵被害人在司法過程

中飽受折磨，甚至對於進入司法程序充滿畏懼。

目前世界各國的法界與學界均出現應將「違反意願」修改為「積極同意權」的聲音，即「Yes Means Yes」，性主動方應尋求對方同意才能進行性行為，若未得到同意而進行性行為即視為性侵害。因此未來將致力推動修法以及將此概念向社會大眾推廣。

此外，台灣司法體系長期性別意識不足，以至於司法人員在面對性侵害、性騷擾等案件時，無法理解被害人的脆弱處境，出現相當多的離譜判決，讓被害人遭受二次傷害，而缺乏性別意識的還包括司法人員的評鑑體系，除了官官相護，可以說欠缺性別意識已成為司法體系的結構性問題。勵馨將會結合性別司改聯盟，積極倡議加強司法體系的性別意識，要求政府提出積極作為，包括：落實司法人員性別教育、要求法務部應該要強化司法官評鑑淘汰機制及健全司法體系的性騷擾申訴等等，讓台灣司法體系早日達到友善性別的境界。

（總會研發處 廖雅君）



▲提升性侵被害人訴訟參與權記者會。



▲亞洲安置年會與會者為受暴婦女祈福與祝願。

國際事務

壹、亞洲婦女安置網絡 理念升級 服務進化

2017 是勵馨安置計畫的收成年。勵馨身為亞洲安置網絡的祕書處持續強化亞洲安置網絡，並協助各國推動性別平等。第 61 屆 CSW 主題為「在變動勞工世界中的女性經濟培力」(Women's economic empowerment in the changing world of work)，著重於性別和婦女的經濟議題，期望透過國際和跨公私營夥伴的關係，破除女性在組織晉升所面臨的阻礙，藉此保護婦女的經濟自主權。為了回應今年的主題，勵馨基金會和全球安置網絡 (Global Network of Women's Shelters, GNWS) 的夥伴組織，包括澳洲、美國、以及荷蘭共同舉辦一場平行會議，題目是「經濟賦權：防範婦女暴力的重要策略」。分享公益團體協助婦女的經驗，包括各國現階

段社會政策和服務方案，以及政策如何讓婦女獲得經濟獨立，從而實現獨立生活。

講者和與會成員在論壇結束後達成共識：全球婦女安置和相關服務持續為弱勢婦女提供緊急臨時庇護，並承諾協助婦女切斷對施暴者的經濟依賴。如果一個國家願意為學習網絡提供系統性和長期的支持，婦女將在財務管理上有更大的權力，並更能獨立控制自己的錢財。

2017 年 8 月，勵馨於台北舉辦「亞洲婦女安置網絡年會」，共有來自 28 個國際組織、台灣等 16 個國家及香港地區、39 位外賓、超過 180 人參與此盛會。與會者包括亞洲婦女庇護組織的工作者，以及歐洲專家學者，就影響國際家庭暴力法律極深的伊斯坦堡公約、庇護所分級管理、經濟賦權、終止性別暴力等議題進行研討與交

流，彼此激盪與構思出具有前瞻性、可實踐性及充權能量的安置政策與模式。會議高度關注荷蘭橘屋 (Orange House) 對庇護所分級的經驗，倡議婦女安置庇護多元化，並呼籲亞洲各國從婦女的需求，發展出受暴婦女的居住正義，讓她們從危機回到日常。

會後在 ANWS 主席、勵馨基金會執行長紀惠容的率領下，至總統府拜會副總統陳建仁。陳建仁副總統肯定勵馨長期對性別暴力受害者的服務與貢獻，並允諾支持主辦 2019 年「全球婦女安置會議」，持續促進性別平等。

勵馨也與夥伴組織新加坡婦女評議會 (SCWO) 進行庇護所社工實習交流計畫，讓社工們透過進入各國的庇護所實習，以深化彼此在庇護所提供的服務，同時進一步了解他國的社會服務體系以及因應家庭暴力議題的處遇策略。實習社工於回國後，也針



▲亞洲安置網絡成員們拜會陳建仁副總統。

對原服務的社福機構進行中大型分享會，將實習所聞所學分享給相關服務同仁。

未來勵馨持續將服務經驗進行輸出，針對台灣婦女庇護與職能訓練、受暴婦女自我培力，邁向經濟自主的過程與方案，經由交流提供他國參考，並創新婦女人權教育，建構全面倡議的能力，傳承庇護所與性別平權概念於亞洲成員國，繼而影響亞洲的社會、文化，共同為提升社會價值、推動性別平等一起奮鬥。

貳、亞洲女孩培力計畫

培力女孩，培力世界

2017 年勵馨首度邀請前任亞洲女孩大使們擔任第 61 屆 CSW 平行論壇的講者，將勵馨培力的亞洲女孩和協助建立女孩友善城市之成果，帶至國際場域與更多組織和與會者分享。女孩大使們在論壇中分別發表在巴基斯坦村落進行的打擊童婚策略、在蒙古學校倡議的年輕女孩和男孩之間家務分工、以及在亞美尼亞學生社團間強調性別與環境

之間的關聯性等成果，勵馨培力的中途之家少女也擔任論壇主持人，分享提倡女孩自由空間和主體性的歷程。勵馨基金會執行長紀惠容結論表示這些女孩發表人在當地不但面臨著公眾的挑戰和質疑，在進行這些活動時也常缺乏金援。但若她們以讓更多人重視女性地位為動機，就可在日常生活中創造屬於自己的價值和意義。最後，勵馨向在場觀眾的表示感謝，並邀她們共同見證未來這些女孩大使的轉型。

勵馨也於 2017 年 7 月與夥伴組織蒙古公主中心（The Princess Center）合作，首度在境外舉辦女孩培力營。活動由台灣女孩及蒙古女孩組成，其中台灣女孩除了勵馨培力的少女之外，也招募歷屆「福爾摩莎女兒獎」得主參加。女孩們參加了活動前記者會，以及根據自我培力和團隊合作設計的營隊活動。她們也觀賞結合反暴力與舞蹈的藝術展演，並參訪當地女權倡議組織。

學員於活動結束後對自己國家的性別概況提出反思和討論，

並彼此承諾在返國後，會就此議題做更深入的倡議，甚至能以展覽的方式，串起台灣和蒙古，做更深度的文化交流。

另外 2017 年 10 月女兒節的主題是「女孩動一動世界會轉動」，勵馨將運動做為培力女孩的重點，希望女孩們透過運動展現勇氣、自信與活力，並將自己當做一個支點，轉動全世界。這一屆的「亞洲女兒獎」也從 9 個亞洲國家、20 位傑出女孩候選人中評選出來自台灣的黃靖茹、菲律賓的弗洛里喬阿爾瓦蕾茲（Flory Joy Alvarez）、以及印度的莫妮莎莫尼亞迪（Monisha Muniyandi）。她們都在提升女孩權益、對抗性別歧視和暴力、以及倡議女孩附權有傑出表現和成就。她們參加了在基隆暖暖公園舉辦的「第一屆勵馨定向越野」培力活動，「歡慶台灣女孩日」記者會，以及在桃園市政府舉辦的「亞洲女孩人權大使交流會」，與其他對建構女孩友善環境有共同目標的台灣女孩們見面和交流。

勵馨長期倡議亞洲女孩人權提升的努力受到肯定與無可取代的價值，為女孩人權帶來的積極效益與能量。2017 年包括首次舉辦的亞洲女孩人權大使團 NGO-CSW 平行會議，以及亞洲女孩 Power Camp 將勵馨性別公義社會的理想推至國際，行銷輸出台灣經驗，讓更多人對亞洲其他社會結構及環境維護中的性別論述產生共鳴，進而團結和串連更多亞太地區的女孩倡議運動。未來勵馨會以這些成果為基礎，搭配新的國際募款策略，與亞洲



▲亞洲女孩大使們宣誓透過運動展現勇氣、自信與活力。

當地夥伴組織合作培力更多女孩，持續不斷地在社區深耕推廣，在校園向下扎根，鼓舞更多女孩投入提升亞洲女孩權益的行列，為亞洲女孩人權之重要政策帶來系統性正面的影響與改變。

參、亞洲性／性別暴力網絡

團結亞洲對抗性暴力

2017年5月，勵馨與財團法人台灣民主基金會合辦「東亞民主論壇」之性別場次「亞洲性／別暴力工作坊」，會中共有來自柬埔寨、日本、蒙古、菲律賓及馬來西亞等5國的8位代表與國內外學者、實務工作者、女權倡議者、受暴倖存者互相交流，一同討論亞洲各國在性／別暴力上的現狀與經驗。

工作坊首先自台灣經驗出發，並反思女作家輕生事件，發現社會上對性侵仍然有許多迷思，而台灣在性別教育及情感教育上仍有極大的進步空間。工作坊之後則就「性／性別暴力多元處遇」、「性／性別暴力創傷復原」、「性／性別暴力防治」三

個面向，做服務工作以及倡議之討論，分享台灣在性侵防治的成果；並與亞洲各區交流並相互學習，理解各區的性／性別暴力的盛行率、處遇方式、司法醫療介入的現況。會議結論發現亞洲各國目前在性別暴力的防治上都更加重視對男性的教育，如何讓男性了解到他們也是性別不平等結構下的受害者，並一起促成改變，是當務之急。

會後勵馨帶領外賓參訪台北市性侵害一站式服務，見習台灣在性／別暴力的處遇方案，並於第二天由馬來西亞 Women's Aid

Organization 前執行長 Ivy Josiah 帶領性／性別暴力防治工作坊，總結第一天工作坊的研討成果，並提出可以連結合作的方案，宣布組織成「亞洲性／性別暴力防治網絡」。所有與會者並宣誓未來將加強區域網絡協作，互相分享支持彼此的情報、資訊、計畫和行動，希望藉由亞洲各國之間的分享與合作，在實務、理論、政策和立法上相互學習，向無性別暴力的世界更進一步。

在服務與國際倡議的過程中，勵馨有感於亞洲弱勢女性所面對的困境相似，於是在前幾年開展了「亞洲女孩培力」、「亞洲婦女安置網絡」兩個計劃，希望能將勵馨在台灣珍貴的經驗推展到國外，與亞洲的夥伴一起協力提升亞洲的婦女人權。2017年更針對國際倡議網絡的整合做強化，成立「亞洲性／性別暴力防治網絡」，希望以性／性別暴力服務為工作主軸，在性／別暴力防治、多元處遇方案、創作療癒、這些議題上，結合原有的網絡做更深化的國際合作。

（整理：李力嘉）



▲亞洲性別暴力工作坊將深化國際性暴力防治合作。

公眾教育

2017 年是跌倒又重新站起來的一年。

2017 年 11 月，世界經濟論壇發佈《2017 年全球性別差距報告》，該報告對女性的教育程度、健康與生存、經濟機會與政治賦權等四大指標進行評量和排名，2017 年這四項指標的指數均有所下滑，這是十年來性別平等狀況首次出現倒退的情形。亦即是說 2017 年在性別平等的議

題上，今年發生的許多事件顯示出性別平等的反挫已經實質顯示在現實生活中。

在國外有著好萊塢 #metoo 運動顯示出許多女性在公共領域上依舊懼怕著性／性別暴力，在國內則有林奕含運動召喚出許多女性深層的擔憂。在動盪的年代當中，勵馨勇於承擔責任，依舊參與近 600 場的演講，希冀這個社會能朝向勵馨的宗旨「打破性

／別暴力，共創性別公義的社會」。

一、突破歧視，逆境轉型

勵馨每年在各個社區／校園進行教育宣導，2017 年全會共服務近 600 場次各種形式的性別教育，期待與不同地區、領域的民眾有更多的對話與討論，讓性別意識與性別平權的責任覺醒在各個角落發酵（參見表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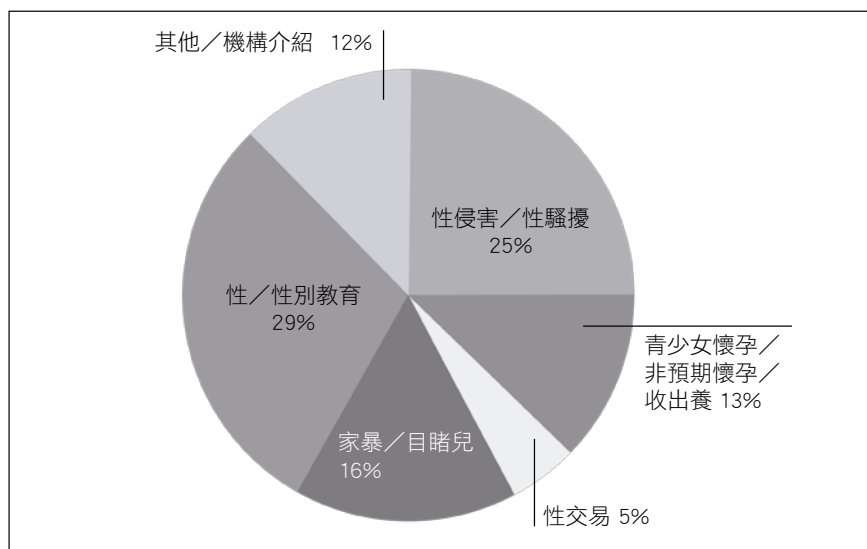
表 1：勵馨 2017 年全會教育宣導統計表

區域	場次 (場)	宣導時數 (分鐘)	參與人數 (人)	宣導主題場次(場)					
				性侵害／性騷擾	青少年懷孕／非預期懷孕／收出養	性交易／性工作	家暴	性／性別教育	其他／機構介紹
總會	67	6,790	8,448	19	2	2	10	23	11
北區	119	11,435	22,510	19	28	x	9	43	20
中區	208	17,910	40,093	40	14	26	33	67	28
南區	90	10,515	18,746	22	8	x	15	34	11
東區	98	6,680	10,255	45	21	x	26	4	2
合計	582	53,330	100,052	145	73	28	93	171	72

勵馨近五年來的教育宣導場次為 700-1200 場次，今年首次下降到 600 場次，勵馨推估與 2017 年 5 月份的性別平等教育爭議有關，婚姻平權釋憲案，堪稱為 2017 年最大的性平議題爭議，為爭取同志婚姻平權，正反雙方無不在媒體、法院、公聽會上各出奇招，只為了闖關／阻止婚姻平權法案，而這樣的後果也讓性別平等議題在校園被噤聲，老師們為了怕引起爭議，「性平」這兩個字在校園裡面成為緊箍咒，沒人敢碰也不敢去談。

為了突破逆境，勵馨持續在性平領域上發聲，除了以往的大學授課、校園合作外，今年也與原民局合作，舉辦「全原幸

圖 1：勵馨 2017 年全會教育主題場次百分比





▲基隆市數百名女同學一同舉起食指響應 OBR 反暴力。

福・FUN 感情」系列講座，在新北市各原住民區域舉辦 16 場性別教育種子培訓；而今年因為世大運的關係，也有越來越多單項體育協會開始重視性別平等議題，開始跟勵馨邀約性別平等講座，實為今年突破。

雖然演講邀約不如以往，但以質的層面來說，勵馨今年性別平等教育講座首次突破性侵害相關講座，高達 29% 為性別平等教育相關，顯示民眾們除了性侵害、性騷擾相關外，也開始重視性別平等教育，勵馨相信，性平教育的上升，是終止性／別暴力的起點，期許未來達到性別公義社會的願景。

二、性別知能培訓，跨界合作

勵馨歷年在總會舉辦愛馨學園，2017 年首度與哲學星期五合作，成立「哲學星期五@大坪林」，舉辦共 20 場愛馨學園。除了以往的性別知能培訓、情感教育資源班之外，今年另外以公益力與社會力為主軸，邀請在公益／社會領域有貢獻的人，邀請

他們前往勵馨分享其專業知能。像是溪州部落鄭正文理事長分享都市部落的成立過程，以及與法規的抗衡與協商；或是邀請瘋靡「活泉之家」分享大眾對於精神分裂（思覺失調症）的刻板印象，以及他們如何抵抗社會無所不在的歧視與刻板印象。

此外，勵馨也將終止性別暴力的決心輸出至哲學星期五，在二月份的演講中，勵馨執行長紀惠容受邀前往哲學星期五進行

「用食指帶來一場性別革命 One Billion Rising！」性別講座，分享全球革命「十億人站出來 (One Billion Rising)」的意義。五月份由勵馨教育組督導郭育吟分享勵馨本土陰道故事「拾蒂」的理念。這些培訓，都是因為勵馨始終相信，教育可以改變人心，透過鏗而不捨的向下扎根可以改變我們的社會文化，讓我們用柔性的倡議來為下一代創造平等的生

《拾蒂・三部曲》 每個人都能成為自己最美好的樣子！

2015 年陰道獨白公演十年後，基金會決定用三年的時間發展台灣本土版的陰道故事——「拾蒂」。2017 年，《拾蒂・三部曲》將女人一生中可能遇到的性別歧視與迷思演繹出來，透過列車進行的方式，帶領觀賞民眾進行一場子宮的奇幻之旅。

腳本內容總共九段，以行進中的列車帶出青少年懷孕的末日經驗：十五歲勾勾手，十五歲他

擁抱我，十五歲出現兩條線，十五歲他離開我，全世界都離開我，十五歲我拋下我，十五歲我痛恨我，十五歲一無所有……

一個非預期懷孕的事件，讓十五歲孩子的生活頓時風雲變色，但這不應該是世界末日，透過資源的協助，漾媽媽與小小孩還是可以好好生活，透過收出養孩子這段演出，串出孩子對生母的感謝，也帶出每個生命的真



▲拾蒂・三部曲。

誠可貴。哈囉！是我…我想跟你說…我很好，真的很好，超級好的。謝謝你把我生下來，生下來很好。

除了非預期懷孕的漾媽媽外，懷孕婦女同樣也面臨很多挑戰，他們必須面對社會文化及眾人的期待與許多提醒，必須長出媽媽戰鬥手冊才能在強調母職的台灣社會中生存下來。有時候會有一種錯覺，好像懷胎十月，生下來的寶寶不是你的，就連你的身體也不是。

經歷了懷孕生子，女性還要面對更年期與身體老化的歷程，但從來沒有人教導女性如何坦然面對自己的身體與月經的離去…我肯定沒問題的，只是需要一點時間準備，謝謝你啦，真的…成為女人是一件美好的事情，大部分的時候。再見，再見啦。

女人的一生，從月經開始到

結束充滿了許多話題，太早來被說嘴，太晚來又會擔心，時時刻刻煩惱月經到底來不來走不走，但有一群沒有月經的跨性別者，面臨的不只是別人的耳語，還有更深一層的社會歧視與壓迫下漸漸失去自我甚至式生命的歷程。但透過 38 歲與 18 歲自己相遇後的真誠對話，成為跨性別朋友可以努力生存下去的力量。我一

直在想，如果連死的決心都有了，為什麼沒有決心做自己？就算最美好的事情都沒有發生，我們還是可以選擇自己最想成為的那個人，對不對？

最後以玫瑰少年葉永鋕的故事引起大家對性別霸凌的關注。在列車的終點站，期許來觀賞的每一位觀眾都是車上的一份子，是一個重要他人，因為我們不要讓任何人中途下車。

《拾蒂・三部曲》有一股力量，他讓我們相信，鬆動性別刻板印象、改變性別偏見、打破性別歧視或許不容易，但就在 1,252 位觀眾的參與與回饋中，我們願意相信！感謝 2017 年在台北市與新竹市參與的夥伴們，因著您們的支持與響應，我們知道這個社會將會更加友善與美好，每個人都可以成為自己最美好的樣子！



▲拾蒂・三部曲 - 兩個軒軒。

《光腳的愛麗絲》



▲光腳的愛麗絲花蓮玉東國中演出。

光腳的愛麗絲為勵馨基金會培植的倡議性一人一故事劇團，在動盪不安的2017年中，光腳選擇站出來告訴大眾「遭受到性／性別暴力，不是因為我穿太少，不是因為我太晚回家，而是施暴者的錯。」

2017的點滴當中，為了保護精神障礙的同學而被霸凌的女同學，為了保護母親而想殺掉父親的兒子，想成為擁有陰道但目前還沒有的小軒…都成為光腳繼續茁壯的養分。今年的光腳除了《拾蒂三部曲》的演出外，也同時進行了七次的公眾教育宣導（含演講兩場，錄音一場與新聞露出四則），以及十四場的演出（一人一故事八場，拾蒂六場）。演出受益人次共178人次，新聞露出收視率為0.8-1.2%之間，換算收視人數約為55萬人數。



▲光腳的愛麗絲雲林縣政府分享生命經驗。

《女孩動一動 世界會轉動》

2017年是台灣運動女性發光的一年，在世界大學運動賽事當

中，郭婞淳超越世界紀錄取得台灣第一面金牌，在26面金牌當中，就有18面金牌由女性選手獲得（含混和賽事）。勵馨為了鼓勵女孩在運動領域上有著更多元的發展，第五屆的台灣女孩日定調為「女孩動一動 世界會轉動」。

今年的女孩日舉辦在10月06日（五）的暖暖運動公園，與基隆市政府合辦帶動基隆女孩，以「定向越野」為主題，放入勵馨五大關懷核心「活力、自信、勇氣、責任、知識」，將一般的定向越野注入性別概念，期望透過定向越野培力基隆在地女孩。

本次活動區分為兩個部分，一為定向越野，定向越野為本次活動精神，透過定向越野，我們期待讓新世代的孩子走出戶外，並融入女孩日、OBR訴求的客製化定向關卡，完成指標任務，任務內容融入終止性／別暴力的思



▲第一屆女孩定向越野在基隆暖暖運動公園舉辦。

1.2017年的林奕含事件與#MeToo運動，召喚出許多女性潛藏心中多年來對性暴力的恐懼與傷害



▲基隆女孩學習如何閱讀定向越野地圖。

考，讓基隆在地女孩更能理解性別平等的意義。

定向越野考驗著女孩野外求生與閱讀地圖的能力，在暖暖運動公園中，我們設置了二十個定向越野打卡地點，如何迅速判斷地圖最短路徑，獲得最快速的打卡時間便為定向越野之精隨；當中，我們設置了十個打卡地點進行性別任務，當中五個打卡地點由定向越野協會設置，這五個關卡任務為肢體律動，透過肢體律動的伸展，能夠讓基隆女孩認識與理解自己的身體。剩下的五個關卡則為女性與科學、女性與政治、女性與暴力以及兩個在地女性基隆議題。透過這些關卡的設立，期待基隆女孩在上午的活動能夠將性別種子紮在她們心中，期待能有萌芽的一天。

上午的女孩定向越野共 182 名女學生參與。

本來以為不太能再眾人面前說的事，像生殖器的話題。在這

裡卻可以大聲的說，而且還教我們不要自卑，女性也可以有自己的一片天…(學生 A)

這個活動我其實學習到了很多，讓我更加了解對於女性的不平等以及怎麼去面對…(學生 B)

而下午的活動則延續上午的定向越野，將女孩們集結成組，透過團隊討論發想終止性 / 別暴力的行動方案，並透過團隊分享，結合一人一故事 playback 互動式劇場，讓想法經由演繹更加鮮明活躍，進而深化在參與者的心中，成為終止性 / 別暴力的重要他人與種子！

為了激發基隆女孩的靈感，勵馨基金會第五屆亞洲女孩人權大使也特別過來基隆與基隆女孩分享反暴力經驗，他們分別是：印度女孩 Monisha Muniyandi、菲律賓女孩 Flory Joy Alvarez 與台灣女孩黃靖茹。透過她們的分享，激發她們反性別暴力的決心，增能基隆在地女孩。此外，

勵馨培力的性別倡議劇團「光腳的愛麗絲」蕙蕙與相銘也到基隆與女孩們分享自己面對暴力，從受害者到倖存者、從倖存者到倡議者這一路的決心。

基隆女孩在隊輔與隊伍間彼此激盪思考後，開始對性別議題有著更為深刻的理解與認識，女孩們認為基隆因為多元文化友善城市，她們提出要對移工更為友善即是更多元、更性別友善的思考方式。

此外，女孩也提出對女性更為友善的措施，譬如提高女性薪資或是政府補貼女性購買衛生用品，因為女性相較於男性在這個社會上需要更多的額外花費在女性的生理用品上；或是開拓更多適合女性的工作，讓女性能夠突破「玻璃天花板」，增取平等的薪資。透過這樣子的分享，讓基隆女孩不僅能夠連結姊妹情誼，更能成為基隆未來的女性支柱，一同成為我們站在反性別暴力，共創性別公義的夥伴。下午的反性別暴力培力共 110 名女孩參與。

每一次投資女孩，就是在投資國家的未來。勵馨基金會從女兒獎到女孩日，從自我保護到性別培力，就是希望下一個世代的女孩，能夠免於性別暴力的威脅，在一個性別平等、友善的環境中成長。

《V-Men 勇敢表達，讓愛發光，暴力閃邊》

根據衛福部統計，2016 年家庭暴力案件通報約 9 萬 5,000 件，其中 7 成的被害者是女性，性侵害案件通報約 8,100 件，女性被害人高達 8 成 3。但男性在暴力防治上的角色是甚麼？勵馨深信，男性能帶來正面的改變，在打造人人安全、無暴力的社會，男性是不可或缺的重要成員。事實上，男人的意見對其他男人的行動有著更大的影響力。因此勵馨自 2005 年開始倡導溫柔革命，積極邀請男性參與，2013 年開始舉辦 V-Men 路跑，期待參加路跑的民眾能加入反暴力的行列，也可以成為每個受暴婦幼的重要他人。

2017 年第五屆的路跑在新北市永和綠寶石河濱公園舉行，從 3 歲半的幼童到 74 歲的長者都踴躍報名參加，當天將近 2,000 名民眾在大雨中熱情不減，齊力讓愛發光暴力閃邊。

除了路跑活動，「男難字語」網路活動持續發酵，藉由提供一個匿名、安全抒發的平台，邀請男性說出內心的真實感受，2017 年更將主題聚焦在「男人的愛」——我們想讓大家看看不一樣的男性面貌，邀請男性分享各種愛的體驗，不管是父親對孩子的愛、兒子對父母的愛、先生對妻子的



▲大雨中熱情參與的民眾準備開跑！

愛、男性對伴侶的愛…，鼓勵男性嘗試把愛說出來，成為一個可以表達愛的人。活動共獲得 89 篇故事分享，內容大多是看見父親默默的關愛或是爺孫間的情感，以及從來不曾想過的自己對父親的愛。

其實男性情感的壓抑值得我們深入探究，V-Men 不僅呼籲男性加入反暴力的行列，從中，也能看見男性本身所遇到的各種性別困境，期盼透過我們一點一滴的努力與鬆動，讓情感閹割的男性可以逐步掙脫枷鎖，做一個有血有淚有愛的人！

那天是連假的第一天，原本計畫那天全家要一起出去玩，而爸爸也提早起床去市場買食材回來煮了一鍋湯要給爺爺喝，而當爸爸去叫爺爺起來吃早餐時，那是我這輩子第一次看到爸爸如此悲痛。當下的我並沒有流淚，只覺得時間好像靜止了一般，一切的一切都沒有聲音、沒有氣息，而隨時間的過去，我漸漸覺得眼



▲眾熱情響應性別體驗活動。

前一片空洞，慢慢的我的眼眶也不經意的濕潤了起來。爺爺…我真的好想您…

我覺得男人的愛，通常都不是用言語去表達，而是用實際的行動來實現，有時候不是不愛，而是愛在心裡不知道什麼時候可以表達。

勵馨相信透過 V-Men 運動，讓男性有機會思考在父權體制下，他們可能是既得利益者，但同時也是受壓迫的一方！藉由運動的醞釀與沉澱，邀請男性打破沉默，勇敢行動，就像最近延燒的 #Me Too 運動，不分性別都能勇敢站出來，一同終止性 / 別暴力。

專業訓練

勵馨在近 30 年的發展歷程中，服務方案與據點不斷擴增，在整個資源有限的大環境中，不斷支持同仁參與勵馨服務的原因，是看見個案因勵馨的協助而翻轉生命，並為整體社會結構性的改變持續努力的價值，雖然同仁會在服務的過程中累積一些壓力與熱情消耗，但透過我們辦理

各種不同類型的課程、共識營、工作坊等教育訓練，經由講師的授課以及團隊帶領等方式，讓同仁從學習新事物與紓壓的過程中重新得力。

由於各分事務所承接的政府方案不同，因應個案特殊性所需的專業職能也有所差異，分事務所每年都會盤點單位同仁職能，

對於不足的部分，積極規劃相關專業技能課程，而總會也針對勵馨全年度的發展總目標，設計全會性相關課程，其目的在於不斷提升員工的專業職能與服務品質，且給予更多的動能，以提供個案更即時與適切的協助與服務。

壹、專業訓練提供量

一、2017 年勵馨全會總受訓 1,566 場次、6,642 人次，全

體員工合計的總受訓時數為 29,426 小時，以全體平均值

而言，每人 1 年平均接受 12 次以上、53 小時左右的訓練。

類別	課程主題	辦理場次	百分比	類別	課程主題	辦理場次	百分比
認識勵馨	如何介紹勵馨（參訪接待、總機話術）	1	0.02%	領導管理	品質管理相關（如政策法令、防火管理、成效評量、方案管理等）	34	1.75%
	新人訓練（包括組織歷史文化、行政事項等）	8	6.53%		經營管理相關（督導、主管訓練）	20	3.51%
	新人訓練（線上課程）	2	0.11%		領導與人才資源管理、人才選用、志工參與相關	19	0.46%
直接服務職能	心理諮商技巧	65	7.87%		團體建構、團體動力	71	4.45%
	家暴防治（婚暴、目睹暴力兒童）	407	21.54%	性別與倡議	性別、公民行動、教宣相關	57	5.11%
	性侵害 / 性騷擾防治	79	7.45%		種子講師培育	17	0.83%
	未成年 / 未婚懷孕防治	46	4.27%		議題倡導等相關	38	1.45%
	性交易 / 人口販運防治	24	0.11%		國際事務	2	0.06%
	就業服務（婦女 / 青少年）	34	1.71%	財會	財務、會計、總務等相關	16	0.30%
	青少年問題	73	1.53%	行銷	行銷、電銷、募款等相關	15	1.33%
	安置服務	89	4.25%	電腦資訊	資訊使用、電腦、軟體應用、資訊安全等相關	16	0.25%
	收出養	74	3.50%	行政流程	行政事務相關（文件流程與檔案管理）	16	0.70%
	生活輔導技巧（健康個人衛生教育、金錢管理輔導、父母效能、休閒輔導）	63	3.06%	其他	才藝類相關（如手工藝、餐飲製作等）	7	0.12%
靈性關懷紓壓	靈修、靈性關懷等相關	18	4.92%		其他個人成長	213	6.75%
	舒壓、健康講座、運動等	42	1.08%				

二、檢視課程主題類別，勵馨課程規劃以直接服務之專業職能訓練為大宗，佔 55.29%；靈性關懷 (10.98%) 與領導管理 (10.17%) 之培訓時數不相上下，性別、倡議與教宣課程則佔 7.44%，該數據反

映出勵馨訓練重點，除了多以直接服務同仁的專業職能訓練以外，主管的領導技巧與同仁的心靈照顧，都是勵馨的訓練重點，而性別意識的強化，則是每年持續加強的重點訓練項目之一。



▲婦女庇護安置服務同仁工作技巧專業訓練。



▲社區諮商技巧學習。

貳、專業訓練之特色

一、強化性別意識，重申核心價值

「終止性 / 性別暴力，共創性別公義的社會」一直是勵馨核心總目標。勵馨要求所有同仁均需具備性別敏感度，特開闢「性別月」針對性別議題充權增能，性別與法律、跨性別者處境認識與服務、如何與智能障礙者談性、性別電影賞析等課程，都是 2017 年度的課程重點，透過各樣性別議題的分享討論，理解現下社會認知，以作為個案服務與社會倡議的行動能量。

二、發展社區諮商技巧，促進環境正向改變

為了以更加宏觀的角度提供適合個案獨特背景的處遇計畫，並提供社區多重預防性諮詢以降低特殊問題的發生率，勵馨開始嘗試發展社區諮商模式應用，透過整合性的諮商架構，促進整體環境正向改變，達到三級預防的概念。因此，本年度全會訓練重點加入社工與諮商師的社區諮商觀念與各樣諮商技巧，企圖逐步將社區諮商觀念推展到勵馨各項方案服務中，以更巨大的資源與力量來改變個案環境現況。

三、帶領督導自我覺察，看見團隊新關係

在組織中，督導擔任相當重要的中階管理角色，但也因此常困擾於與部屬間的關係拿捏和處理，甚至懷疑自我價值而產生管理瓶頸。為此，勵馨開辦一系列的自我覺察課程，帶領督導看見自我的特質，以及工作、溝通模式如何影響團隊間的關係，再反思自己及部屬所處的困境，給予問題不同面向的思考重點與解套方式，除了達到自我培力的成效之外，也進一步地改變團隊關係，共同朝向一致的目標邁進。

2017 年大事記

1 月	婦女庇護安置服務同仁工作技巧專業訓練
	1/3 花蓮分事務所搬遷至新址花蓮市中美十街 39 號
2 月	2/22 「濫訴就是一種暴力 -- 喝止濫訴，終止家暴」記者會，呼籲重視司法的濫訴議題
3 月	3/1 起宜蘭中心開始提供青少年懷孕服務方案
	3/1 新北分事務所三重自立住宅（馨棧）服務方案啟用
	3/9 「青少年約會暴力為何不減反增？」恐怖情人條款修法一週年，呼籲公部門投入更多資源在青少年約會暴力預防
	3/10-20 參加聯合國 CSW 大會，舉辦全球安置以及亞洲女孩大使團平行會議，並代表亞洲地區參加 GNWS 董事會
	3/25 於三峽皇后鎮辦理北區收養家庭年度聚會
	3/26 彰化分事務所辦理「大野狼看招・紅色野餐趴」親子野餐活動，共計 1,164 人次熱情參與
	3/31 台南結束少女團體之家《辰馨家園》服務
4 月	4/23 雲林服務中心與雲林婦女團體聯合辦理「寵愛婦女 WOMEN 向前行」園遊會
	4/28-5/16 台南辦理《新生 - 小媽媽婚紗攝影展暨社區座談會》
5 月	5/12 「揭開權勢性交的黑幕」記者會，藉由林奕含事件大眾關注性侵議題的同時，呼籲社會及司法更關注權勢性交
	5/24-25 舉辦東亞民主論壇亞洲性別暴力工作坊
	5/25 台東分事務所搬遷至台東市中興路一段 110 號
6 月	6/10 辦理花蓮中南區育兒指導員訓練，花蓮青少年懷孕服務開始育兒指導員服務模式
	6/12 宜蘭中心辦理宜蘭縣性侵害網絡共識營
	《拾蒂・三部曲》聚焦在性別相關歧視，分別於 6/17 進行台北場、6/24 新竹場，共 1,252 名觀眾。
	6/18 台南分事務所辦理「OBR 反暴齊步走」~ 全市宣導活動
7 月	跨國境收出養許可申請通過，台北分事務所始可辦理跨國境收出養業務
	7/2-7 在蒙古首都烏蘭巴托舉辦「亞洲魔法少女電力營」
	7/3-7 高雄分事務所率團進行拳擊女孩香港出任務
	7/11 與尤美女立委辦公室合辦「破除審檢性別盲 看見移工處境 拒絕性侵迷思」記者會，反應移工性侵案件的不合理處分
	7 月 -8 月新北、台中、彰化、雲林、花蓮、高雄、屏東分別辦理各地魔法少女電力營 Power camp
	7/31 參與監察院「補習班教師登錄、通報現況及相關查核管理制度之探討」
8 月	8/3 警政署來拜會，針對本會反應警察濫權案子進行了解與說明，並提出改善措施
	8/11 「性別司改 人間蒸發」記者會，與其他婦女團體及長期關注家暴的律師共同倡議，讓性別友善司法的修法建議，排入司法國會會議改革議程
	8/28-29 舉辦亞洲婦女安置台北年會，來自 28 個國際組織、台灣等 16 個國家及香港地區、39 位外賓、超過 180 人參與。
	8/30 亞洲婦女安置會議成員拜會總統府，副總統陳建仁接見，表示總統府全力支持 2019 年台灣主辦全球年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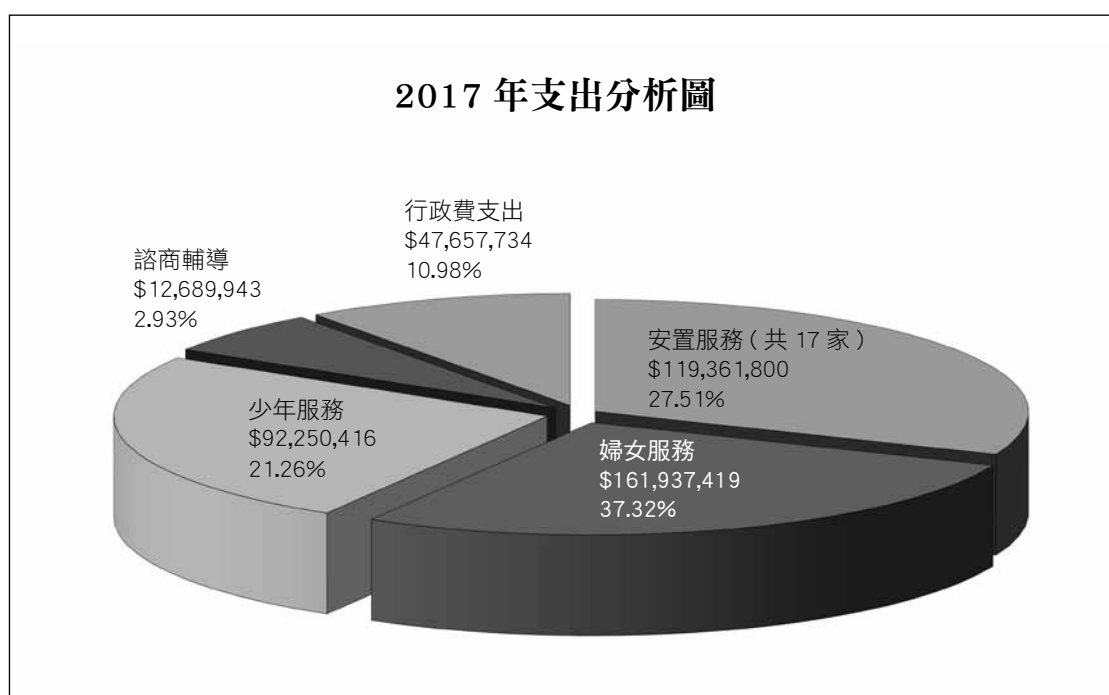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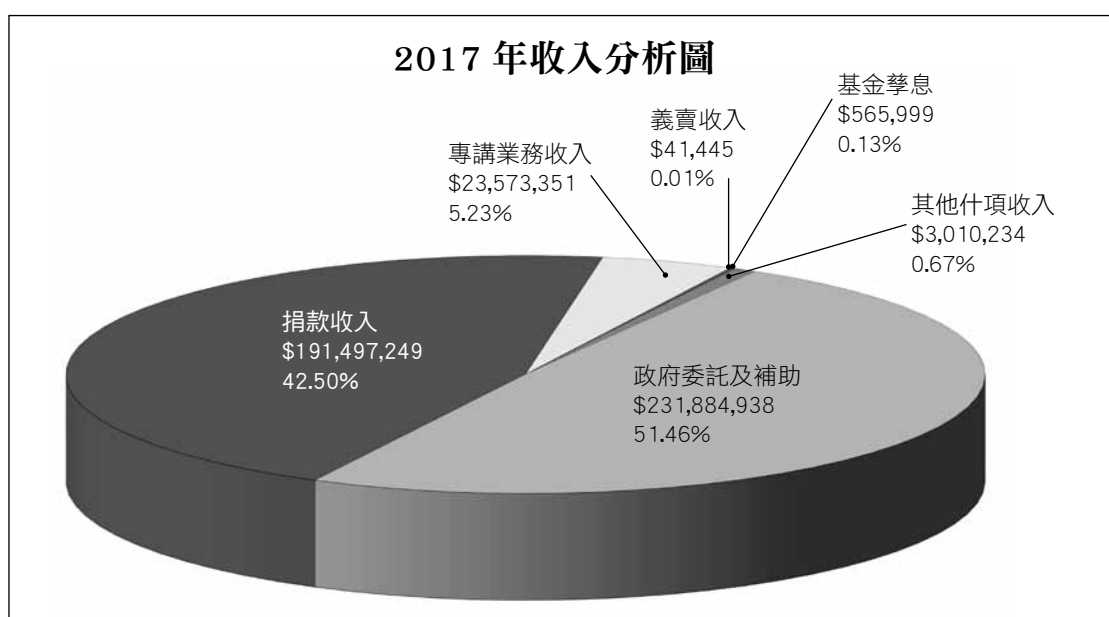
2017 年大事記

9 月	9/8 苗栗分事務所搬遷至新址苗栗市中正路 63-1 號
	9/11 開始為期 2 至 4 週跨國安置實習計畫，和新加坡夥伴組織交換社工，了解兩國社會服務體系以及因應家庭暴力的處遇策略
	9/12 邀集 21 個兒少安置單位共 29 人共同拜會社家署署長，反應兒少安置機構評鑑與相關議題
	09/16 南投分事務所辦理 台灣女孩日～第二屆女孩馨光夜跑活動，共計 3,000 人參與
	9/29 辦理新北婦女網絡溝通平台 - 檢視新北社會住宅政策
10 月	9/25-11/4 新北、桃園、台中、彰化、雲林、高雄等分事務所於各地舉辦女孩日系列活動
	總會跨縣市女孩日系列活動：
	● 10/6 「女孩動一動 世界會轉動 - 第一屆定向越野」，和基隆市政府合作，培力女孩探索世界
	● 10/7 「Fight for Girls：女孩動一動 世界會轉動記者會」，邀請以運動自我培力著名的名模王麗雅擔任台灣女孩日代言人
	● 10/9 「Formosa 女兒獎 & 亞洲女兒獎頒獎典禮」，邀請以運動自我培力成功的名模王麗雅擔任女兒獎代言人，讓女孩們有一個學習愛自己的典範，並勇於追求自己的人生目標
	● 10/11 「亞洲女孩人權大使與桃園女孩交流會」，桃園市長鄭文燦承諾設立女兒館
	10/13 男性組織發起人會議暨第一次籌備會
11 月	10/14 桃園分事務所舉辦「反暴力 讓愛飛翔募款音樂會」
	10/25 花蓮分所開辦十周年暨喬遷感恩禮拜
	總會臉書粉絲人數突破 5 萬人
	11 月辦理全國「未滿 18 歲非強制性性侵害事件輔導工作實務工作坊」南區、北區共兩場
	11-12 月女性影展勵馨特別場，分別於總會、台中、彰化、屏東、台南等五地放映 6 部影片
	11/17 台中分事務所舉辦感恩募款茶會 - 蒲公英飛揚看見馨力量
	11/18 台南辦理「OBR 終止暴力愛馨飛揚～空軍嘉義基地半程馬拉松」
12 月	11/23 苗栗分事務所向日葵小屋啟用感恩禮拜暨記者會
	11/25 在新北市永和綠寶石河濱公園「讓愛發光 暴力閃邊 V-Men Run」，1,758 名跑友在風雨中共襄盛舉，加上志工與工作人員，參與人數近 2,000 人
	12/1～12/31 台中分事務所舉辦「性剝削兒少與重要他人」攝影展
	12/2 屏東分事務所辦理「擁抱目睹兒少募款餐會」
	12/7 基隆社區防暴宣導成果展
	12/10 辦理南區收養家庭年度聚會
	12/14 與台北社盟聯合辦理「檢視北市府社福政策」記者會
	12/25 行政院政務委員羅秉成前來拜會，邀集性別司改聯盟團體共同與會反映性別司法議題
12 月	12/31 彰化展馨家園結束縣府委託服務

2017 年度收支表

收 入			支 出		
科 目	金 額	百分比	科 目	金 額	百分比
政府委託及補助	\$231,884,938	51.46%	安置服務(共 17 家)	\$119,361,800	27.51%
捐款收入	\$191,497,249	42.50%	婦女服務	\$161,937,419	37.32%
專講業務收入	\$23,573,351	5.23%	少年服務	\$92,250,416	21.26%
義賣收入	\$41,445	0.01%	諮商輔導	\$12,689,943	2.93%
基金孳息	\$565,999	0.13%	行政費支出	\$47,657,734	10.98%
其他什項收入	\$3,010,234	0.67%			
收入合計	\$450,573,216	100.00%	支出合計	\$433,897,312	100.00%
			本期餘絀	\$16,675,904	

附註：結餘款 16,675,904 元，扣除資本支出 16,324,097 元後，餘 351,807 元。



2017 年度人力資源分析

勵馨在服務過程中看見需求，持續不斷的開發服務。在 2017 新增之服務包含：新北市受暴婦女服務；雲林家暴一站式服務；宜蘭青少年懷孕方案；台東多陪一里路方案；台中市性騷擾被害人專業心理諮商服務與性騷擾防治教育宣導計畫；台東性侵害被害人創傷復原資源中心等服務。於倡議與企畫募款層面，繼續於在地資源深耕及充實倡議能量，以「終止性暴力，創造性別公義的社會」為目標向前邁進。

勵馨 2017 年 12 月的員工數（不含 10 名多元就業服務方案人員）達 519 名，較 2016 年（496 名）增加 23 名。其中全職 510 名 / 兼職 9 名；直接服務人員 393 名 / 間接服務人員 126 名（圖一）。

一、專業指標：

勵馨大學學歷以上者共有 471 名，佔總人數 90%，其中碩士學歷以上者有 86 名，佔總人數約 17%（圖二）；社工相關科系者共有 317 名，佔總人數 61%。其次，教育輔導相關科系共有 60 名，佔總人數 12%（圖三），另包含有許多管理、企劃、媒體、性別相關的人才。勵馨辦理相關的教育訓練與設立友善的辦法，鼓勵員工繼續提升專業，截至 2017 年 12 月，勵馨共有 132 名社工師，10 名諮商心理師，以具備專業證照的員工來看，較去年相比就有約 1 成的成長，勵馨將以最專業的人才提供最佳的服務目標努力。

二、年齡指標：

勵馨自 1988 年成立迄今，將邁入第 30 年，正是屬於成熟、穩定性高，但又同時具備活力的時期。同樣地，勵馨的員工也多屬於具備著熱情及創造力的青壯年，其中以 25-40 歲居多，人數共有 383 名，佔總人數 73.8%（圖四）。

三、性別指標：

勵馨女性員工共有 467 名，男性員工共有 52 名（圖五）。目前在台灣社福界女性工作者佔絕大多數比例，此現象在勵馨也不例外，然而勵馨仍不斷倡導性別充權的概念，學習彼此尊重，努力創造性別公義社會。

四、穩定度指標：

勵馨長年以來，年資在三年以上者，都約有一半左右的人數，顯示著持續有一批年資穩定的員工認同勵馨的服務價值，並帶領著新進的員工傳承既有服務流程與機構文化。另因勵馨持續有服務方案的增加，而有不少新血的注入，替機構帶入新氣象、新觀念等。在 2017 年，勵馨共有 109 名新進員工，佔總人數 21%，而年資三年以上者則共有 261 名，佔總人數的 50.3%。因著這些優秀的員工，與勵馨一起能穩健發展的投入社會公益的事業。

圖1、間/直接服務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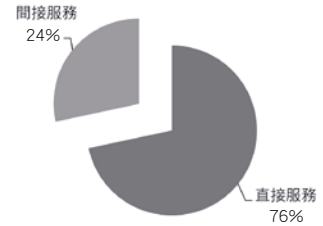


圖2、學歷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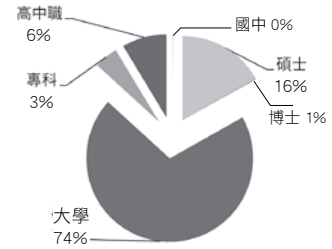


圖3、系所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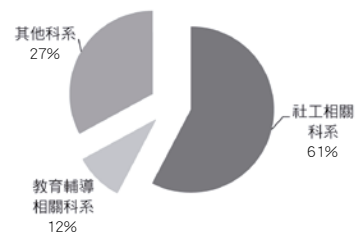


圖4、年齡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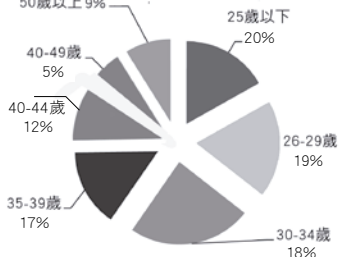


圖5、性別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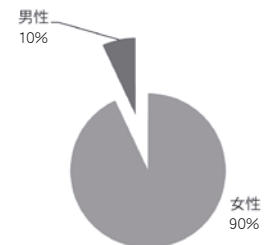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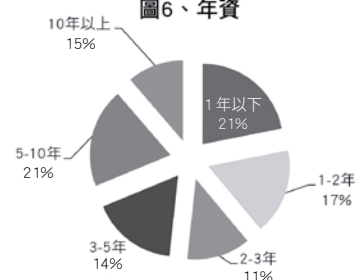


圖6、年資



暗室裡的光：勵馨走過三十年

趙慧琳／著，勵馨基金會／總策畫，圓神出版



【本書特色】

三十年來，勵馨基金會從一個小小的據點，成長為分布在全國十七個縣市的在地服務，始終站在弱勢婦幼的身邊。

從陪伴庇護、倡議立法到監督施政，勵馨起念於一個能為不幸少女遮風避雨的中途之家，然而，在這些臨床服務中，他們看見僅止於保護服務是不夠的，必須從防堵犯罪的前端著手。於是成功倡議了保護兒少的專法《兒少性剝削防制條例》，也帶動國際間對童妓問題的重視。倡議修正和制定「防暴三法」，讓受暴兒少婦的人身安全獲得公權力保護……

這本書記錄了勵馨這一路披荊斬棘走過的足跡，也匯聚了許多人性故事。但願掩卷嘆息之餘，每個人都能成為照亮受苦之人的那道光。

《本書版稅捐勵馨基金會》

黑暗過後，盼望與光明終將到來

勵馨基金會為雛妓、被家暴少女及婦女發聲，永遠站在關懷的第一線

本書不僅是其三十年來披荊斬棘的心路歷程，更是台灣社會運動的完整紀錄

這些令人痛心的故事、這些暗室裡的女人們，真真切切存在於台灣的角落

翻開紙頁，你將聽見那微弱的呼聲，理解那永難磨滅的痛楚

請與她們並肩同行，

成為照亮陰暗的那道光！

動容推薦——

吳念真、呂秀蓮、沈美真、林益如、林永頌、高鳳仙、
張嘉哲、葉菊蘭、張嘉哲、劉淑瓊、賴芳玉、蕭新煌、
瞿海源、蘇芊玲

（歡迎買書支持）
博客來購書連結



翻轉生命框架， 照亮兒少上學路

您現在的資助，決定他們的未來

勵馨每年服務兩萬名受暴婦女，她們為了離開受暴環境而面對巨大挑戰，每月微薄薪水41%花在子女教育費，孩子的上學路需要您的幫忙！

勵馨希望幫助孩子

-  技職學生材料費 5,000元幫助孩子築夢踏實
-  國小學童課後安親費 2,000元讓孩子安心學習
-  偏遠地區上學交通費 500元拉近孩子上學路

勵馨助學計劃進行至今已經幫助不少孩子籌措就學經費，讓孩子因為受到助學計劃的幫助而順利畢業，甄甄是其中的例子之一。

甄甄：「自從來到勵馨後，體會到自己必須獨立自主，為自己負責，讓我重新鼓起勇氣面對讀書的挑戰，雖然這件事情很困難，但我仍每天努力辛勤的準備著課業，現在我要畢業啦！感謝您們！」

照片由攝影師吳美慧提供

捐款專線(02)5573-2801

郵政劃撥 戶名 | 勵馨基金會

帳號 | 1217497-8 通訊欄請註明「支持兒少上學路」

地址 | 23143新北市新店區順安街2-1號1樓

電話 | 02-8911-8595 傳真 | 02-8911-5695

手機捐款可掃描QR Code



勵馨官網捐款



使用LINE Pay捐款

需要您多陪一里路

受暴婦幼 生活重建

【衛部救字第 1071360311 號】

「受暴婦幼生活重建多陪一里路」捐款授權書

【107390111】

捐款人姓名	(生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手機)
電話	(宅)	(公)	(傳真)
地址	☐ ☐ ☐ ☐ - ☐ ☐ 是否願意收到本會出版的勵馨會訊及年報？ ☐ 願意 ☐ 不願意		
電子信箱			
捐款收據	☐ 同捐款人資料：身份證字號 ☐ ☐ ☐ ☐ ☐ ☐ ☐ ☐ ☐ ☐ ☐ 收據抬頭另開：_____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_____ (營利事業與機關團體之捐贈，請於 2 月底前將免扣繳憑單寄至本會) 凡提供身分證字號者，勵馨將主動為您加入 E 化報稅。若不需此服務，請打勾取消： ☐ 我不需要 E 化報稅 收據寄送方式： ☐ 不寄 ☐ 按月寄送 ☐ 年度寄送 (節稅用年度捐款證明將於報稅年度三月寄發)		
信用卡捐款	信用卡卡號： ☐ ☐ ☐ ☐ - ☐ ☐ ☐ ☐ - ☐ ☐ ☐ ☐ - ☐ ☐ ☐ ☐ 持卡人姓名：_____ 持卡人簽名：_____ (同信用卡背面簽名) 有效期限：西元____年____月 發卡銀行：_____ 卡別： ☐ VISA ☐ MASTER ☐ JCB ☐ 聯合信用卡 ※異動資料、調整金額，敬請來電告知。於信用卡有效期限內，每月 10 號將固定扣款，遇假日順延。		
郵局定期捐款	局號： ☐ ☐ ☐ ☐ ☐ ☐ ☐ ☐ 帳號： ☐ ☐ ☐ ☐ ☐ ☐ ☐ ☐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必填)： ☐ 同捐款人 ☐ ☐ ☐ ☐ ☐ ☐ ☐ ☐ ※本人願意提供以上存款帳戶，授權本人之往來郵局自本人指定帳戶內轉帳扣款，以捐贈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請於每月 10 日前確認您帳戶中的餘額，以利扣款轉帳作業。	請蓋扣款人原開戶印鑑 	
郵政劃撥	郵政劃撥／戶名：勵馨基金會／帳號：1217497-8 (通訊欄請註明「多陪一里路」方案)		
捐款金額	☐ 單次捐款 ☐ 3,800 元 ☐ 1,000 元 ☐ 2,000 元 ☐ 500 元 ☐ 其他：單次捐款_____元 ☐ 每月定期捐款 ☐ 500 元 ☐ 400 元 ☐ 300 元 ☐ 200 元 ☐ 其他：定期捐款_____元 ※單次捐款 500 元或以上，贈送【紅布朗優格粉獨享盒乙盒】 ※單次捐款 1,000 元或以上，或定期捐款 200 元持續達一年(含)以上，贈送【米該亞植物舒敏油或薄荷舒敏油 乙瓶】。(隨機出貨) ※單次捐款 2,000 元或以上，或定期捐款 300 元持續達一年(含)以上，贈送【BackJoy 美姿鞋墊乙組】 ※單次捐款 3,800 元或以上，或定期捐款 400 元持續達一年(含)以上，贈送【甜心限時禮盒乙盒】，本產品由勵馨服務婦女製作。 ※定期捐款首次扣款成功後，次月月底寄出贈品。		
捐款感謝禮 (請勾選)	☐ 紅布朗優格粉獨享盒 ☐ 米該亞植物舒敏油 ☐ BackJoy 美姿鞋墊 ☐ 甜心限時禮盒 ☐ 謝謝，我不需要		
贈品地址	☐ 同收據寄送地址 ☐ 另寄至： ☐ ☐ ☐ - ☐ ☐		
其他相關資料	☐ 願意提供櫃檯放置【愛馨零錢箱】，請和我聯絡。我知道勵馨基金會，訊息是來自： ☐ 親友介紹 ☐ 勵馨活動 ☐ 勵馨網站 ☐ 勵馨電子報 ☐ 勵馨出版品(含會訊、年報) ☐ 媒體報導(☐ 報紙 ☐ 雜誌 ☐ 網路廣播 ☐ 電視) ☐ 其他：_____		

填妥表格後，請傳真至(02)2918-8377 或 郵寄至 23143 新北市新店區順安街 2-1 號 1 樓 捐款專線：(02)8911-5561

勵馨基金會向您蒐集之上開資料，您同意本會於服務地區內，提供合於章程之目的、公益勸募條例需要之客戶管理、募款等相關服務，您可依個資法第 3 條主張查詢、刪除等所有權利。凡捐助本會均享有免費雜誌、電子報、活動訊息通知以及客製化服務，您亦可以電話或電子郵件向本會取消或恢復此服務。

需要您多陪一里路

受暴婦幼 生活重建

她們的生活重建 需要您相挺！

勵馨服務經驗顯示，全台灣每年有九萬多人，生活在家庭暴力陰影下。弱勢婦幼在脫離暴力之後，只要我們再拉一把，就可以邁向生活與經濟獨立自主，而不需要一直依賴社會福利。因此也堅定我們持續發展多陪一里路就業服務的信心與決心，期許勵馨成為服務對象永遠的娘家！

勵馨「多陪一里路—受暴婦幼生活重建」希冀協助1,000個家庭

- **兒少守護支持**：隨行未成年子女兒少托育、安親、目睹兒心理輔導等費用。
- **就業生活扶助**：就業輔導、急難救助、醫療補助等費用。
- **住宅扶助支持**：建構中長期住宅、租屋租金補助等費用。

捐款滿額禮

捐款單筆500元或以上，贈送【紅布朗優格粉獨享盒乙盒】



單次捐款滿1,000元或以上，贈送【米該亞植物舒敏油或薄荷舒敏油乙瓶】。
隨機出貨



捐款單筆滿2,000元或定捐款300元持續一年(含)以上，贈送【BackJoy美姿鞋墊乙組】



捐款單筆滿3,800元或以上，或定期捐款400元持續達一年(含)以上，贈送【甜心限時禮盒】乙盒。



捐款專線(02)8911-5561

郵政劃撥 戶名 | 勵馨基金會 帳號 | 1217497-8 通訊欄請註明「支持多陪一里路」

地址 | 23143新北市新店區順安街2-1號1樓 電話 | 02-8911-8595 傳真 | 02-8911-5695



www.goh.org.tw

勵馨總會與各分事務所

■ 桃園分事務所

32085

桃園市中壢區延平路368號4樓

電話：03-4226558

傳真：03-4226607

劃撥帳號：5021-9117

■ 總會

23143

新北市新店區順安街2-1號1樓

電話：02-89118595

傳真：02-89115695

劃撥帳號：1217-4978

■ 台北分事務所

10646

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二段75號8樓

電話：02-23626995

傳真：02-23670221

劃撥帳號：1976-7793

■ 新竹縣服務中心

30268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303-26號3樓

電話：03-558-3435

傳真：03-558-3437

劃撥帳號：5034-8758

■ 新竹市服務中心

30043

新竹市東區民生路192號10樓之2

電話：03-531-9195

傳真：03-531-8895

■ 苗栗分事務所

36043

苗栗市中正路63-1號

電話：037-260035

傳真：037-260071

劃撥帳號：1987-3533

■ 台中分事務所

40343

台中市西區三民路一段174號11樓

電話：04-22239595

傳真：04-22297109

劃撥帳號：1976-7802

■ 彰化分事務所

51052

彰化縣員林市靜修路55號2樓

電話：04-8367585

傳真：04-8367685

劃撥帳號：5028-6231

■ 南投分事務所

54064

南投縣南投市南崗二路85號1樓

電話：049-2244995

傳真：049-2241077

劃撥帳號：5021-9120

■ 雲林服務中心

64048

雲林縣斗六市長春路52號

電話：05-537-0545

傳真：05-537-0345

■ 新北分事務所

24141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三段99號1樓

電話：02-29834995

傳真：02-29834695

劃撥帳號：5021-9104

■ 宜蘭服務中心

26049

宜蘭市三清路2-1號

電話：039-315-995

傳真：039-315-996

■ 花蓮分事務所

97062

花蓮縣花蓮市中美十街39號

電話：038-228895

傳真：038-239395

劃撥帳號：1988-5491

■ 台東分事務所

95050

台東縣台東市中興路一段110號

電話：089-225449

傳真：089-226001

劃撥帳號：1980-8917

■ 屏東分事務所

90078

屏東縣屏東市民族路140號

電話：08-7330955

傳真：08-7330965

劃撥帳號：5021-9095

■ 台南分事務所

70060

台南市中西區臨安路一段89號2樓

電話：06-3582995

傳真：06-3580195

劃撥帳號：5021-9132

■ 高雄分事務所

80281

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一路3號3樓

電話：07-2237995

傳真：07-2238381

劃撥帳號：1976-7831

發行單位 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總會地址 23143新北市新店區順安街2-1號1樓

總會電話 02-89118595 總會傳真 02-89115695

捐款專線 02-89115561 捐款傳真 02-29188377

劃撥帳號 1217497-8 勵馨基金會

製版承印 中華彩色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美術設計 陳勝宗

董事長 林靜文

執行長 紀惠容

編輯委員 王珣好、陳貞夙、曾孟儀、謝幸吟、王淑芬

王怡雯、洪雅莉、李玉華、賴文珍、陳源

馬梅芬、周碩欣、陳延道、陳貞樺、楊稚慧

朱慶萍、楊華美

